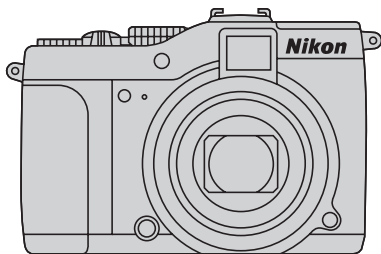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P7000

使用說明書



Ch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和商標。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的商標。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註冊商標。
- SDXC、SDHC 和 SD 標誌為 SD-3C, 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 是一個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CCESS 和 NetFront 是 ACCESS Co.,LTD 在日本、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NetFront**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檔中所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是相關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視頻（「AVC 視頻」）和／或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視頻和／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

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簡介

開始步驟

基本攝影和重播：（自動）模式

更多拍攝說明

更多重播說明

編輯照片

短片記錄和重播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基本相機設定

愛護相機

技術注意事項及索引

安全須知

為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為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下列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不遵守本節中所列舉的注意事項會引起的各種後果用以下符號標注：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損害。

警告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電池充電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應立即拔出電池充電器並取出電池，同時小心不要被灼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器材送到尼康授權的維修中心進行檢查。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電池充電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萬一由於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引起相機或電池充電器裂開，請拔下產品插頭和／或取出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的服務中心進行檢查。

請勿在有可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電池充電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切勿透過觀景器看太陽

透過觀景器看太陽或是其他強光源可能造成視力永久損傷。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 使用電池時的注意事項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或爆裂。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更換電池之前，請關閉相機電源。如果您正在使用 AC 變壓器，請務必將其拔出。
- 僅使用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隨機提供）。將電池裝入電池充電器 MH-24（隨機提供）對其進行充電。
- 裝入電池時，切勿將電池裝反或裝倒。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卸電池，或者試圖取下或破壞電池絕緣層或外殼。
- 請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攜帶電池時請蓋上電池終端蓋。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輸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取出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型），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充足的清水沖洗。

⚠ 使用電池充電器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插頭或靠近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或強行拉扯電源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的服務中心進行檢查。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與用於從一個電壓轉為另一個電壓的旅行變壓器或配接器或與電源轉換器配合使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損壞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產品性能。

⚠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 CD-ROMs

不可用音樂 CD 設備播放本裝置隨附的 CD-ROM。在音樂 CD 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被拍攝物對象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與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 1m。

⚠ 請勿在閃光燈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灼傷或火災。

⚠ 避免接觸液晶體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裏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 在飛機上或在醫院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如果在飛機上，在起飛或著陸時請關閉相機電源。在醫院使用時，請遵照醫院的規定。本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上的電子系統或醫院中的設備。

目錄

安全須知	ii
警告	ii
簡介	1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1
資訊和使用須知	2
相機組件	4
相機機身	4
螢幕	6
基本操作	9
指令撥盤	9
Av (Av/Tv) 按鍵	9
快速選單撥盤與快速選單按鍵	10
半按／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10
AE-L/AF-L 按鍵	11
Fn (FUNC) 按鍵	11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2
MENU 按鍵	13
在選單畫面的標籤之間切換	14
L (螢幕) 按鍵	14
繫上相機帶	15
開始步驟	16
對電池充電	16
裝入電池	18
取出電池	19
開啟和關閉相機	19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20
插入記憶卡	22
取出記憶卡	22

基本攝影和重播：📷（自動）模式	24
步驟 1 開啓相機然後選擇📷（自動）模式	24
📷（自動）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25
步驟 2 構圖	26
使用觀景器	26
使用變焦	27
步驟 3 對焦和拍攝	28
步驟 4 查看和刪除照片	30
查看照片（重播模式）	30
刪除不要的照片	31
使用閃光燈	32
設定閃光模式	33
使用自拍拍照	35
拍攝笑臉照片（笑容定時）	36
使用遙控器拍攝	38
使用對焦模式	40
設定對焦模式	41
使用手動對焦	42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43
更多拍攝說明	44
選擇一個拍攝模式（模式轉盤）	44
選擇拍攝場境（場境模式）	45
設定場境模式	45
在相機選擇的場境中拍攝（自動場境選擇器）	46
選擇拍攝照片的場境模式（功能）	48
全景拍攝照片	56
拍攝低光度場境（低雜訊夜間模式）	58
低雜訊夜間選單	59
設定拍攝曝光（P、S、A、M 模式）	60
P、S、A、M 模式	60
P（程式自動）模式	62
S（快門優先自動）模式	63
A（光圈優先自動）模式	64
M（手動）模式	65
變更拍攝的常用設定（P、S、A、M 模式）	67
快速選單	67
QUAL 選擇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	68
ISO 設定 ISO 感光度	74
WB 令影像色彩與肉眼所見的色彩匹配（白平衡）	76
BKT 連續拍攝的同時變更快門速度、ISO 感光度及白平衡（包圍）	80

查看照片的亮度分佈 (P、S、A、M 模式)	82
選擇對焦區域 (P、S、A、M 模式)	84
拍攝移動的主體時進行對焦 (主體追蹤)	88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 (P、S、A、M 模式)	90
Picture Control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92
自定 Picture Control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測光	98
連拍	99
自動對焦模式	102
閃光曝光補償	102
雜訊消除濾鏡	103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變形控制	104
廣角附加鏡頭	104
閃光控制	105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變焦記憶	107
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	108
U1、U2 及 U3 (User Setting (用戶設定) 模式)	112
儲存設定至 U1、U2 或 U3	113
使用 U1、U2 或 U3 (User Setting (用戶設定)) 模式拍攝	114
重設已儲存的設定	114
更多重播說明	115
全螢幕重播的操作	115
查看多張照片：縮圖重播	116
日曆顯示	117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118
按日期查看照片 (按日期排列)	119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選擇日期	119
按日期排列模式的操作	120
按日期排列選單	121
重播選項：重播選單	122
🖨 列印設定：設定照片和列印張數	123
📺 幻燈播放	126
🗑 刪除：刪除多張照片	127
👉 選擇照片	128
🔒 保護	129
🔄 旋轉影像	130
🔍 隱藏影像	130
📄 複製：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進行複製	131
語音備忘：記錄和重播	132
記錄語音備忘	132
播放語音備忘	132
刪除語音備忘	132

編輯照片	133
照片編輯功能	133
編輯照片	135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135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136
 小照片：調整照片尺寸	137
 黑色邊框：為照片加黑色邊框	138
 柔化肌膚：令肌膚拍攝得更光滑	139
 拉直：補償照片傾斜	141
 微縮模型效果：設定近拍微縮模型效果	142
NRW NRW (RAW) 處理：從 NRW 影像建立 JPEG 影像	143
 裁剪：裁剪照片	145
短片記錄和重播	146
記錄短片	146
選擇想要拍攝的短片類型	148
更改短片模式設定	149
自動對焦模式	150
減低風聲	150
短片重播	151
編輯短片	152
把短片中的畫面儲存為靜態照片	153
刪除不需要的短片	153
連接到電視、電腦和印表機	154
連接到電視	154
連接到電腦	156
在連接相機之前	156
將影像從相機傳輸到電腦	157
連接到印表機	161
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162
逐張列印照片	163
列印多張照片	164

基本相機設定.....	167
設定選單.....	167
歡迎畫面.....	169
日期.....	170
螢幕設定.....	173
加印日期.....	174
減震.....	175
動作偵測.....	176
AF 輔助.....	177
減輕紅眼.....	177
數碼變焦.....	178
變焦速度.....	179
聲音設定.....	179
記錄方向.....	180
自動關閉.....	181
格式化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182
語言／ Language.....	183
電視設定.....	183
內置 ND 濾鏡.....	184
AE/AF 鎖定按鍵.....	185
Fn 按鍵.....	186
Av/Tv 按鍵.....	187
自定我的選單.....	187
重設檔案編號.....	188
眨眼警告.....	189
全部重設.....	191
韌體版本.....	194
受護相機.....	195
受護相機.....	195
清潔.....	197
儲存.....	198

技術注意事項及索引	199
另購配件	199
使用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	202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203
錯誤訊息	205
故障診斷	210
規格	217
支援的標準	220
經認可的記憶卡	221
索引	222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 COOLPIX P7000 數碼相機。本使用說明書可幫助您輕鬆享用您的尼康數碼相機所帶來的拍攝樂趣。使用前請通讀本使用說明書，並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產品的人均可閱讀。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使用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避免損壞相機。



該圖示表示提示，這些附加資訊在使用本相機時很有用。



該圖示表示注意，這些資訊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



該圖示表示在本使用說明書或快速開始指南中可獲得更多資訊。

註釋

-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SDHC 記憶卡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設定」。
- 相機螢幕功能選單項目的名稱、按鍵名稱或電腦螢幕上顯示的訊息以粗體字形式表示。

螢幕範例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器。

插圖和螢幕顯示

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和文字顯示可能與實際顯示有所不同。

記憶卡

本相機所拍照片可以儲存到相機內置記憶體或抽取式記憶卡上。如果相機插入了記憶卡，則會使用記憶卡。若想使用內置記憶體進行拍攝、重播、刪除或格式化操作，請取出記憶卡。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下列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與非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 (FAQs) 以及有關數碼圖像和照片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和 AC 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沒有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鋰離子充電電池可能會干擾相機的正常操作，或者導致電池過熱、起火、破裂或洩漏。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
產品的防偽標誌。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害或利潤損失，尼康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尼康公司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變更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體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公司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為。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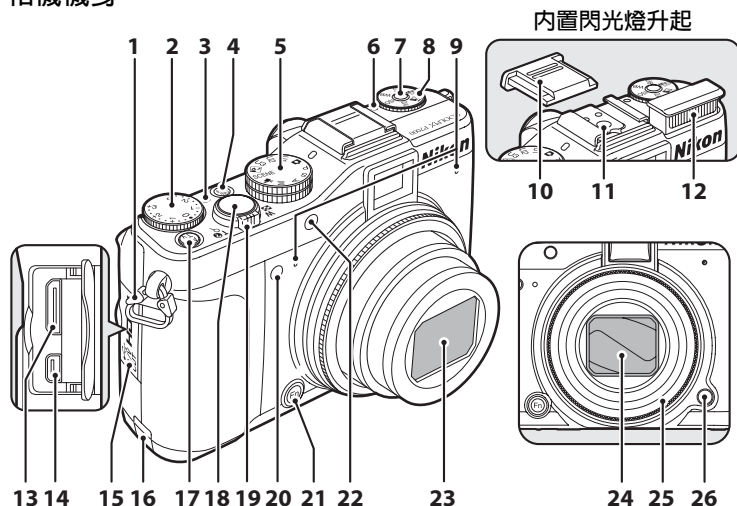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體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體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另外，請務必更換被選定為歡迎畫面的圖片（169）。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相機組件

相機機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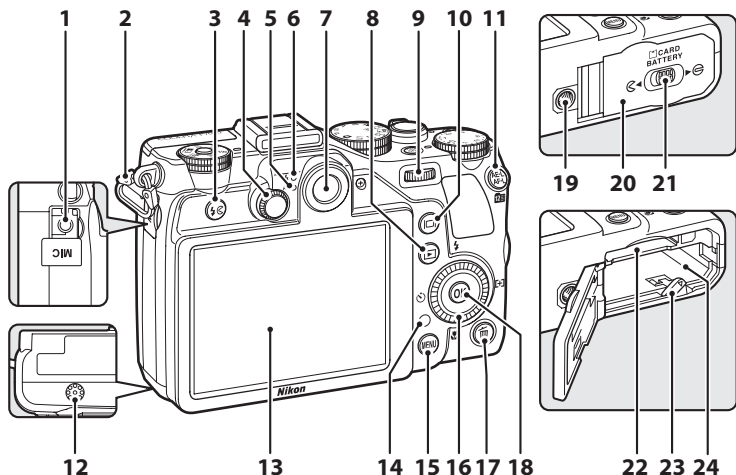
簡介



1	相機帶孔	15
2	曝光補償撥盤	43
3	曝光補償撥盤標記	43
4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19、181
5	模式轉盤	44
6	快速選單撥盤標記	67
7	快速選單按鍵	67
8	快速選單撥盤	67
9	收音器（立體聲）	132、146
10	配件插座蓋 BS-1	202
11	配件插座	202
12	內置閃光燈	32
13	HDMI 小型連接器	154
14	USB／音頻視頻連接器	154、157、162
15	連接器蓋	154、157、162

16	電源連接器蓋（供連接到另購的 AC 變壓器）	199
17	Av（Av/Tv）按鍵	9、187
18	快門釋放按鍵	10、28
19	變焦控制	27
	W：廣角	27
	T：遠攝	27
	縮圖重播	116
	重播縮放	118
	說明	45
20	紅外線接收器（前）	39
21	Fn（FUNC）按鍵	11、186
22	自拍指示燈	35
	AF 輔助照明燈	177
23	鏡頭	197、217
24	鏡頭蓋	
25	鏡頭環	105
26	鏡頭環釋放按鍵	105

相機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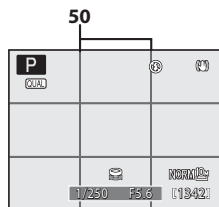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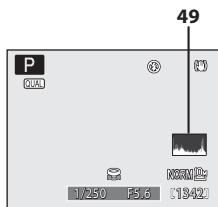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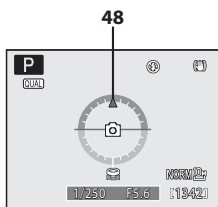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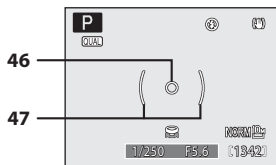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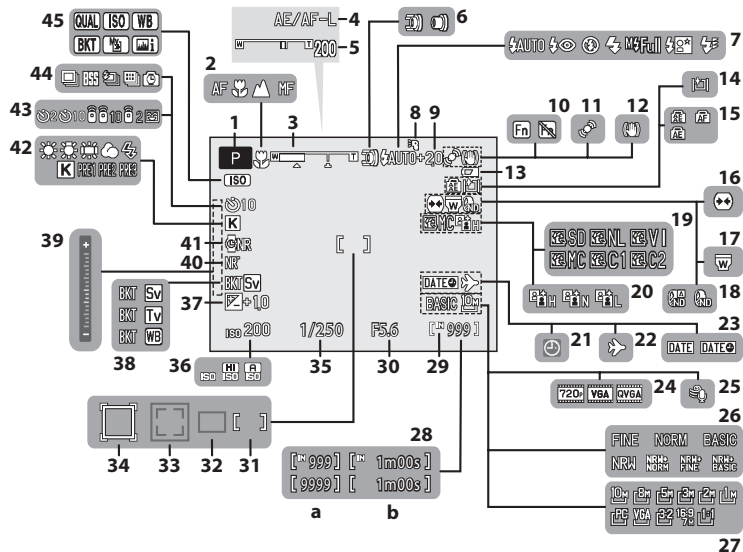
1	外部收音器接口	146
2	相機帶孔	15
3	⚡ (閃光燈彈出) 按鍵	33
4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26
5	自動對焦 (AF) 指示燈	28
6	閃光指示燈	34
7	觀景器	26
8	▶ (重播) 按鍵	30
9	指令撥盤	9
10	□ (螢幕) 按鍵	14、15
11	AE-L (AE-L/AF-L) 按鍵	11、185
11	12 (按日期排列) 按鍵	119
12	揚聲器	132、151

13	螢幕	6、14、25
14	紅外線接收器 (後)	39
15	MENU 按鍵	13、45、91、123、149、168
16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2
17	⌫ (刪除) 按鍵	31、132、153
18	OK (套用選擇) 按鍵	12
19	三腳架插孔	
20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18、22
21	蓋插鎖	18、22
22	記憶卡插槽	22
23	電池插鎖	18、19
24	電池室	18

螢幕

按下 **|O|** (螢幕) 按鍵在顯示與隱藏資訊之間切換 (圖14)。顯示的資訊因應相機設定及情況而有所不同。

拍攝



1	拍攝模式 ¹	24、44、45、58、60、112、146
2	對焦模式	40
3	變焦指示器	27
4	AE/AF-L 指示器	57
5	變焦記憶	11、107
6	變焦速度設定	179
7	閃光模式	32
8	閃光燈	202
9	閃光曝光補償	102
10	Fn 按鍵操作指示器	11、186
11	動作偵測圖示	176
12	減震圖示	175
13	電池電量指示器	24
14	螢幕亮度增強指示器	15
15	AE-L/AF-L 按鍵設定	185
16	變形控制	104
17	廣角附加鏡頭	104
18	內置 ND 濾鏡設定	184
19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92
20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21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205
22	旅行目的地指示器	170
23	加印日期	174
24	短片選項	148
25	減低風聲	150
26	影像品質	68
27	影像大小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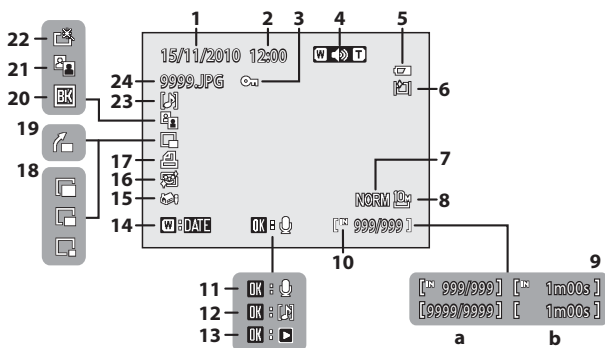
28	(a) 剩餘曝光次數 (靜態照片)	24、71
	(b) 短片長度	146、149
29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5
30	光圈值	61
31	對焦區域 (手動、中央)	28、84
32	對焦區域 (自動)	84
33	對焦區域 (臉部偵測)	36、84
34	對焦區域 (主體追蹤)	88
35	快門速度	61
36	ISO 感光度	34、74
37	曝光補償值	43
38	包圍	80
39	曝光指示器	65
40	雜訊消除濾鏡	103
41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42	白平衡模式	76
	自拍指示器	35
43	遙控	38
	笑容定時	36
44	連續拍攝模式	99
45	快速選單撥盤指示器	67
46	重點測光區域	98
47	偏重中央測光區域	98
48	虛擬水平線 ²	173
49	查看/隱藏色階分佈 ²	173
50	查看/隱藏構圖網格 ²	173

1 圖示因應拍攝模式而變化。

2 查看或隱藏虛擬水平線、色階分佈及構圖網格的設定可以在設定選單內螢幕設定的相片資訊 (☐173) 中更改。

在拍攝模式 U1、U2 及 U3 下，在 U1、U2 及 U3 (☐112) 的特殊選單內設定相片資訊。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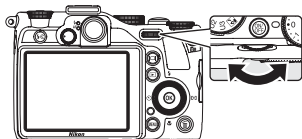
1	記錄日期	20	12	語音備忘重播指南	132
2	記錄時間	20	13	短片重播指南	151
3	保護圖示	129	14	按日期排列指南	119
4	音量指示器	132、151	15	微縮模型效果指示器	142
5	電池電量指示器	24	16	柔化肌膚圖示	139
6	螢幕亮度增強指示器	15	17	列印指令圖示	123
7	影像品質*	68	18	小照片	137、145
8	影像大小*	70、153	19	拉直指示器	141
9	短片選項*	148	20	黑色邊框指示器	138
9	(a) 目前幅數／總幅數	30	21	D-Lighting 圖示	136
9	(b) 短片長度	151	22	快速修飾圖示	135
10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30	23	語音備忘指示器	132
11	語音備忘記錄指南	132	24	檔案編號和類型	203

* 圖示因應拍攝所用的設定而變化。

基本操作

指令撥盤

您可以轉動指令撥盤以從選單畫面選擇項目或設定任何以下功能。



簡介

對於拍攝

模式	說明	
程式自動 (模式轉盤設定為 P)	調整彈性程式	62
快門優先自動 (模式轉盤設定為 S)	調整快門速度	63
光圈優先自動 (模式轉盤設定為 A)	調整光圈值 (當按下 Av/Tv 按鍵*)	64
手動 (模式轉盤設定為 M)	調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按 Av/Tv 按鍵在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之間切換。*)	65

* 當 **Av/Tv** 按鍵 (187) 設定為 **切換 Av/Tv 選擇** (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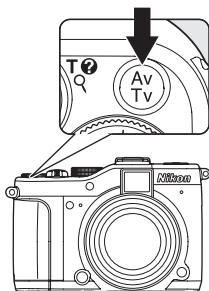
對於重播

模式	說明	
全螢幕重播或縮圖重播	選擇照片	30, 115, 116
日曆顯示	選擇日期	117
重播縮放	更改變焦率	118
在暫停或編輯短片時	前捲或回捲一個畫面	151

Av/Tv (**Av/Tv**) 按鍵

在拍攝模式 **S**、**A** 或 **M** 下按 **Av/Tv** 按鍵，選擇使用指令撥盤還是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設定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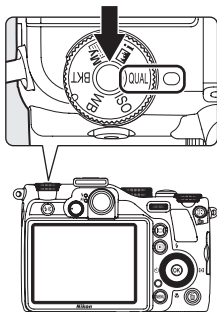
- **Av/Tv** 按鍵的功能可以在設定選單的 **Av/Tv 按鍵** (187) 中改變。



快速選單撥盤與快速選單按鍵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您要設定功能的標記。可以設定 QUAL（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等項目。

- 拍攝時如果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會顯示標記已選的功能的設定選單（快速選單）。
- 當選擇  時，「色調等級資訊」（ 82）功能可通過快速選單按鍵開啓。
- 再按一下快速選單按鍵可退出快速選單。
- 可用的功能因應拍攝模式而不同。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快速選單」（ 67）。



半按／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本相機設有兩段式快門釋放按鍵。若要設定對焦和曝光，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並在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當快門釋放按鍵保持在此位置時，對焦和曝光被鎖定。若要釋放快門並進行拍攝，請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請勿過分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震動和照片模糊。按下按鍵時不要太快。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可鎖定對焦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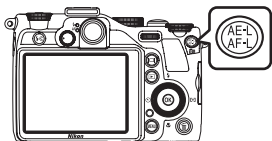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
按鍵可進行拍攝。

AE-L/AF-L (AE-L/AF-L) 按鍵

拍攝靜態照片時，除了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外，您可以使用 AE-L/AF-L 按鍵獲得對焦鎖定 (☞29)。

- 按下 AE-L/AF-L 按鍵時，曝光和對焦均會鎖定。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就會按照鎖定的曝光和對焦釋放快門（預設設定）。
- 在按下 AE-L/AF-L 按鍵時執行的操作可以在設定選單的 **AE/AF 鎖定按鍵** 中設定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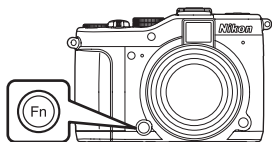
在重播時按下 AE-L/AF-L 按鍵，會顯示按日期排列畫面，僅重播在同一日拍攝的照片 (☞119)。



Fn (FUNC) 按鍵

Fn 按鍵可配合變焦控制或快門釋放按鍵使用。

- 這個按鍵可以在拍攝模式已選取 P、S、A、M、U1、U2 或 U3 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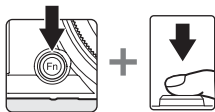
配合變焦控制

拍攝時，在操作變焦控制的同時按下 Fn 按鍵。這會快速地将變焦鏡頭變換到在拍攝選單的變焦記憶 (☞107) 中設定的焦距。



配合快門釋放按鍵

拍攝時，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的同時按下 Fn 按鍵。您可以使用在設定選單中指定予 Fn 按鍵 (☞186) 的功能設定拍攝，而毋須改變拍攝選單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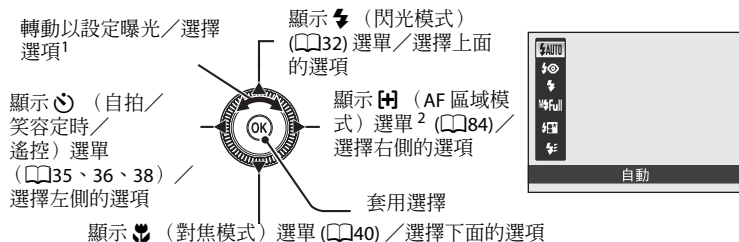


- 在預設設定中，並無指定任何功能。
- 當在已指定功能時按下 Fn 按鍵，將會顯示 Fn 按鍵操作指示器 (☞6) 及指定功能的圖示。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上(▲)、下(▼)、左(◀)或右(▶)，或者按下 **OK** 按鍵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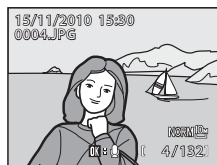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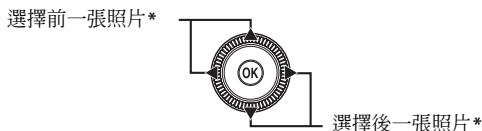
對於拍攝



¹ 可以在拍攝模式 **S**、**A**、**M**、**U1**、**U2** 或 **U3** 下設定光圈值或快門速度 (書63、64、65)。在顯示選單時可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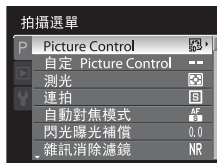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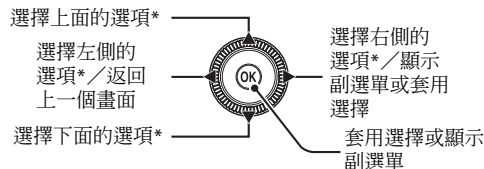
² 在 **P**、**S**、**A**、**M**、**U1**、**U2** 及 **U3** 模式以及 (低雜訊夜間) 模式下顯示。

對於重播



* 也可以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前一張或後一張照片。

對於選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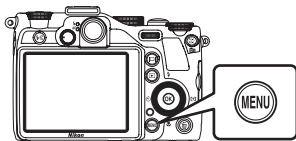


* 也可以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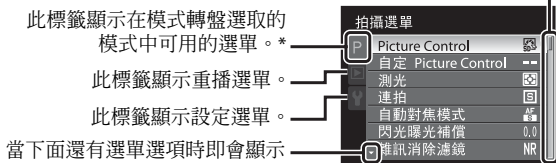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按下 **MENU** 按鍵可顯示選單並選擇選單項目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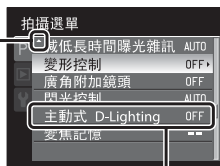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瀏覽選單 (12)。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選單項目。
- 選擇螢幕左側的標籤可顯示相應的選單 (14)。
- 再按一下 **MENU** 按鍵可退出選單。



當選單多達兩頁或以上時會顯示



當之前還有選單選項時即會顯示



選取一個項目，然後按下 **OK** 按鍵或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可進入副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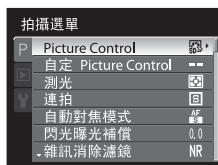
按下 **OK** 按鍵或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可套用選擇。

* 顯示的標籤因應選取的拍攝模式而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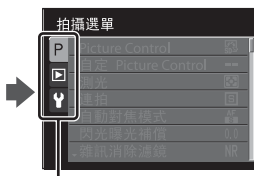
- **📷** (自動) 模式：不顯示標籤。
- **SCN** (場景)：場景選單標籤 (145)
- **🌙** (低雜訊夜間)：低雜訊夜間選單標籤 (58)
- **P、S、A、M**：拍攝選單標籤 (90)
- **U1、U2、U3**：U1、U2、U3 特殊選單標籤 (112)、第二層級的拍攝選單標籤
- **🎬** (短片)：短片選單標籤 (149)

在選單畫面的標籤之間切換

在按下 **MENU** 按鍵時顯示的選單畫面中 (圖13)，選擇最左面的標籤可切換至所選標籤的選單。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可反白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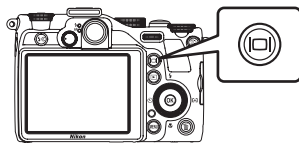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或▼選擇其他標籤，
並按下 **OK** 按鍵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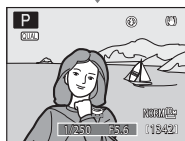
相應的選單將會出現。

◻ (螢幕) 按鍵

拍攝與重播期間若要在螢幕上顯示的資訊之間切換，請按 **◻** (螢幕) 按鍵。



對於拍攝



顯示資訊
顯示照片和拍攝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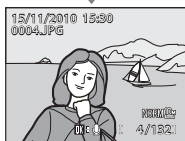


隱藏資訊
只顯示照片。



螢幕關閉^{1、2}
將螢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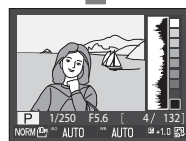
對於重播



顯示相片資訊
顯示照片及相片資訊。



隱藏資訊
只顯示照片。



色調等級資訊³
(短片除外)
顯示色階分佈、色調等級
及拍攝資訊⁴。

- 1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P**、**S**、**A**、**M**、**U1**、**U2** 或 **U3** 時可用。
- 2 在未鎖定對焦時快門不會釋放，且 AF 指示燈不會亮起。
- 3 有關色調等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查看照片的亮度分佈（**P**、**S**、**A**、**M** 模式）」(□182)。
- 4 顯示的拍攝資訊包括拍攝模式 **P**、**S**、**A** 或 **M**、快門速度、光圈值、影像品質、影像大小、ISO 感光度、白平衡、曝光補償、COOLPIX Picture Control，以及目前檔案編號／剩餘曝光次數。

P 在選取拍攝模式 、**SCENE**、 或 **P** 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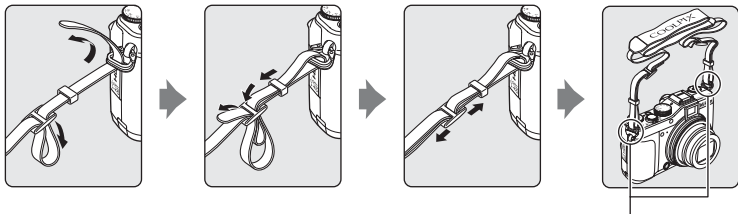
按住 按鍵及 （螢幕亮度增強指示器）

按住  按鍵可設定螢幕至最高亮度。如要將亮度回復到原來水平，請再次按住  按鍵或關閉相機。當亮度透過  按鍵設定為最高，螢幕會顯示 （螢幕亮度增強指示器）。

拍攝時的虛擬水平線、色階分佈及構圖網格

螢幕的顯示選項可以在設定選單內螢幕設定的相片資訊 (□173) 中改變。可用顯示選項包括虛擬水平線、色階分佈及構圖網格。

繫上相機帶



將相機帶繫在兩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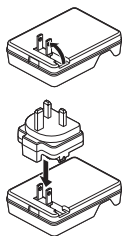
對電池充電

使用電池充電器 MH-24（隨機提供）為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隨機提供）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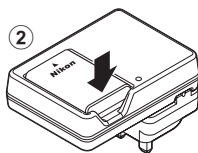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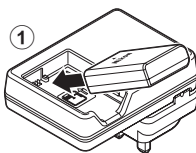
1 準備電池充電器 MH-24。

如有包括轉接插頭*，將轉接插頭連接到電池充電器的插頭，然後穩穩推入轉接插頭直至固定就位。試圖強行取下轉接插頭可能會損壞產品。

* 轉接插頭的形狀根據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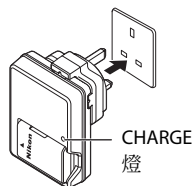


2 推入電池 (①)，將它按入電池充電器 (②)。



3 將電池充電器插入電源插座。

- CHARGE 燈在開始充電後會開始閃爍。
- 當 CHARGE 燈停止閃爍，表示充電完成。
-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 1 小時 30 分鐘。
- 下圖解釋 CHARGE 燈的狀態。



CHARGE 燈	說明
閃爍	電池正在充電。
閃亮	電池電量充足。
快速閃爍	- 電池位置不正確。請斷開電池充電器與電源插座的連接，取出電池，然後重新將電池平放在電池充電器內。 - 超出操作溫度範圍。應在環境溫度處於 5°C 至 35°C 的室內對電池充電。 - 電池損壞。請即時斷開電池充電器與電源插座的連接，並停止充電。請將電池及電池充電器交予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4 充電完成後，請取出電池，並斷開電池充電器與電源插座的連接。

✓ 關於電池充電器的注意事項

- 隨機提供的電池充電器僅可配合鋰離子充電電池使用 EN-EL14。
- 在使用電池充電器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安全須知」(📖ii) 頁上的警告和注意事項。
- MH-24 能兼容 AC 100-240 V，50/60 Hz 的電源插座。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使用市面購買的轉接插頭。有關轉接插頭的詳細資訊，請向您的旅行社查詢。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安全須知」(📖ii) 頁上的警告和注意事項。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有關「電池」(📖196) 的警告。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電池，則每六個月至少應再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用完後再行存放。

🔧 關於 AC 電源的注意事項

- 如果使用 AC 變壓器 EH-5a 和電源連接器 EP-5A (須另購) (📖199)，電力由電源插座供應予相機，令其可以拍攝和重播照片。
- 不論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使用 EH-5a 以外的 AC 變壓器或 EP-5A 以外的電源連接器。不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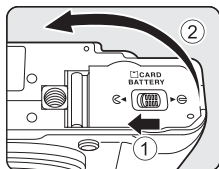
裝入電池

將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隨機提供）插入相機。

- 初次使用之前或當電池電量不足時，請對電池充電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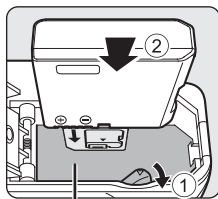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滑動電池室蓋插鎖到 ☞ 一方 (1)，然後打開蓋 (2)。



2 裝入電池（隨機提供）。

- 確認正極 (+) 和負極 (-) 端與電池室入口處標籤所指示方向一致，然後裝入電池。
- 按照 (1) 所示方向用電池托起橙色的電池插鎖，然後再按照 (2) 所示方向將電池完全推入。
- 完全推入電池後，電池插鎖會將電池鎖定就位。



電池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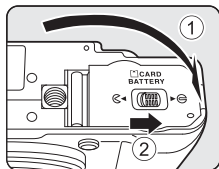


✓ 正確裝入電池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裝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務必確定電池的插入方向正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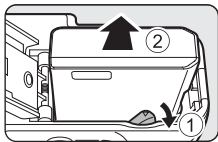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關閉蓋 (1)，然後將電池室蓋插鎖滑至 ☜ 位置 (2)。



取出電池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請關閉相機 (📖19) 並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熄滅且螢幕已關閉。若要取出電池，先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再按照 (1) 所示方向滑動電池插鎖，然後垂直取出電池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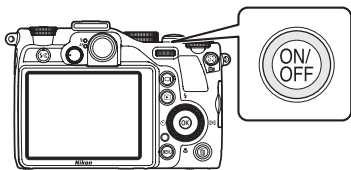
- 請注意，電池或記憶卡使用期間會變熱，取出電池時請格外小心。

開啓和關閉相機

按下電源開關。

電源指示燈（綠色）及螢幕會開啓（當螢幕開啓，電源指示燈將會熄滅）。

再按下電源開關可關閉相機。關閉電源後，電源指示燈會熄滅，螢幕亦會關閉。



-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按鍵即可以重播模式開啓相機 (📖30)。

待機模式（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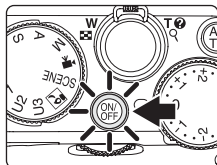
如果未有進行操作，螢幕會自動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且電源指示燈會閃爍。進入待機模式約3分鐘後，相機會關閉。

-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您可以執行以下其中一項操作重新開啓螢幕：
 - 按下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或  按鍵。
 - 轉動模式轉盤。
- 拍攝或重播時，如果在約一分鐘內（預設設定）未執行任何操作，則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 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可透過設定選單 (📖167) 中的**自動關閉** (📖181) 變更。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首次開啓相機時，會顯示語言選擇和相機時鐘設定的對話窗。

1 按電源開關可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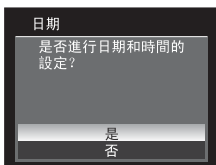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語言，然後按 **OK** 按鍵。

- 有關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旋轉式多重選擇器」(📖12)。



3 選擇是，然後按下 **OK** 按鍵。

- 如果選擇否，則不設定日期和時間。



4 按下 **◀** 或 **▶** 選擇您的本地時區（時區）(📖172)，然後按下 **OK** 按鍵。



夏令時間

如要在實施夏令時間的時區設定日期和時間，請在步驟 4 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中使用 **▲** 開啓夏令時間設定。

- 開啓後， 圖示會顯示在螢幕頂部。
- 如要關閉，請按下 **▼**。



5 設定日期和時間。

- 如要選擇一個項目：按下 ► 或 ◀（按以下次序選擇：日 → 月 → 年 → 小時 → 分鐘 → 日月年（日期顯示次序））。
- 如要設定內容：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 可以選擇以年月日、月日年或日月年的次序顯示日、月和年。



6 最後，選擇日月年，並按下 OK 按鍵或 ► 套用選擇。

- 時鐘隨即啟動。鏡頭伸出，同時螢幕顯示會恢復到拍攝模式。



加印日期與更改日期和時間

- 如要在照片上加印日期，首先設定日期和時間，然後在設定選單 (167) 中設定加印日期 (174)。
- 如要更改相機時鐘的日期和時間，在設定選單內的日期 (170) 中選擇日期。請按照以上步驟 5 所述的程序操作。
- 從設定選單的日期中選擇時區可更改時區及夏令時間設定 (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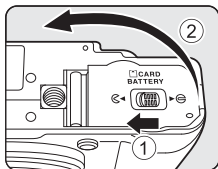
插入記憶卡

記錄的數據儲存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約 79 MB）或市面購買的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 (CQ221)。

如果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數據會自動儲存在記憶卡，而記錄在記憶卡的數據可以重播、刪除或傳輸。如要使用內置記憶體，請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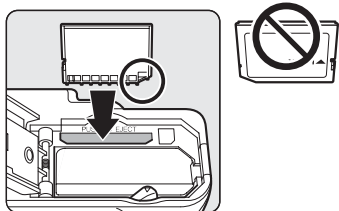
- 1** 確認電源指示燈熄滅並且螢幕已關閉，然後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在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請務必先關閉相機。



- 2** 插入記憶卡。

- 如右圖所示向內正確滑入記憶卡直到卡入到位。
- 插入記憶卡後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正確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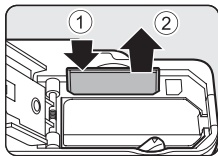
將記憶卡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務必確認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正確。

取出記憶卡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請關閉相機並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熄滅且螢幕已關閉。

用手指輕按記憶卡 (①)，使其稍稍彈出，然後垂直拉出記憶卡 (②)。

- 請注意，電池或記憶卡使用期間會變熱，取出電池時請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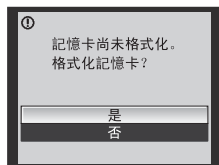


✓ 格式化記憶卡

如果顯示右邊的訊息，則記憶卡在使用之前必須先進行格式化。請注意，執行格式化 (📖182) 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照片和其他數據。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數據進行備份。

如要進行格式化，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當顯示確認對話窗時，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OK) 按鍵開始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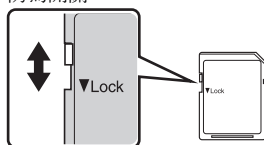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如果是首次將曾經用於其他裝置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182)。



✓ 防寫開關

記憶卡配有防寫開關。當此開關處於「鎖定」位置時，則無法向記憶卡寫入資料或從中刪除資料。如果您要記錄資料、刪除資料或格式化記憶卡，而此開關處於「鎖定」位置，則可將開關滑至其原來的位置，以解除鎖定。

防寫開關



✓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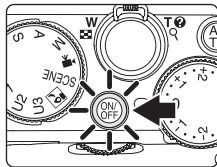
- 僅可使用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
- 請勿在格式化、向記憶卡寫入資料或從記憶卡刪除資料以及向電腦進行資料傳輸期間進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記憶卡：
 - 彈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關閉相機
 - 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 請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勿拆卸或改裝。
- 請勿掉落、扭曲、沾水或強烈撞擊。
- 請勿用手指或金屬物體接觸記憶卡的金屬終端。
- 請勿在記憶卡上黏貼標籤或貼紙。
- 請勿放置於直射陽光下、封閉的車輛中或其他高溫之處。
- 請勿放置於潮濕、多塵或有腐蝕性氣體的環境中。

步驟 1 開啓相機然後選擇 📷（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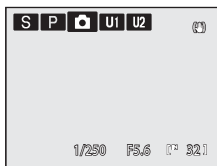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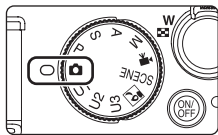
本節將介紹如何以 📷（自動）模式拍攝照片，建議初次使用數碼相機的用戶採用這種自動「即取即拍」模式進行拍攝。

1 按下電源開關可開啓相機。

- 鏡頭伸出，同時螢幕開啓。



2 將模式轉盤轉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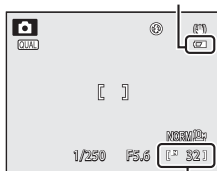


3 在螢幕上查看電池電量和剩餘曝光次數。

電池電量

螢幕	說明
(無指示器)	電池電量充足。
🔋 (亮起)	電池電量低；需要對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 電池電量已耗盡。	無法拍攝。對電池充電，或更換為充滿電的電池。

電池電量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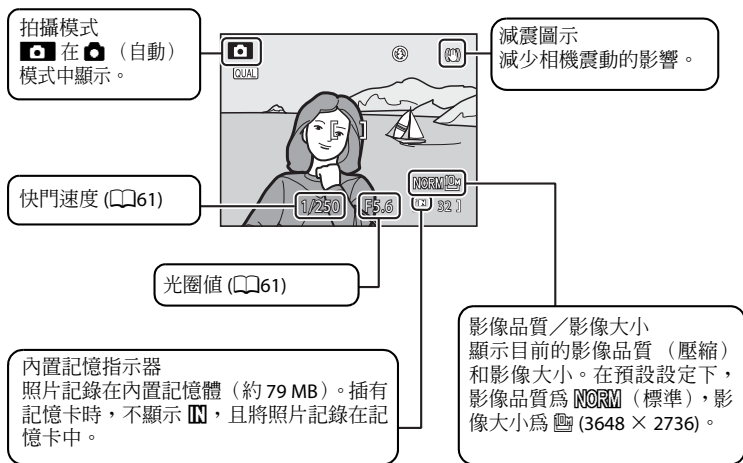
剩餘曝光次數

剩餘曝光次數

會顯示剩餘曝光次數。

可儲存的照片數量取決於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剩餘容量、影像品質以及影像大小 (📖 71)。

(自動) 模式中顯示的指示器



如要在省電待機模式中開啓螢幕，請按下電源開關或快門釋放按鈕 (📖181)。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當降下內置閃光燈時，閃光燈設定會固定為關閉，並且螢幕上方會顯示 。在需要使用閃光燈的情況，如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務必提起內置閃光燈 (📖33)。

(自動) 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可以套用對焦模式 (📖40) 和曝光補償 (📖43)，並可以使用閃光模式 (📖32) 和自拍 (📖35) 進行拍攝。
-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至 QUAL 並按下快速選單按鈕，可改變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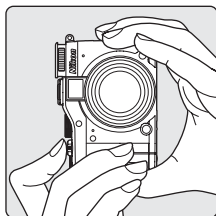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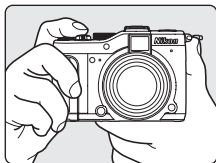
減震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選單 (📖167) 的減震 (📖175)。
- 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設定為關閉。

步驟 2 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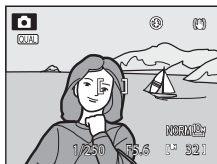
1 準備相機。

- 雙手拿穩相機。
- 不要讓手指、頭髮、相機帶和其他物件接觸到鏡頭、閃光燈、AF 輔助照明燈、收音器和揚聲器。
- 當使用閃光燈 (📖32) 拍攝「豎直」方向的照片，握住相機時請令閃光燈處於鏡頭之上。



2 進行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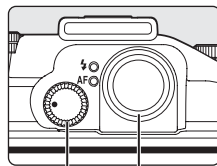
- 將主要拍攝主體置於螢幕中央附近。



使用觀景器

當強光令螢幕難以觀看時，使用觀景器進行構圖。如果難以看見觀景器內的影像，一邊透過觀景器觀看，一邊轉動屈光度調節控制器進行調整。

- 小心不要讓手指或指甲刮到眼睛。



屈光度調節 觀景器
控制器

✓ 關於觀景器的注意事項

鑑於觀景器中看見的區域可能與最終照片的區域不同，請在以下情況使用螢幕進行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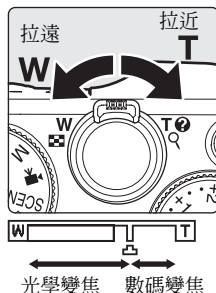
- 變焦於最大遠攝位置，拍攝距離約為 2 m 或更近
- 使用廣角附加鏡頭時（可從尼康另購；📖104）
- 使用數碼變焦時 (📖27)
- 當拍攝的影像大小 (📖70) 為 📐 3648 × 2432、📐 3584 × 2016 或 📐 2736 × 2736

使用變焦

轉動變焦控制可啟用光學變焦。

朝 **T** 方向轉動拉近主體，令主體佔畫面的較大區域。朝 **W** 方向轉動拉遠主體，令畫面的可見區域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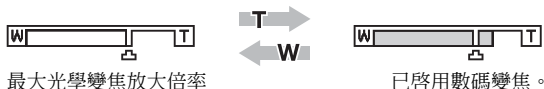
- 轉動變焦控制時，螢幕上端會顯示變焦指示器。



數碼變焦

當相機放大到最大光學變焦倍率時，將變焦控制朝 **T**（遠攝）方向轉動將會啟動數碼變焦。主體可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率的 4 倍。

當啟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心，並且不會顯示對焦區域。



數碼變焦和插值

與光學變焦不同，數碼變焦使用被稱為插值的數碼影像處理方式來放大影像，結果會因應影像大小 (170) 及數碼變焦放大倍率而輕微降低照片品質。

在變焦位置超過  位置時，即會套用插值。如果變焦倍率增大，超過  的位置，插值會啟用，變焦指示器會變成黃色，表明插值已套用。

如果影像大小減小， 位置會向右移動，以便確認在目前影像大小設定下，可進行無插值拍攝靜態照片的變焦位置。



- 使用設定選單 (167) 中的**數碼變焦** (178) 可以將數碼變焦的放大倍率限制在影像品質不會下降的範圍之內，或者設定為不使用數碼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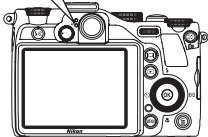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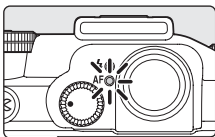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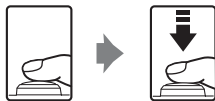
詳細資訊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變焦記憶」 (107)。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變焦速度」 (179)。

步驟 3 對焦和拍攝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當半按按鍵時 (圖 10)，相機會進行對焦。
- 相機自動對焦在中央對焦區域內的主體。當主體正確對焦，對焦區域亮起綠色，觀景器旁的 AF 指示燈亦會亮起。
- 啟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而不會顯示對焦區域。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AF 指示燈將亮起綠色。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會鎖定對焦和曝光。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如果對焦指示器閃爍紅色或 AF 指示燈快速閃爍，即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此時，可重新構圖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快門將會釋放，並且照片會記錄到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



✓ 在記錄過程中

在記錄照片時，AF 指示燈或指示剩餘曝光次數的指示器會閃爍。切勿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此時切斷電源或取出記憶卡可能會導致數據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自動對焦

在以下情況下，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就算啓用的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亮起綠色，也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於主體上：

- 主體相當暗
- 場境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令主體看起來很暗）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人像主體身穿白襯衫站立在白牆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一隻動物在籠子裡）
- 主體重複相同的圖案（例如：百頁窗，或外牆窗框形狀相同的大廈）
- 主體迅速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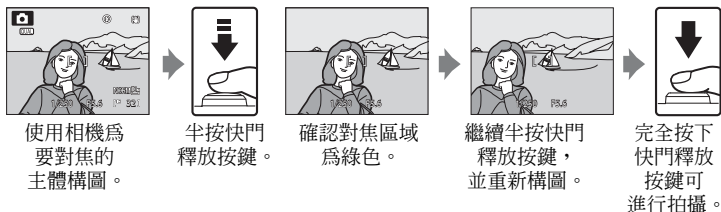
在上述情況下，請嘗試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重新進行幾次對焦，或者對焦在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使用對焦鎖定時，請務必使相機和使用了對焦鎖定的主體之間的距離與其和實際主體之間的距離相同。

相機亦可以使用手動對焦 (142)。

🔍 對焦鎖定

如果在 AF 區域模式下選擇了中央對焦區域，可以使用對焦鎖定功能來對焦於中央區域之外的物體。

- 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 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曝光即被鎖定。



除了半按快門釋放按鈕外，您亦可以按下 AE-L/AF-L 按鈕獲得對焦鎖定 (111)。

🔍 AF 輔助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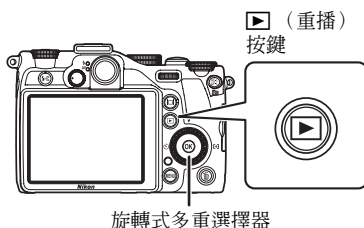
在陰暗位置，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 AF 輔助照明燈 (177) 可能亮起。

步驟 4 查看和刪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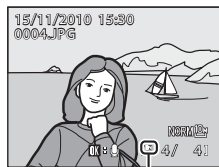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重播模式）

按 （重播）按鍵。

- 此時會以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最後拍攝的照片。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查看前一張或後一張照片。繼續按住 ▲、▼、◀ 或 ▶ 可快速前捲照片。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 切換到前一張或後一張照片時，可能會以低解像度短暫顯示照片。
- 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切換到拍攝模式。
- 當顯示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時，會顯示 。插有記憶卡時，不顯示 ，且將顯示儲存在記憶卡中的照片。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內置記憶指示器

當螢幕關閉以省電時

當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按下  按鍵重新開啓螢幕 (181)。

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的選項

有關細節，請參閱「更多重播說明」(115) 或「編輯照片」(133)。

按 按鍵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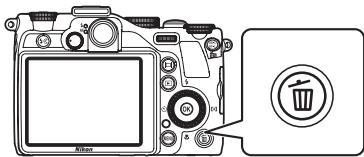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按鍵即可以重播模式開啓相機。鏡頭不會伸出。

查看照片

- 按下  按鍵可在螢幕隱藏或顯示拍攝資訊和照片資訊 (14)。
- 以縱向（「豎直」）方向拍攝的照片將會自動旋轉 (180)。旋轉方向可以於重播選單 (122) 的旋轉影像選項 (130) 中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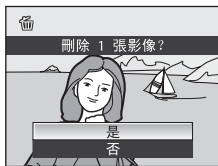
刪除不要的照片

- 1 按下  按鍵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照片。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 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
- 如要不刪除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否，然後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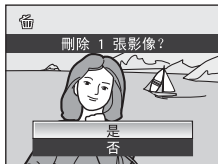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使用  按鍵刪除以影像品質 (📖68) 設定為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拍攝的影像，同時記錄的 NRW (RAW) 和 JPEG 影像將會刪除。

如要僅刪除 NRW (RAW) 影像或 JPEG 影像，請在重播選單 (📖122) 的刪除 (📖127) 中選擇刪除已選 NRW 影像或刪除已選 JPEG 影像。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照片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按鍵可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照片。



刪除多張照片

如要刪除多張照片，請在重播選單 (📖122) 或按日期排列選單 (📖121) 內選擇刪除 (📖127)。

使用閃光燈

在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您可以透過提起內置閃光燈使用閃光拍攝照片。您可以設定適合拍攝條件的閃光模式。

閃光燈的廣角範圍約為 0.5 至 6.5 m，遠攝範圍約為 0.8 至 3 m（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時）。

自動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自動連減輕紅眼

減輕人像中的「紅眼」現象。

關閉

閃光燈不會閃光。

- 當場景模式為 （自動場景選擇器）或已接上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時可用。

補充閃光

不論主體亮度如何，閃光燈在拍攝照片時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的主體。

手動

閃光燈按內置閃光燈設定的閃光輸出強行閃爍。

- 閃光輸出可選擇為  全光（全閃光）、 1/2、 1/4、 1/8、 1/16、 1/32 和  1/64。例如，當選擇  1/16，閃光輸出為全閃光的 1/16。
- 在連接閃光燈元件（須另購）後不可使用。

慢速同步

補充閃光與慢速快門結合使用。

適合在夜晚或光線昏暗時拍攝人像主體。閃光燈照亮首要主體；慢速快門則用來捕捉背景。

後簾同步

補充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之前才閃光，在移動主體後面製作出光線流動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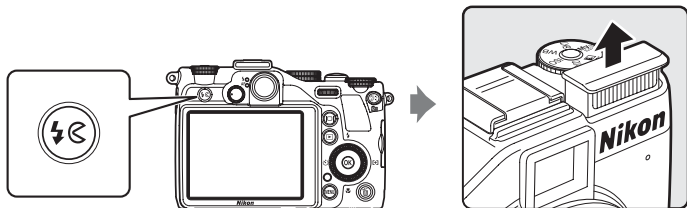
閃光模式設定

- 預設的閃光模式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圖 44](#)）。
 - （自動）模式： 自動
 - 場景：選項視乎場景而有所不同（[圖 46 至 55](#)）。
 - P、S、A、M、U1、U2、U3： 自動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圖 108](#)）。
- 在以下情況下，即使相機已經關閉，閃光模式的設定仍會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
 - 使用 P、S、A 或 M 拍攝模式時
 - 在 （自動）模式中使用 （自動連減輕紅眼）拍攝時

設定閃光模式

1 按下 (閃光燈彈出) 按鍵。

- 內置閃光燈升起。
- 降下內置閃光燈後，閃光模式固定為  (關閉)。



2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閃光模式)。

- 閃光模式選單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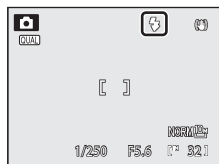


3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模式，然後按下 按鍵。

- 當選擇手動閃光時，使用  或  選擇閃光輸出，然後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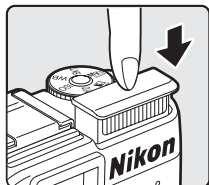


- 所選的閃光模式將會顯示。
- 當套用  AUTO (自動) 時，即使螢幕指示器 (圖 14) 已開啟， AUTO 亦只顯示幾秒鐘。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鍵，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降下內置閃光燈

不使用內置閃光燈時，請輕推閃光燈向下，直到它成功關閉。



✓ 在光線不足以及閃光燈設定為 **☹**（關閉）時進行拍攝

- 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使相機保持穩定並避免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當相機穩定在三腳架上時，在設定選單（**☰**167）中將**減震**（**☰**175）設定為**關閉**。
- ISO** 可能在拍攝模式中顯示。當顯示 **ISO** 時，ISO 感光度會自動增加。
- 在較暗的地方採用慢速快門拍攝時，可以使用雜訊消除功能。使用雜訊消除功能時，儲存影像可能需要較多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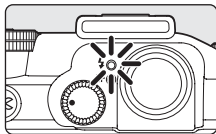
✓ 關於使用閃光燈時的注意事項

空氣中灰塵顆粒的反射可能會在照片上留下亮點。若要減少這些反射，請將閃光燈設為 **☹**（關閉），或者在降下內置閃光燈後拍攝照片。

閃光指示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亮起：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請等待數秒再重試。
 - 熄滅：拍攝照片時閃光燈不會閃光。
- 當電池處於低電量水平，為閃光燈充電時螢幕將會關閉。



自動連減輕紅眼

本相機使用**先進減輕紅眼功能**（「**內置減輕紅眼功能**」）。

預閃會在主閃光之前以低強度閃光數次，以減輕紅眼現象。

拍攝照片後，如果相機偵測到「紅眼」現象，尼康的「**內置減輕紅眼功能**」功能會先處理影像，然後才將它記錄。

拍攝照片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由於會閃動預閃，故此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和拍攝照片之間會發生短暫的延遲。
- 儲存照片所需的時間會稍為延長。
- 先進減輕紅眼有時可能無法達到理想的效果。
-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先進減輕紅眼可能會對紅眼以外的區域進行處理；此時，請選擇其他模式並重試。
- 在記錄 NRW (RAW) 影像（**☰**68）時進行的減輕紅眼處理僅包括在主閃光之前預閃（包括同時記錄的 JPEG 影像）。

當設定選單的**減輕紅眼**（**☰**177）設定為**關閉預閃**，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會即時釋放快門，在主閃光之前不會閃動預閃。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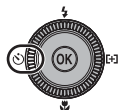
使用自拍拍照

自拍適合用於拍攝團體照片，以及減低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的震動。定時持續時間可選擇為兩秒或十秒。

進行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在設定選單 (167) 中設定減震 (175) 為關閉。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自拍)。

- 自拍選單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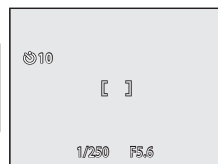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10s 或 2s，然後按下 按鍵。

-  10s (十秒)：適合於拍攝團體照片。
-  2s (兩秒)：適合於防止相機震動。
- 為自拍所選的模式將會出現。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鍵，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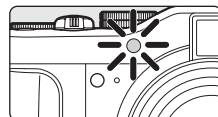
3 構圖並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這時會設定對焦和曝光。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自拍開始後，將會顯示距離釋放快門還餘下多少秒。計時器倒數時自拍指示燈將會閃爍。在快門釋放前約一秒鐘，指示燈停止閃爍並維持亮著。
- 當釋放快門時，自拍將關閉。
-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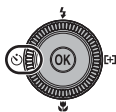
拍攝笑臉照片（笑容定時）

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功能偵測笑臉，然後自動釋放快門。柔化肌膚功能令拍攝的人類主體的肌膚顯得更光滑。

當拍攝模式 (□44) 為 （自動）模式、人像或夜間人像場景模式，或 P、S、A、M、U1、U2、U3 模式或 （低雜訊夜間）模式時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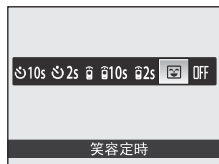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自拍）。

- 自拍選單將會出現。
- 先變更任何閃光模式、曝光補償或拍攝選單設定，然後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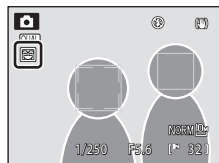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笑容定時)，然後按下 按鍵。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鍵，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3 進行構圖。

- 將相機對著主體。
-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包含臉部的對焦區域會以雙邊框顯示。
- 最多可以偵測到三個臉部。當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會以雙邊框框起，而其他的臉部則以單邊框框起。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相機會開始找尋笑臉，如果相機偵測到主體的笑臉（以雙邊框框起），快門就會自動釋放。
- 每次快門釋放後，將會重複使用臉部偵測和笑臉偵測功能自動拍攝。

5 拍攝完所需的照片後，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 自動拍攝將會結束。
- 在以下情況亦會結束拍攝：
 - 已拍攝 12 張照片
 - 如步驟 4 所述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已經過五分鐘，但未能偵測到笑臉

✔ 關於笑容定時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選擇笑容定時後，即使按下  按鈕 (📖14)，亦不會關閉螢幕。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無法正確地偵測臉部和笑臉。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臉部優先的注意事項」(📖87)。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 在使用笑容定時拍攝的影像中，相機令拍攝主體的肌膚顯得更光滑（最多三人），然後記錄影像（柔化肌膚功能）。這項功能需要較正常為長的記錄影像時間。
- 視乎拍攝條件，即使相機在拍攝時在螢幕上偵測到人物臉部，柔化肌膚功能的效果亦可能不明顯可見，並有可能處理了臉部以外的區域。
- 不能設定套用柔化肌膚效果的程度。
- 亦可以在拍攝照片後套用柔化肌膚功能 (📖139)。

🔧 使用笑容定時時自拍指示燈的狀態

在如步驟 4 所述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當相機偵測到臉部，自拍指示燈即會閃爍。自拍指示燈在釋放快門前一刻會熄滅。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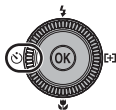
使用遙控器拍攝

使用遙控器 ML-L3（須另購）(☞200) 釋放快門。這令自拍人像變得方便，並能有效地排除由於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震動所產生的模糊效果。

- 使用遙控器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在設定選單 (☞167) 中設定**減震** (☞175) 為**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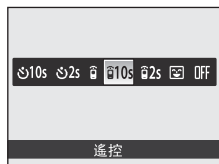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自拍）。

- 自拍選單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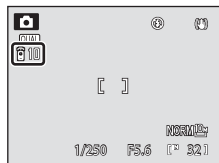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遙控模式，然後按下 按鈕。

- （即拍遙控）：按下遙控器的發送按鈕時會立即拍攝。
-  10s（十秒遙控）：按下遙控器的發送按鈕，在相機清晰對焦後十秒拍攝。
-  2s（兩秒遙控）：按下遙控器的發送按鈕，在相機清晰對焦後兩秒拍攝。
- 所選遙控模式的圖示將會顯示。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鈕，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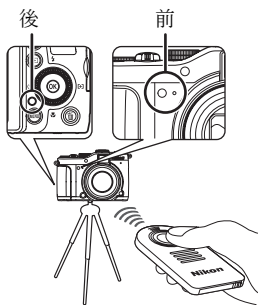


3 進行構圖。



4 將傳送器對準相機前面或後面的紅外線接收器 (圖4、5)，然後按下發送按鍵。

- 在 5 m 或以下距離內按下發送按鍵。
- 在即拍遙控模式中，在主體清晰對焦後快門立即釋放。
- 在兩秒或十秒遙控模式中，自拍指示燈在主體清晰對焦後閃爍，然後在快門釋放前約一秒鐘，指示燈停止閃爍並維持亮著。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計時器，請再按一次發送按鍵。
- 當快門在兩秒或十秒遙控模式中釋放後，遙控模式轉為關閉。



✓ 關於遙控的注意事項

當使用連拍或 BSS，或者運動或博物館場境模式拍攝時，按快門釋放按鍵可拍攝。每次按下遙控器發送按鍵可拍攝一張照片。

使用對焦模式

根據主體和構圖選擇對焦模式。

AF 自動對焦

相機會按照主體的距離自動調整對焦。在主體距離鏡頭 50 cm 或以上，或者變焦在最大遠攝位置，主體距離鏡頭 80 cm 或以上時使用。

近拍特寫

用於近拍花朵或小物體。

當螢幕上的  標記亮起綠色（當變焦指示器是處於  圖示的廣角一邊），相機能夠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約 2 cm 的主體。相機能夠對焦的最近距離視乎變焦位置而定。

無限遠

當通過窗戶拍攝遠處場景時，或者拍攝風景時，請使用此項。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AF 指示燈會一直亮起綠色。但是，相機可能無法對焦於近處的物體。閃光模式設定  (關閉)。

MF 手動對焦

可對距離鏡頭 (📖42) 2 cm 至無限遠的任何主體調整對焦。

在每個拍攝模式中可使用的對焦模式

		P、S、 A、M、 U1、U2、 U3	SCENE		
AF (自動對焦)	✓ ¹	✓ ¹	2	✓ ¹	✓ ¹
📷 (近拍特寫)	✓	✓		✓	✓
▲ (無限遠)	✓	✓		✓	✓
MF (手動對焦)	—	✓		✓	—

1 各拍攝模式的預設設定。

2 在不同場景模式中，可用的對焦模式和預設設定也會不同 (📖46 至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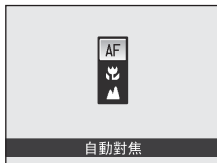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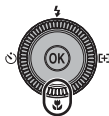
對焦模式設定

- 對於 P、S、A 和 M 拍攝模式，即使相機已關閉，變更後的對焦模式設定也會儲存至相機記憶體。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設定對焦模式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按下 (對焦模式)。

- 顯示對焦模式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對焦模式，然後按下 按鍵。

- 對焦模式所選的模式將會出現。
- 當套用 **AF** (自動對焦) 時，即使螢幕指示器 (書14) 已開啓，**AF** 亦只顯示幾秒鐘。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鍵，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近拍特寫

當使用 **P**、**S**、**A**、**M**、**U1**、**U2** 或 **U3** 模式，或者  (短片) 模式時，如果拍攝選單內的 **自動對焦模式** (書102) 已設定為**全時間 AF**，相機將會一直對焦，直到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鎖定對焦為止。相機對焦時會發出聲響。

使用其他拍攝模式時，當近拍模式開啓，**全時間 AF** 會自動開啓。

無限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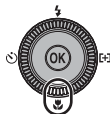
當使用  (自動) 模式、**P**、**S**、**A**、**M**、**U1**、**U2** 或 **U3** 模式，或者  (低雜訊夜間) 模式時，如果您設定對焦模式為無限遠，對焦區域將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使用手動對焦

當拍攝模式為 **P**、**S**、**A**、**M**、**U1**、**U2**、**U3** 或 （低雜訊夜間）時可以使用。使用模式轉盤選擇拍攝模式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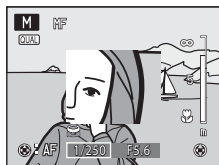
-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對焦模式）顯示對焦模式的設定選單。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MF**（手動對焦），然後按下 **OK** 按鍵。
- **MF** 會顯示在螢幕頂部，同時會顯示影像區域和放大照片的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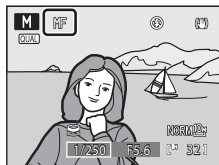
- 2 調整對焦。

- 在查看螢幕上的影像時，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調整對焦。
- 按 **▲** 對焦在遠處主體上。
- 按 **▼** 對焦在近處主體上。
- 當按下 **▶** 時，相機首先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然後可以進行手動對焦操作。選擇 **是**，然後按下 **OK** 按鍵，可使用自動對焦對焦畫面中央的主體。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以檢查構圖。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則可拍攝照片。



- 3 按下 **OK** 按鍵。

- 這會鎖定設定的對焦。您可以使用鎖定的對焦繼續拍攝。
- 如要重新調整對焦，再次按下 **OK** 按鍵可顯示步驟 2 的畫面。
- 若要變回自動對焦，請返回步驟 1，選擇 **MF** 以外的設定。



MF（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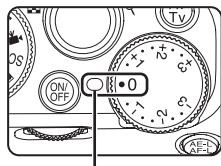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預覽大約的景深（在主體後面和前面清晰對焦的區域）。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螢幕關閉後，對焦模式變更為 **AF**（自動對焦）。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當已為拍攝設定曝光補償時，可以調整整個影像的亮度為更亮或更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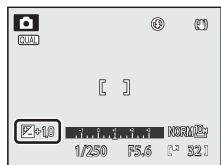
1 轉動曝光補償撥盤選擇補償值。

- 如要主體較亮：向「+」方向調整曝光補償。
- 如要主體較暗：向「-」方向調整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撥盤標記

- 當設定為 **0.0** 以外的值時， 標記和補償值均會顯示在螢幕上，而在拍攝時會顯示曝光補償撥盤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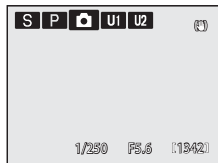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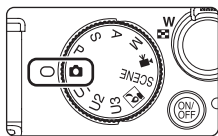
2 按快門釋放按鈕可進行拍攝。

曝光補償值

在拍攝模式為 **M**（手動）模式 (📖65) 和場境模式為 **煙花匯演** (📖54) 時，不能使用曝光補償。

選擇一個拍攝模式（模式轉盤）

如下所示，當轉動模式轉盤，對準標記時，相機切換到相應拍攝模式。



P、S、A、M (書60)

選擇這些模式可以對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進行更細微的控制。

📷 自動模式 (書24)

建議初次使用數碼相機的用戶採用這種「即取即拍」的自動模式進行拍照。

U1、U2、U3 User settings (用戶設定) (書112)

在 U1、U2 及 U3 模式下最多可以儲存三種常用的拍攝設定組合。只需將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便可以即時取出所儲存的設定。

🎬 (短片) 模式 (書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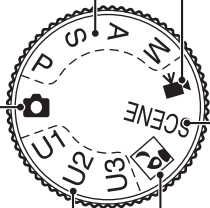
可以拍攝有聲高清短片。

SCENE 場景 (書45)

按當前場景的需要，選擇任何一個適合的場景模式進行拍攝。在自動場景選擇器模式中，相機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以簡化拍攝程序。

🌙 低雜訊夜間模式 (書58)

拍攝時讓 ISO 感光度自動控制在高水平，並關閉閃光燈，以捕捉低光度場景的氣氛。



選擇拍攝場境（場境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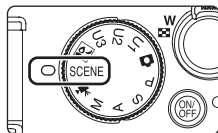
您可以按當前場境的需要，選擇以下任何一個適合的場境模式進行拍攝。

自動場境選擇器	聚會／室內	夜景	複製
人像	沙灘	近拍	逆光
風景	雪景	食物	全景輔助
運動	日落	博物館	
夜間人像	黃昏／黎明	煙花匯演	

設定場境模式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CENE。

- 相機將進入場境模式。預設設定為 （自動場境選擇器）。



2 按下 MENU 按鍵顯示場境選單畫面，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場境並按下 OK 按鍵。

- 倘若場境選單未顯示，切換至 標籤（[書14](#)）。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拍攝照片的場境模式（功能）」（[書48](#)）。



3 為主體構圖並拍攝照片。

- 對於使用閃光燈的場境模式，務必在拍攝之前按下 （閃光燈彈出）按鍵升起內置閃光燈。



影像品質和影像大小

-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QUAL，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可設定影像品質（[書68](#)）及影像大小（[書70](#)）。有關設定亦會套用到其他拍攝模式（低雜訊夜間模式以及 U1、U2 及 U3 拍攝模式除外）。
- 場境模式不能記錄 NRW (RAW) 影像。

顯示場境說明（說明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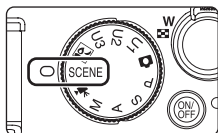
在場境選單中選擇一個場境類型（步驟 2），然後轉動變焦控制到 T (🔍) 可以顯示該場境的說明。如要返回原來的畫面，請再次轉動變焦控制到 T (🔍)。

在相機選擇的場境中拍攝（自動場境選擇器）

只需進行構圖，相機即會自動選擇最佳場境模式以簡化拍攝程序。當相機在 **自動場境選擇器** 模式中對準主體時，相機會自動選擇以下場境模式之一：

- 自動（一般拍攝）
- 人像
- 風景
- 夜間人像
- 夜景
- 近拍
- 逆光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CENE。



2 按下 MENU 按鍵顯示場境選單，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自動場境選擇器**，然後按下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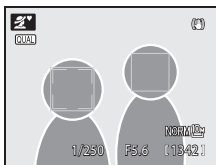


- 這會啟用自動場境選擇器。
- 如果內置閃光燈未升起，將會顯示訊息閃光燈已降下。
- 按下 **閃光燈彈出** 按鍵升起內置閃光燈。

3 為主體構圖並拍攝照片。

- 當相機自動選擇場境模式時，拍攝模式圖示將會改變為當前已啟用的場境模式。

- | | |
|-------|-----|
| ：自動模式 | ：夜景 |
| ：人像 | ：近拍 |
| ：風景 | ：逆光 |
| ：夜間人像 | |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設定對焦和曝光。當清晰對焦到主體時，對焦區域（啟用的對焦區域）將亮起綠色。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則可拍攝照片。

✓ 關於自動場景選擇器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根據拍攝條件，相機可能無法選擇所需的場景模式。此時請切換至 （自動）模式（[124](#)）或手動選擇所需的場景模式（[148](#)）。

✎ 自動場景選擇器中的對焦

- 在自動場景選擇器中，相機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以臉部優先拍攝」（[86](#)））。
- 當拍攝模式圖示為  或 （近拍）時，相機會按照 AF 區域模式（[84](#)）設定為自動時的相同方式，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

✎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 可以套用 （自動）（預設設定）或 （關閉）閃光模式設定（[32](#)）。
 - 當套用 （自動），相機自動為已選的場景模式選擇最佳的閃光模式。
 - 當設定為 （關閉），則即使內置閃光燈已升起，亦不會閃光。
- 如果您不想使用內置閃光燈，您可以降下內置閃光燈進行拍攝。

✎ 自動場景選擇器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可以調整自拍（[35](#)）和曝光補償（[43](#)）設定。
-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上的 （對焦模式）按鍵（[12](#)、[40](#)）及 （AF 區域模式）按鍵（[12](#)、[84](#)）不可使用。

選擇拍攝照片的場境模式（功能）

有關自動場境選擇器場境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在相機選擇的場境中拍攝（自動場境選擇器）」(書46)。

- 在下列場境模式下， 顯示當內置閃光燈升起時，閃光模式的設定 (書32)。 為自拍 (書35)、遙控 (書38) 及笑容定時 (書36) 的設定，而  為對焦模式的設定 (書40)。

人像

使用此模式拍攝人像可以清晰地突出首要主體。

- 相機可自動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以臉部優先拍攝」(書86)）。



- 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在使用柔化肌膚功能令拍攝的主體的肌膚顯得更光滑（最多三人）後，相機會記錄影像 (書37)。
- 如果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關閉*		AF
---	---	---	-----	---	----

*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風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攝生動的風景和都市風光。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AF 指示燈會一直亮起綠色。但是，由於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可能無法對焦於近處的物體。
- AF 輔助照明燈 (書177) 不會亮起。



			關閉*		
--	--	--	-----	--	--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運動

此模式可拍攝動態的動作照片，可拍單張動作凝固照片或記錄一系列動作的照片。提供連續拍攝功能，清晰捕捉移動主體的瞬間動作。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相機會使用自動對焦連續地進行對焦，直到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將對焦鎖定為止。
- 如果影像品質設定為 **Normal** 及影像大小設定為 3648×2736 ，則在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可以按每秒拍攝幅數約為 1.3 幅 (fps) 的速度拍攝最多 45 張照片。
- 對焦、曝光補償和白平衡會固定為每一系列第一張照片定下的值。
- 連續拍攝的每秒幅數並不固定，需視乎當前的影像品質設定、影像大小設定以及所用的記憶卡而定。
- AF 輔助照明燈 (☐177) 不會亮起。



			關閉		AF*
--	--	--	----	--	-----

* 可以選擇 **MF**（手動對焦）。

夜間人像



在夜間拍攝背景照明前面的人像主體時，使用此模式。使用閃光燈可在照亮主體的同時維持背景的格調。

- 使用升起的內置閃光燈拍攝照片。
- 相機可自動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以臉部優先拍攝」(☐86)）。
- 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在使用柔化肌膚功能令拍攝的主體的肌膚顯得更光滑（最多三人）後，相機會記錄影像 (☐37)。
- 如果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關閉 ²		AF
--	--	--	-----------------	--	----

1 固定為使用補充閃光連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

2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表示建議使用此場景模式時採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75) 轉為關閉。

：在使用 **NR** 拍攝場景模式時將會進行雜訊消除，故記錄影像可能需要較多時間。

選擇拍攝場境（場境模式）

聚會／室內

適用於拍攝派對中的情景。可拍攝燭光和其他室內背景照明的效果。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由於照片很容易受到相機震動影響，請平穩握住相機。
在光線不足條件下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減震 (P.175) 設定為關閉。

¹關閉²

AF

- 可自動切換至慢速同步連減輕紅眼。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沙灘

拍攝沙灘或陽光下遼闊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閃光燈¹關閉²

AF

-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雪景

拍攝明亮主體，如雪原在陽光照耀下的明亮景色。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閃光燈¹關閉²

AF

-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 日落



用於保留日落和日出時呈現的濃色相。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關閉 ²		AF
--	--	--	-----------------	--	----

1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2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 黃昏／黎明



用於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後呈現的微弱自然光線中的色彩。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AF 指示燈會一直亮起綠色。但是，由於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可能無法對焦於近處的物體。
- AF 輔助照明燈 (📖177) 不會亮起。



			關閉*		
--	--	--	-----	--	--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 夜景



使用慢速快門拍攝出迷人的夜景。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AF 指示燈會一直亮起綠色。但是，由於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可能無法對焦於近處的物體。
- AF 輔助照明燈 (📖177) 不會亮起。



			關閉*		
--	--	--	-----	--	--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表示建議使用此場景模式時採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時請將減震 (📖175) 轉為關閉。

NR：使用帶 NR 拍攝的場景模式拍攝照片時將會進行雜訊消除，故記錄影像可能需要較多時間。

選擇拍攝場景（場景模式）

近拍

近距離拍攝花朵、昆蟲和其他小物體。

- 對焦模式 (□40) 設定變更爲  (近拍特寫)，而相機自動變焦到能夠對焦的最近位置。



- 當螢幕上的  標記亮起綠色（當變焦指示器是處於  圖示的廣角一邊），相機能夠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約 2 cm 的主體。相機能夠對焦的最近距離視乎變焦位置而定。
- AF 區域模式變更爲**手動**，您可選擇對焦區域 (□84)。按下  按鍵，然後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可移動對焦區域。在按下  按鍵設定對焦區域位置後，可以調整閃光模式、自拍或曝光補償設定。
- 相機將使用自動對焦連續對焦，直到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爲止。
- 因爲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確定**減震** (□175) 已開啓並平穩握住相機。

	 AUTO ¹		關閉 ²		
---	---	---	-----------------	---	---

- 1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請注意，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倘若閃光燈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 50 cm，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2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食物

拍攝食物照片時使用此模式。

- 對焦模式 (📖40) 設定變更為 （近拍特寫），而相機自動變焦到能夠對焦的最近位置。



- 當螢幕上的  標記亮起綠色（當變焦指示器是處於  圖示的廣角一邊），相機能夠對焦於距離鏡頭最近約 2 cm 的主體。相機能夠對焦的最近距離視乎變焦位置而定。
- 您可以使用螢幕左側顯示的滑動桿調整色相。按下  能增加紅色相，而按下  能增加藍色相。即使相機已經關閉，色相調整仍會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



- AF 區域模式變更為**手動**，讓您選擇對焦區域 (📖84)。按下  按鍵，然後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可移動對焦區域。在按下  按鍵設定對焦區域位置時，可以調整色相調整、自拍及曝光補償設定。
- 相機將連續對焦，直到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為止。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確定**減震** (📖175) 已開啓並平穩握住相機。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選擇拍攝場景（場景模式）

🏛 博物館

適用於禁用閃光燈的室內環境（例如，博物館或畫廊），或在其他您不想使用閃光燈的場合。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拍攝時可以使用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99)。
- 因為照片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所以請確定減震 (📖175) 已開啟並平穩握住相機。
- AF 輔助照明燈 (📖177) 不會亮起。



🔧	📷	🕒	關閉 ¹	🌙	AF ²
---	---	---	-----------------	---	-----------------

1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2 可以選擇 🌙（近拍特寫）。

🎆 煙花匯演



使用慢速快門捕捉煙花的綻放場景。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AF 指示燈會一直亮起綠色。但是，由於相機對焦於無限遠，可能無法對焦於近處的物體。
- 不能使用曝光補償 (📖43)。
- AF 輔助照明燈 (📖177) 不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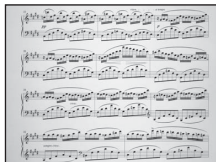
🔧	📷	🕒	關閉*	🌙	▲
---	---	---	-----	---	---

* 可以使用即拍遙控。

📄 複製

用於清晰拍攝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圖畫。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將對焦模式中的 🌙（近拍特寫）模式 (📖40) 與本模式配合使用，以近距離拍攝照片。
- 顏色文字和圖畫的效果可能會不夠理想。



🔧	📷	🕒	關閉 ²	🌙	AF ³
---	---	---	-----------------	---	-----------------

1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2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3 可以選擇 🌙（近拍特寫）。

逆光

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的主體。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補充」（照亮）陰影。

- 使用升起的內置閃光燈拍攝照片。
-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關閉*		AF
--	--	--	-----	--	----

*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全景輔助



用於拍攝一系列照片，然後使用隨機提供的 Panorama Maker 5 軟體在電腦中將這些照片拼接成一幅全景。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全景拍攝照片」（[圖56](#)）。

			關閉 ²		AF ³
--	--	--	-----------------	--	-----------------

1 可以選擇其他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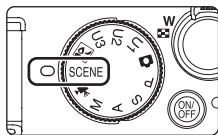
2 可以使用自拍及遙控。

3 可以選擇 （近拍特寫）或 （無限遠）。

全景拍攝照片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使用三腳架可輔助構圖。當相機穩定在三腳架上時，在設定選單中將**減震** (📖175) 設定為**關閉** (📖167)。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CE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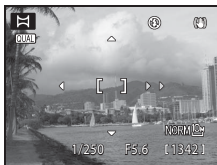
2 按下 MENU 按鍵顯示場景選單畫面，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全景輔助，然後按下 OK 按鍵。

- 顯示的  圖示表示照片的拼接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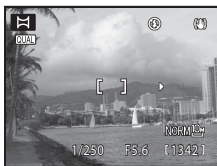
3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方向，然後按下 OK 按鍵。

- 選擇將照片拼接成全景的方向：向右 ()、向左 ()、向上 () 或向下 ()。
- 黃色圖示 () 會移到您按下的方向，請按下 OK 按鍵以選擇該方向。所選方向的 () 的圖示以白色顯示。
- 如有必要，請在此步驟中套用閃光模式 (📖32)、自拍 (📖35)／遙控 (📖38)、對焦模式 (📖40) 以及曝光補償 (📖43) 設定。
- 再次按下 OK 按鍵可重新選擇方向。



4 拍攝全景照片系列的首張照片。

- 拍攝的照片將以螢幕 1/3 大小顯示。



5 拍攝第二張照片。

- 配合下一張照片的輪廓，使構圖的三分之一與前一張照片重疊，然後按快門釋放按鈕。
- 重複進行上述操作，直到拍完影像所需的照片。



6 完成拍攝時，按下 **OK** 按鍵。

- 相機返回步驟 3。



✓ 全景輔助

- 在釋放快門，拍攝首張照片前，設定閃光模式、自拍／遙控、對焦模式及曝光補償。在拍攝首張照片後，這些設定將不能變更。在拍攝首張照片後，不能刪除照片，亦不能調整變焦、影像品質 (168) 或影像大小 (170)。
- 拍攝期間，如果自動關閉功能 (181) 觸發待機模式，則全景系列拍攝將會終止。如要防止此情況出現，建議您為自動關閉功能設定較長的時間。

📷 AE/AF-L（曝光鎖定）指示器

使用全景輔助模式時，全景中所有照片的曝光、白平衡和對焦都與全景拍攝的首張照片相同。

拍攝首張照片後，會顯示 **AE/AF-L**，這表示曝光、白平衡和對焦已經鎖定。



📷 Panorama Maker 5

使用隨機提供的 ViewNX 2 CD-ROM 在電腦安裝 Panorama Maker 5。

將照片傳輸到電腦 (156) 並使用 Panorama Maker 5 (160) 將這些照片拼接成一幅全景圖。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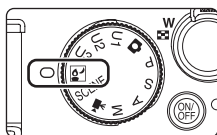
拍攝低光度場境（低雜訊夜間模式）

ISO 感光度自動控制在高水平。您毋須使用閃光燈亦能拍攝低光度場境，拍下的照片亦僅有少量的雜訊。使用遠攝變焦位置拍攝時，此模式亦能減低相機震動及主體移動的影響。

- 影像大小可以是 **2048 × 1536** 或以下。
- ISO 感光度在 ISO 400 至 12800 的範圍內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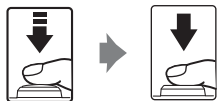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低雜訊夜間）。

- 相機進入低雜訊夜間模式。



2 對主體構圖並拍攝照片。

- 在預設設定下，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啓用的對焦區域）亮起綠色（最多為九個區域）（[圖84](#)）。
- 如要使用閃光燈，請升起內置閃光燈。



低雜訊夜間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可以更改閃光模式（[圖32](#)），而自拍（[圖35](#)）、對焦模式（[圖40](#)）、AF 區域模式（[圖84](#)）和曝光補償（[圖43](#)）均可以調整。
-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QUAL 或 WB，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可選擇以下設定。
 - QUAL：影像品質（[圖68](#)）及影像大小（[圖70](#)）。
不能記錄 NRW (RAW) 照片。僅以下影像大小可用： **2048 × 1536**（預設設定）、 **1600 × 1200**、 **1280 × 960**、 **1024 × 768** 及 **640 × 480**。
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設定不會套用到其他拍攝模式。
 - WB：白平衡（[圖76](#)）
- 可以設定低雜訊夜間選單內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低雜訊夜間選單」（[圖59](#)）。

內置 ND 濾鏡

當主體過亮，在設定選單（[圖167](#)）中設定內置 ND 濾鏡（[圖184](#)）以減弱光線並進行拍攝。

✓ 關於低雜訊夜間模式的注意事項

- 雖然在低光度環境下也可以使用減震功能，但如不使用閃光燈的話，仍然建議使用三腳架。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設定減震 (📖175) 為關閉。
- 由於進行拍攝時，ISO 感光度設定在高水平，故此拍下的照片可能有顆粒感。
- 由於拍攝時始終設定為 ISO 400 或更高水平，故在明亮陽光下可能無法取得適當的曝光（曝光過度）。
- 在極暗環境下可能很難對焦。
- 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為 1/4 秒。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29)。

低雜訊夜間選單

在低雜訊夜間模式時，按下 MENU 按鍵 (📖13) 顯示 📷 低雜訊夜間選單後可設定以下功能。

- 低雜訊夜間選單的設定獨立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不會套用到任何其他拍攝模式的設定。

連拍

可以設定連拍 (📖99)。選擇單張或連拍。

閃光曝光補償

可以設定閃光曝光補償 (📖102)。

測光

可以設定測光 (📖98)。

顯示低雜訊夜間選單

將模式轉盤轉到 📷（低雜訊夜間）模式。

按下 MENU 按鍵 (📖13) 顯示選單，並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變更為 📷 標籤 (📖14)。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設定選單選項 (📖12)。
- 若要退出低雜訊夜間選單，按下 MENU 按鍵。

設定拍攝曝光（P、S、A、M 模式）

P、S、A、M 模式

轉動模式轉盤，您可以使用以下四種曝光模式拍攝照片：**P**（程式自動）、**S**（快門優先自動）、**A**（光圈優先自動）及**M**（手動）。您不但可以自行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亦可以選擇多種進階設定，例如使用快速選單撥盤 (📖10、67) 變更 ISO 感光度及白平衡。

模式	說明	用途
P 程式自動 (📖62)	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以獲得最佳曝光。可以採用彈性程式改變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 (📖62)。	建議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S 快門優先自動 (📖63)	由用戶選擇快門速度，而相機自動選擇光圈值。	用於以高速快門拍攝快速移動的主體，或用於以慢速快門突出移動主體的活動。
A 光圈優先自動 (📖64)	由用戶選擇光圈值，而相機自動選擇快門速度。	用於使背景產生模糊效果，或者同時清晰對焦前景和背景。
M 手動 (📖65)	用戶同時控制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用於根據拍攝要求控制曝光。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U1**、**U2** 或 **U3**（User Setting（用戶設定）模式），您可以使用 **P**（程式自動）、**S**（快門優先自動）、**A**（光圈優先自動）或 **M**（手動）拍攝。常用的拍攝設定組合（User Settings（用戶設定））可以儲存到 **U1**、**U2** 及 **U3** (📖112)。

P、S、A 和 M 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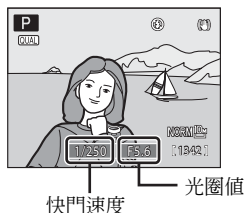
- 可以更改閃光模式 (📖32)，而自拍 (📖35)、對焦模式 (📖40)、AF 區域模式 (📖84) 和曝光補償 (📖43) 設定均可以調整。
-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並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可以設定快速選單 (📖10、67)。
- 按下 **MENU** 按鍵可調整拍攝選單 (📖90) 設定。

內置 ND 濾鏡

當主體過亮，在設定選單 (📖167) 中設定內置 **ND 濾鏡** (📖184) 以減弱光線並進行拍攝。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採用不同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可以實現同樣的曝光，使您能夠定格動作或使動作產生模糊效果以及控制景深。下圖表示快門速度和光圈值如何影響曝光。更改 ISO 感光度設定 (74) 後，獲得正確曝光所需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範圍也隨之變化。



調整快門速度



較快
1/1000 秒



較慢
1/30 秒

調整光圈值



較大光圈
(小 f 值)
f/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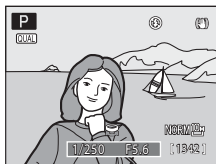


較小光圈
(大 f 值)
f/8

P（程式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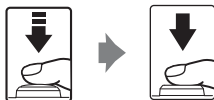
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以獲得最佳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



2 對主體構圖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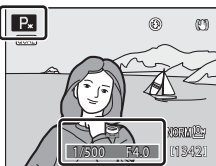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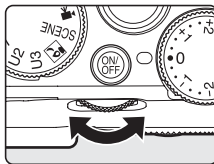
- 在預設定下，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啓用的對焦區域）亮起綠色（最多為九個區域）（[184](#)）。



彈性程式

在 P（程式自動）模式中，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不同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而毋須改變曝光（「彈性程式」）。啓用彈性程式時，彈性程式標記（**X**）出現在螢幕左上方的模式指示器（P）旁邊。

- 當您想背景細節產生模糊效果，或想加快快門速度以捕捉快速移動的主體時，請向右轉動指令撥盤以取得大光圈（小 f 值）。
- 當您想增加景深，或想減慢快門速度以突顯主體的動態時，請向左轉動指令撥盤以取得小光圈（大 f 值）。
- 如要取消彈性程式，轉動指令撥盤直到不再顯示彈性程式標記（**X**）為止。選擇另一個模式或關閉相機亦可以取消彈性程式。



✓ 關於 P（程式自動）拍攝的注意事項

如果主體過暗或過亮，則可能無法取得適當的曝光。在這種情況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快門速度指示器及光圈值指示器將會閃爍。變更內置 ND 濾鏡（[184](#)）及 ISO 感光度（[74](#)）等設定或能幫助取得適當的曝光。

✎ 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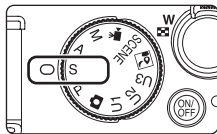
其他設定可能限制快門速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S（快門優先自動）模式

由用戶選擇快門速度，而相機自動選擇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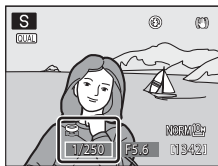
- 快門速度可在 1/2000（最高）至 8 秒的範圍內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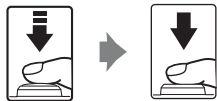
2 轉動指令撥盤以選擇快門速度值。

- 當按下 Av/Tv 按鍵時，可以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預設設定，[圖 187](#)）設定快門速度。



3 對焦並拍攝。

- 在預設設定下，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啓用的對焦區域）亮起綠色（最多為九個區域）（[圖 84](#)）。



✓ S（快門優先自動）模式

- 如果主體過暗或過亮，透過已設定的快門速度可能無法取得適當的曝光。在這種情況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快門速度指示器將會閃爍。請選擇另一個快門速度並重試。
- 當快門速度為 1/4 秒或更慢時，影像可能出現「雜訊」，即任意分佈的顏色亮點。在這個情況下，快門速度指示器將會變為紅色。建議將**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圖 103](#)）設定為**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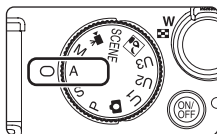
✎ 快門速度

其他設定可能限制快門速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圖 108](#)）。

A（光圈優先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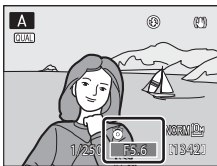
由用戶選擇光圈值，而相機自動選擇快門速度。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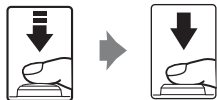
2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光圈值（f 值）。

- 光圈值可以在 f/2.8 至 8（廣角一邊）以及 f/5.6 至 8（遠攝一邊）的範圍內設定。
- 當按下 Av/Tv 按鍵時，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預設設定，[187](#)）設定光圈值。



3 對焦並拍攝。

- 在預設設定下，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啓用的對焦區域）亮起綠色（最多為九個區域）（[84](#)）。



✓ A（光圈優先自動）模式

如果主體過暗或過亮，透過已設定的光圈值可能無法取得適當的曝光。在這情況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光圈值指示器將會閃爍。請選擇另一個光圈值並重試。

✎ 快門速度

- 當變焦處於廣角一邊而光圈值設定為 f/8（最小光圈），快門速度可以設定為最快 1/4000 秒。
- 其他設定可能限制快門速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 光圈和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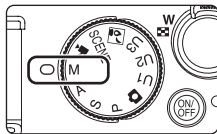
光圈值（f 值）指示鏡頭亮度。大光圈（以小 f 值顯示）讓更多光線進入相機，而小光圈（大 f 值）只讓較少光線進入。當相機放大變焦後，鏡頭光圈可以在 f/2.8 至 5.6 的範圍內變更。當變焦到遠攝一邊時，光圈值會增加（變暗），而變焦到廣角一邊時，光圈值會降低（變亮）。

M（手動）模式

用戶同時控制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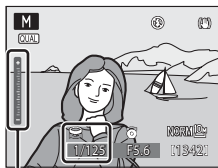
- 快門速度可在 1/4000（最高）至 60 秒的範圍內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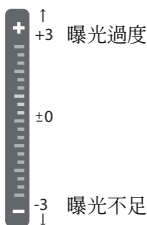


2 轉動指令撥盤以選擇快門速度值。

- 當快門速度為 1/4 秒或更慢時，快門速度指示器會變為紅色 (P.63)。
- 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時，與相機測量的曝光值之間的偏差度將在曝光指示器中顯示。
- 曝光指示器中的偏差度以 EV 表示（-3 到 +3 EV，增量為 1/3 EV）。以右側的顯示為例，照片將會有 1 EV (+1) 的曝光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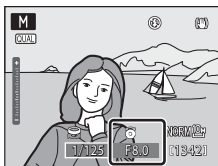


曝光指示器



3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光圈值。

- 重複步驟 2 到 3 改變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設定，直到實現所需的曝光。



4 對焦並拍攝。

- 在預設設定下，相機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啓用的對焦區域）亮起綠色（最多為九個區域）（[圖 84](#)）。



✓ 關於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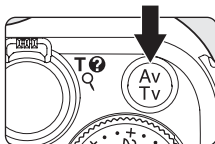
當 **ISO 感光度**（[圖 74](#)）設定為**自動**（預設設定）、**高 ISO 感光度自動**、**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ISO 感光度將固定為 ISO 100。

✎ 快門速度

- 僅在變焦處於廣角一邊且光圈值設定為 f/8（最小光圈）時，快門速度才可以設定為 1/4000 秒。
- 其他設定可能限制快門速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圖 108](#)）。

✎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設定方法

當按下 **Av/Tv** 按鍵時，可以透過指令撥盤設定光圈值，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預設設定，[圖 187](#)）設定快門速度。再次按下 **Av/Tv** 按鍵可返回指令撥盤及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原來指定的功能。



變更拍攝的常用設定 (P、S、A、M 模式)

當使用 P、S、A、M、U1、U2 及 U3 拍攝時，您可以設定以下選項：

- 快速選單
- AF 區域模式 (184)
- 拍攝選單 (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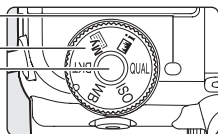
快速選單

透過快速選單撥盤及快速選單按鍵可以設定以下功能。

快速選單撥盤標記

快速選單撥盤

快速選單按鍵



撥盤位置	功能		P、S、A、 M、U1、 U2、U3	SCENE				
QUAL	影像品質／影像大小	✓	✓	✓	✓	-	-	68
	短片選項	-	-	-	-	✓	-	148
ISO	ISO 感光度	-	✓	-	-	-	-	74
WB	白平衡	-	✓	-	✓	✓	-	76
BKT	自動包圍	-	✓	-	-	-	-	80
	我的選單*	-	✓	-	-	-	-	187
	色調等級資訊	-	✓	-	-	-	-	82

- 如要使用快速選單，轉動快速選單撥盤與您要設定功能的標記對齊。
- 拍攝時如果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快速選單撥盤標記將會開啓，而快速選單會顯示標記已選的功能。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設定各種選單項目。亦可以使用指令撥盤及 Av/Tv 按鍵設定。
- 如要退出快速選單，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 (我的選單)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我的選單) 並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可以僅顯示拍攝常用的選單項目。

- 我的選單顯示的選項可以在設定選單 (167) 內的自定我的選單 (187) 中變更。



QUAL 選擇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

您可以設定以何影像品質（壓縮率）及影像大小記錄照片。

影像品質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P.73)。

選擇套用到照片的壓縮率。

壓縮率比較低的照片，其品質較高，但是檔案較大，使可以記錄的照片數量受到限制。

FINE Fine

較 **Normal** 品質較高的影像，適合用作放大或高品質列印。

檔案格式：JPEG，壓縮率為 1:4

NORM Normal（預設設定）

標準影像品質，適合大部份應用。

檔案格式：JPEG，壓縮率為 1:8

BASIC Basic

基本品質的影像，較 **Normal** 品質稍低，適合用作電子郵件附件或在網頁上使用的照片。

檔案格式：JPEG，壓縮率為 1:16

NRW+ FINE NRW (RAW) + Fine*

同時記錄兩個影像：一個為 NRW (RAW) 影像，另一個為高品質 JPEG 影像。

NRW+ NORM NRW (RAW) + Normal*

同時記錄兩個影像：一個為 NRW (RAW) 影像，另一個為標準品質 JPEG 影像。

NRW+ BASIC NRW (RAW) + Basic*

同時記錄兩個影像：一個為 NRW (RAW) 影像，另一個為基本品質 JPEG 影像。

NRW NRW (RAW)*

儲存從影像感應器傳送的原始數據。在拍攝後使用重播選單內的 **NRW (RAW) 處理** (P.143) 建立 JPEG 影像檔案。

- 當選擇 **NRW (RAW)** 時，影像大小被重設為  **3648 × 2736**。
- 白平衡及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設定可以在 **NRW (RAW) 處理** 中調整。
- NRW (RAW) 影像不能列印。使用 **NRW (RAW) 處理** 建立的 JPEG 影像可以使用 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列印或在數碼照片沖印店列印。

檔案格式：NRW (RAW)

* 場境模式或低雜訊夜間模式下不能選擇 NRW (RAW) 影像。

COOLPIX P7000 NRW (RAW) 影像

- 拍下的影像採用「.NRW」為副檔名。
- 對 NRW (RAW) 格式的照片只可以採用 NRW (RAW) 處理進行編輯。如要編輯這些照片，先使用 **NRW (RAW) 處理** (📖143) 建立 JPEG 照片，然後編輯這些 JPEG 照片。
- 必須在電腦安裝 ViewNX 2，才可以在電腦查看 NRW (RAW) 影像。Capture NX 2 亦兼容 NRW (RAW) 影像。
- 使用隨機提供的 ViewNX 2 CD-ROM 在電腦安裝 ViewNX 2。（請參閱 *快速開始指南* 的「安裝 ViewNX 2」。）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畫面指示和 ViewNX 2 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關於影像品質設定的注意事項

- 在拍攝及重播期間，影像品質的設定透過螢幕上的圖示顯示 (📖6、8)。
- 即使處於拍攝模式時（不包括 P、S、A 及 M），亦可以在快速選單撥盤中設定（短片模式除外）。
- 設定亦套用到其他拍攝模式（不包括拍攝模式 U1、U2 及 U3）。
- 在場境模式或低雜訊夜間模式中不能記錄 NRW (RAW) 影像。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 並已選擇場境模式，影像品質將會變更為 **Normal**。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並已選擇場境模式，則各個以上選項的影像品質將會變更為 **Fine**、**Normal** 或 **Basic**。
- 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同時記錄 NRW (RAW) 及 JPEG 影像。

- 同時記錄的 NRW (RAW) 及 JPEG 影像檔案編號相同，但副檔名卻不同，分別為「.NRW」及「.JPG」(📖203)。
- 在相機中重播時只會顯示 JPEG 影像。
- 請注意，當按下  按鍵刪除 JPEG 影像時，同時記錄的 NRW (RAW) 影像亦會刪除。

詳細資訊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剩餘曝光次數」(📖71)。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影像大小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73）。

您可以為以 **Fine**、**Normal** 或 **Basic** 的影像品質記錄的照片設定 JPEG 影像大小（像素數目）。

影像大小越大，其可列印、顯示的尺寸（不出現「顆粒」）也就越大，但會限制可以拍攝的照片數量。

相反，影像大小較小則適合用作電子郵件附件或在網頁上使用。然而，以大尺寸列印小影像時，影像會出現「顆粒」。

影像大小	說明
 3648 × 2736 （預設設定）	與以  3264 × 2448 或  2592 × 1944 拍攝的照片相比，拍攝的照片更加清晰。
 3264 × 2448	
 2592 × 1944	
 2048 × 1536	小於  3648 × 2736 、  3264 × 2448 及  2592 × 1944 ，可以記錄更多照片。
 1600 × 1200	
 1280 × 960	
 1024 × 768	以適合在電腦螢幕等裝置上顯示的大小記錄照片。
 640 × 480	以適合在畫面比例為 4:3 的電視上顯示或作為電郵附件傳送的大小記錄照片。
 3648 × 2432	以 35mm [135] 格式菲林相機拍攝照片時採用的畫面比例 (3:2) 記錄照片。
 3584 × 2016	以與寬屏電視相同的畫面比例 (16:9) 記錄照片。
 2736 × 2736	記錄正方形的照片。

在拍攝及重播期間，影像大小的設定透過螢幕上的圖示顯示（6 至 8）。

關於影像大小設定的注意事項

- 即使處於拍攝模式時（不包括 P、S、A 及 M），亦可以在快速選單撥盤中設定（短片模式除外）。
- 設定亦套用到其他拍攝模式（不包括低雜訊夜間模式，以及拍攝模式 U1、U2 及 U3）。
- 在低雜訊夜間模式中，影像大小可以是  **2048 × 1536** 或以下。
- 在使用 **NRW (RAW) 處理**（143）從 NRW (RAW) 影像建立 JPEG 影像時，可以選擇 JPEG 影像的大小（最大為 3648 × 2736 像素）。
- 當選擇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可以設定 JPEG 影像的影像大小。然而，不可以選擇  **3648 × 2432**、 **3584 × 2016** 及  **2736 × 2736**。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剩餘曝光次數

下表列出了各種在**影像大小** (□70) 和**影像品質** (□68) 設定組合下，內置記憶體和 4 GB 的記憶卡大約可儲存的照片數量。請注意，可以儲存的照片數量會因影像的構圖而有不同（由於 JPEG 壓縮的特性所致）。此外，不同品牌的記憶卡即使容量相同，所能記錄的照片數量亦不一定相同。

影像大小	影像品質	內置記憶體 (79 MB)	記憶卡 ¹ (4 GB)	列印尺寸 ² (cm)
 3648 × 2736 (預設設定)	Fine Normal Basic NRW (RAW)	16 32 63 5	770 1,540 3,010 230	31 × 23 ³
 3264 × 2448	Fine Normal Basic	20 40 78	970 1,910 3,650	28 × 21
 2592 × 1944	Fine Normal Basic	32 62 117	1,520 2,940 5,480	22 × 16
 2048 × 1536	Fine Normal Basic	50 97 181	2,410 4,640 8,620	17 × 13
 1600 × 1200	Fine Normal Basic	80 153 266	3,770 7,100 12,000	14 × 10
 1280 × 960	Fine Normal Basic	120 220 362	5,740 10,000 17,200	11 × 8
 1024 × 768	Fine Normal Basic	181 316 507	8,620 15,000 24,100	9 × 7
 640 × 480	Fine Normal Basic	362 563 724	17,200 24,100 30,100	5 × 4
 3648 × 2432	Fine Normal Basic	18 36 70	870 1,720 3,350	31 × 21
 3584 × 2016	Fine Normal Basic	22 44 85	1,060 2,110 4,020	30 × 17
 2736 × 2736	Fine Normal Basic	21 42 83	1,030 2,040 3,890	23 × 23

變更拍攝的常用設定（P、S、A、M 模式）

- 1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 10,000 張或以上，則顯示「9999」。
- 2 輸出解像度為 300 dpi 時的列印尺寸。
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量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dpi) 再乘以 2.54 cm 而計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影像大小設定下，以較高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所示值；而以較低解像度列印的照片，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所示值。
- 3 NRW (RAW) 影像的列印尺寸按照經過 NRW (RAW) 處理 (📖143) 後影像的影像大小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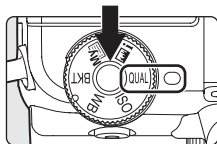
列印尺寸為 1:1 的影像

列印尺寸設定為 1:1 的影像時，將印表機設定更改為「邊框」。
視乎印表機而定，影像可能無法以 1:1 比例列印。
若要瞭解詳細資訊，請參閱印表機的說明手冊或諮詢授權的印表機經銷商。

設定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

1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QUAL，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快速選單將會出現。
- 轉動模式轉盤 (📖44) 到 **QUAL** 以外的任何設定。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任何一類影像品質 (📖68)。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項目。
- 如只要變更影像品質，選擇影像品質的類別，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如要繼續並變更影像大小，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亦可以使用 Av/Tv 按鍵進入下一個步驟。



3 選擇影像大小 (📖70) 的類別。

- 當影像品質已選擇為 **NRW (RAW)** 時，不能選擇影像大小。
- 將會顯示按照所選擇的影像大小計算剩餘的曝光次數。
-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返回影像品質設定。



剩餘曝光次數

4 在完成設定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 **OK** 按鍵。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ISO 設定 ISO 感光度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 ISO 感光度」(📖75)。

設定 ISO 感光度到高水平能夠在光線強度較低時進行拍攝。

ISO 感光度越高，就能夠拍攝越暗的主體。另外，對於亮度相同的主體，所使用的快門速度越高，就越容易減低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移動而產生的模糊效果。

- 在拍攝陰暗主體、不使用閃光燈、使用遠攝變焦位置或在類似情況下拍攝時，設定 ISO 感光度到高水平能達到好效果，但是照片可能稍具顆粒感。

ISO 感光度

- AUTO 自動**（預設設定）：在明亮的地方感光度為 ISO 100；在陰暗的地方相機自動提升感光度，最高為 ISO 800。
- 📷 高 ISO 感光度自動**：按照主體的亮度，自動將 ISO 感光度設定在 ISO 100 至 1600 的範圍內。
- 📷 ISO 100 - 200**、**📷 ISO 100 - 400**（固定範圍自動）：選擇讓相機自動調節 ISO 感光度的範圍。相機所用感光度不會超出所選範圍的最大值。設定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可以控制影像出現「顆粒」的情況。
- 100、200、400、800、1600、3200、Hi 1**（相等於 ISO 6400）：ISO 感光度將被鎖定為指定的值。

最慢快門速度

當拍攝模式為 P 或 A，而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高 ISO 感光度自動、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可以設定快門速度為多少時（1/125 至一秒），ISO 感光度自動控制開始工作。預設設定為無。如果按照此處設定的快門速度拍攝曝光不足，則會自動增加 ISO 感光度以取得正確的曝光。如果在增加 ISO 感光度後仍然曝光不足，快門速度將會減慢。

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6)。

- 若選擇**自動**，且感光度被自動提升到 ISO 100 以上，則會顯示 **ISO** 圖示 (📖34)。
- 當選擇**高 ISO 感光度自動**時，將會顯示 **📷** 圖示。當選擇 **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 時，將會顯示 **📷** 圖示及最高 ISO 感光度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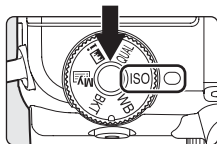
🔧 關於 ISO 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 在 **M**（手動）模式中，如果選擇**自動**、**高 ISO 感光度自動**、**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則 ISO 感光度會固定為 ISO 100。
- 當 ISO 感光度設定在高水平時，快門速度可能受到限制。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設定 ISO 感光度

1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ISO，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快速選單將會出現。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ISO 感光度。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項目。
- 設定 ISO 感光度為自動、高 ISO 感光度自動、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 後，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進入步驟 3。
- 亦可以使用 Av/Tv 按鍵進入下一個步驟。
- 如果 ISO 感光度為固定，進入步驟 4。



3 選擇最慢快門速度。

-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返回 ISO 感光度設定。



4 在完成設定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 OK 按鍵。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WB 令影像色彩與肉眼所見的色彩匹配（白平衡）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白平衡」（77）。

物體反射的光線顏色因光源的顏色而異。人腦可以適應光源的顏色變化，因此無論是在陰影處、陽光直射下還是在白熾燈照明下，白色物體看起來都是白色。數碼相機可以透過根據光源顏色處理影像來模仿人眼的這種調節能力。這被稱為「白平衡」。

為了獲得自然的色調，請在拍攝之前選擇與光源匹配的白平衡設定。

雖然在大多數照明下都可以使用預設設定**自動**，但您也可以套用適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設定，以獲得更準確的效果。

- 當拍攝模式為 **P、S、A、M、U1、U2、U3**、（低雜訊夜間）或短片模式時可以使用。

AUTO 自動（預設設定）

白平衡會根據照明條件進行自動調整。此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均為最佳選擇。



日光

經過調整適用於直射陽光下的白平衡。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螢光燈（FL1 至 FL3）

在大多數類型的螢光燈照明下使用。選擇 **FL1**（白色螢光燈）、**FL2**（日光白／中性螢光燈）和 **FL3**（日光螢光燈）三者其中一種。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拍照時使用。



閃光

配合閃光燈使用。



選擇色溫

用於直接指定色溫（78）。



手動預設（1 至 3）

在特殊照明條件下以中性色彩的物體作為參考設定白平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手動預設」（79）。

所選選項的效果可透過螢幕進行預覽（6）。使用**自動**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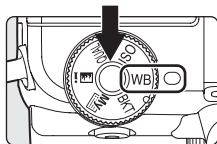
關於白平衡的注意事項

- 當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或**閃光**以外的選項時，設定閃光燈為（關閉）（32）。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設定白平衡

1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WB，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快速選單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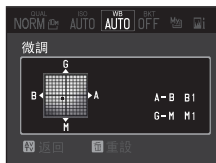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白平衡類別，然後按下 ▼。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項目。
- 當選中選擇色溫時，設定色溫 (178)。
- 亦可以使用 Av/Tv 按鍵進入下一個步驟。



3 按下 ▲、▼、◀ 或 ▶ 對設定進行微調。

- 四個方向分別為 A（琥珀色）、B（藍色）、G（綠色）及 M（絳紅色），微調可以按所有方向在六個層級進行。
- 當按下  按鍵時，微調值將會重設為中央（座標 0, 0）。
- 按下 Av/Tv 按鍵可返回上一個步驟的畫面。



4 在完成設定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 OK 按鍵。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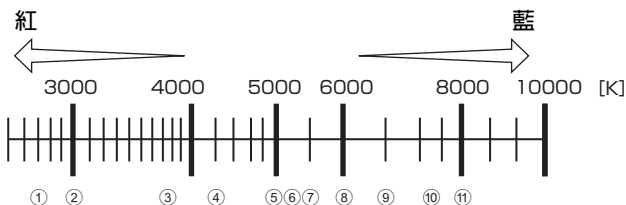
 微調白平衡

在白平衡微調畫面上顯示的色彩為該色溫方向的概約色彩。色彩在微調畫面中設定後，不一定能夠精確地在影像中重現。例如，當白平衡設定為白熾燈，即使向 B（藍色）方向微調，影像亦不會有強烈的藍色色彩。

變更拍攝的常用設定（P、S、A、M 模式）

色溫

我們看到光源的顏色因應觀看者及其他條件而異。色溫是對光源顏色的一種客觀衡量方法，其值參考物體如要發出相同波長的光線需加熱到多高溫度界定。色溫處於 5000—5500K 附近的光源顯現為白色，而較低色溫的光源，例如白熾燈泡，顯現為微黃色或紅色。較高色溫的光源帶有淡淡的藍色。相機的白平衡選項已因應以下色溫作出調節。



- | | |
|------------------------|-----------------|
| ① 鈉燈：2700K | ⑦ 閃光燈：5400K |
| ② 白熾燈／
暖白色螢光燈：3000K | ⑧ 陰天：6000K |
| ③ 白色螢光燈：3700K | ⑨ 日光螢光燈：6500K |
| ④ 冷白色螢光燈：4200K | ⑩ 高色溫的水銀燈：7200K |
| ⑤ 晝白色螢光燈：5000K | ⑪ 陰影：8000K |
| ⑥ 陽光直射：5200K | |

手動預設

在您要在特殊光線條件（例如紅色光線的燈）下拍攝照片，但要使其看來像在正常光線下拍攝的時候使用。

使用以下程序，在拍攝光線下測量白平衡值後進行拍攝。

- 可以儲存最多三個預設值：PRE1、PRE2 及 PRE3。

1 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放在拍攝時將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

2 顯示白平衡快速選單 (☞76)，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PRE1、PRE2 或 PRE3，然後按下 ▼。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項目。
- 鏡頭伸出到變焦位置進行測量。
- 亦可以使用 Av/Tv 按鍵進入下一個步驟。



3 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置於參照物畫面中。



參照物畫面

4 按下 OK 按鍵可測量白平衡值。

- 快門被釋放，並設定新的白平衡預設值（不會記錄任何照片）。

✓ 關於手動預設的注意事項

- 相機不能在閃光燈閃動時測量白平衡數值。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設定白平衡為自動或閃光。
- 當接上廣角附加鏡頭時，不能使用手動預設。此外，不能測量預設值。

✎ 使用先前測量的白平衡值

在步驟 3 中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這會按照最近的測量值設定白平衡，毋須再次進行測量。

✎ 對已測量的白平衡值進行微調

測量後，再次顯示步驟 3 的畫面，並按下 ▼ 按鍵對白平衡進行微調（☞77 的步驟 3）。

BKT 連續拍攝的同時變更快門速度、ISO 感光度及白平衡（包圍）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包圍」（81）。

進行連續拍攝時可以透過快門速度 (Tv) 或 ISO 感光度 (Sv) 自動變更曝光，或者可以透過不同的白平衡 (WB) 記錄多張照片。當不易調整影像的亮度，或者多種光源混合在一起，很難決定白平衡時，這種模式很有用。

OFF 關閉（預設設定）

不進行包圍拍攝。

Tv 曝光包圍 (Tv)

設定連續拍攝的照片數目、曝光增量數目以及包圍範圍。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會連續拍攝照片，同時自動調整快門速度。

- 「Tv」指「時間值」。

Sv 曝光包圍 (Sv)

設定連續拍攝的照片數目、ISO 感光度的增量值以及包圍範圍。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會以固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連續拍攝照片，但會變更 ISO 感光度。

- 「Sv」指「感光度數值」。

WB 白平衡包圍

設定要記錄的照片數目、色溫補償步增量以及包圍範圍。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會拍攝一張照片，並會按照設定數目以不同色溫記錄照片。

啟用包圍後，拍攝期間將顯示目前設定（6）。當選擇關閉，不會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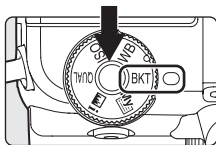
關於包圍的注意事項

- 曝光包圍 (Tv) 及曝光包圍 (Sv) 在 M（手動）模式中無法使用。
- 曝光包圍 (Tv) 在 S（快門優先自動）模式中無法使用。
- 當同時設定曝光補償（43）與曝光包圍 (Tv) 時，將會套用結合的曝光補償。
- 在白平衡包圍中，只會進行由 A（琥珀色）到 B（藍色）水平方向的色溫補償。不會進行由 G（綠色）到 M（絳紅色）的垂直方向補償。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設定包圍

- 1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BKT**，然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快速選單將會出現。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包圍類別，然後按下 ▼。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項目。
- 亦可以使用 Av/Tv 按鍵進入下一個步驟。



- 3 選擇拍攝的照片數目，然後按下 ▼。

- 可以選擇拍攝 3 或 5 張照片。



- 4 選擇補償等級，然後按下 ▼。

- 如為曝光包圍 (Tv) 或曝光包圍 (Sv)，選擇 0.3、0.7 或 1。
- 如為白平衡包圍，選擇 1、2 或 3。



- 5 選擇包圍範圍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 OK 按鍵。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 當按下 返回 按鍵時，將會重設設定，而螢幕將返回步驟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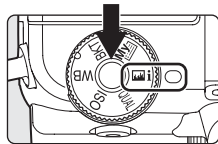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的亮度分佈（P、S、A、M 模式）

「色調等級資訊」在每次釋放快門後均會自動顯示，讓您查看所拍照片的亮度分佈及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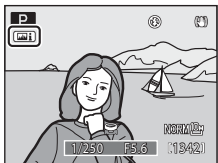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透過顯示的色階分佈或對應每個色調等級的閃爍顯示區域，查看有否缺失高光和陰影中的對比細節。這些資訊能給您指引，助您調節曝光補償等照片亮度功能。

- 在選擇的拍攝模式為 P、S、A、M、U1、U2 或 U3 時，可以使用色調等級資訊。使用模式轉盤選擇拍攝模式 (📖44)。

- 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並按下快速選單按鈕可以開啓快速選單撥盤標記。



- 螢幕上將會閃爍色調等級資訊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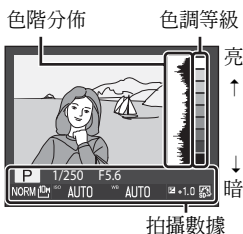


- 對主體構圖並拍攝。

- 將會顯示所拍照片的色調等級資訊。

- 查看亮度分佈及拍攝資訊。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的 ▲ 或 ▼ 查看色調等級。照片中與所選色調等級相對應的區域將會閃爍。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色調等級資訊的色階分佈及拍攝資訊顯示」(📖83)。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色調等級資訊畫面的操作」(📖83)。



- 完成查看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 如要關閉色調等級資訊的自動顯示功能，按下快速選單按鈕以關閉快速選單撥盤標記，或轉動快速選單撥盤到 以外的設定。

色調等級資訊的色階分佈及拍攝資訊顯示

- 色階分佈是一個條型圖表，顯示照片的亮度分佈。水平軸顯示像素數目，而垂直軸顯示像素亮度。
- 顯示的拍攝資訊包括所用的拍攝模式（P、S、A 或 M）、快門速度、光圈值、影像品質、影像大小、ISO 感光度、白平衡、曝光補償及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在重播模式中顯示色調等級資訊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按下  按鍵亦可以顯示色調等級資訊 (14)。

色調等級資訊畫面的操作

可以對色調等級資訊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使用	說明	
選擇色調等級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
選擇照片		按下 ◀ 或 ▶ 可選擇顯示的照片。	12
		轉動指令撥盤。	9
重播縮放	T (Q)	放大查看目前顯示在螢幕上的照片，最多可放大 10 倍。 按下 OK 按鍵可返回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118
顯示選單	MENU	顯示重播選單。	123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快門釋放按鍵可進入拍攝模式。	30
退出色調等級資訊		在拍攝時，當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或轉動快速選單撥盤至  以外的設定時，自動顯示功能將會關閉。	—
	INFO	在重播期間按下 INFO 按鍵可切換在螢幕上顯示的資訊。	14

選擇對焦區域（P、S、A、M 模式）

在拍攝模式 P、S、A、M、U1、U2、U3 及 （低雜訊夜間）時，您可以變更相機在自動對焦時選擇對焦區域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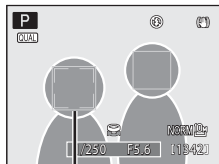


臉部優先

相機可自動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以臉部優先拍攝」(86)）。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當拍攝人物以外的主體或者當構圖時未能偵測到主體的臉部時，AF 區域模式將設定為自動。相機會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主體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

- 螢幕關閉時，對焦區域固定為中央（標準）。



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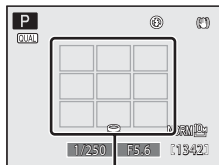
自動（預設設定）

相機會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主體的對焦區域（九個中的一個或多個）。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啟用對焦區域。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選擇的對焦區域將會顯示在螢幕中（最多為九個區域）。

- 螢幕關閉時，對焦區域固定為中央（標準）。



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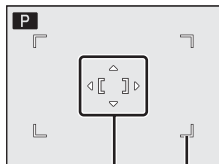
手動

在畫面上的 99 個區域中手動選擇對焦位置。此選項適用於所拍主體位置相對不變，且並非處於畫面中央的情況。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在畫面顯示的 99 個對焦區域中選擇其一，然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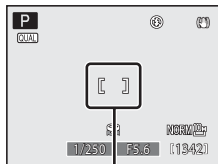
若要結束對焦區域選擇並調整閃光模式、對焦模式及自拍設定，請按下  按鈕。若要返回對焦區域選擇畫面，請再次按下  按鈕。

- 當影像大小設定 (70) 為  2736 × 2736 時，有 81 個對焦區域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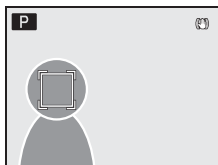
對焦區域
可選擇的區域

- []** 中央（大）、中央（標準）、中央（小）
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中央對焦區域在任何時間均會顯示。
對焦區域有三種大小可選擇。



對焦區域

- []** 主體追蹤
在您選擇要對焦的主體後主體追蹤即會開始，對焦區域會追隨主體移動。請參閱「拍攝移動的主體時進行對焦（主體追蹤）」（[圖88](#)）。



使用 AF 區域模式

-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H]**（AF 區域模式）。

- 顯示 AF 區域模式選單。



- 2**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對焦區域，然後按下 **OK** 按鍵。

- 當選擇 **[]**（中央），按下 **▲** 或 **▼** 選擇大、標準或小。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OK** 按鍵，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關於 AF 區域模式的注意事項

- 啟用數碼變焦時，無論套用的 AF 區域模式選項如何，相機將對焦在中央對焦區域中的主體上。
- 在少數情況下，自動對焦對於拍攝主體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圖29](#)），這情況下主體未必能夠清晰對焦。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圖108](#)）。

選擇對焦區域（P、S、A、M 模式）

以臉部優先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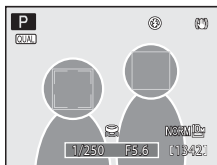
相機自動偵測並對焦於臉部。

在以下情況中將啓用以臉部優先拍攝功能。

- AF 區域模式已選擇**臉部優先** (📖84)
- 當場景模式已選擇**自動場景選擇器** (📖46)、**人像** (📖48) 或**夜間人像** (📖49)
- 當已選擇  (笑容定時) (📖36)

1 進行構圖。

-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包含臉部的對焦區域會以黃色雙邊框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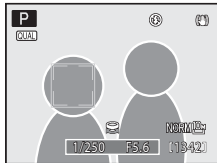


- 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則會根據拍攝模式執行不同的操作，如下所示。

拍攝模式	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	要識別的臉部數量
P、S、A、M、U1、U2、U3 模式（臉部優先）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 其他臉部以單邊框框起。	最多 12 個
自動場景選擇器、人像或夜間人像場景模式		
 （笑容定時）	距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 * 其他臉部以單邊框框起。	最多 3 個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相機對焦於用雙邊框框起的臉部。雙邊框將亮起綠色，並且對焦被鎖定。
- 當相機無法對焦於臉部時，雙邊框將閃爍。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進行對焦。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可進行拍攝。
- 在設定 （笑容定時）後，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相機在偵測到笑臉後就會自動釋放快門 (📖36)。



✓ 關於臉部優先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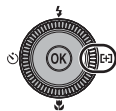
- 當 AF 區域模式選擇了**臉部優先**時，如果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能偵測到臉部，則設定將自動切換為**自動**。
- 在**人像**或**夜間人像**場境模式中，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能識別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中央對焦區域的主體上。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如果相機偵測到多於一個臉部，相機將會視乎拍攝條件（包括主體是否面向相機）對焦在其中一個臉部。
- 在少數情況下，自動對焦對於拍攝主體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29)，這情況下即使雙邊框亮起綠色，主體亦未必能夠清晰對焦。如果您未能對焦，請變更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手動**、**中央（大）**、**中央（標準）**或**中央（小）**，或者切換到自動模式等其他拍攝模式，然後重新對焦在拍攝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再嘗試使用對焦鎖定進行拍攝 (📖29)。

拍攝移動的主體時進行對焦（主體追蹤）

如要對焦在移動的主體，在拍攝模式 P、S、A、M、U1、U2、U3 或 （低雜訊夜間）中將自動對焦區域設定設為 （主體追蹤）。在您選擇對焦的主體後即會開始主體追蹤，而對焦區域將會追隨該主體移動。

1 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中按下 （AF 區域模式）。

- 顯示 AF 區域模式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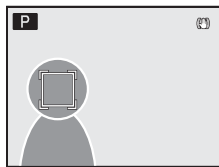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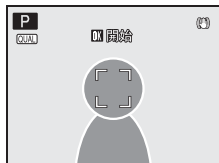
2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主體追蹤），然後按下 按鈕。

- 相機進入主體追蹤，在畫面中央會顯示白色邊框。
- 如果在數秒內沒有按下  按鈕，則會確定有關選擇，且設定選單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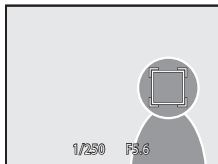
3 選擇一個主體。

- 將主體構圖在邊框框起區域的中央，然後按下  按鈕。
 - 這會記錄下主體。
 - 當相機無法對焦於主體時，邊框將亮起紅色。請更改構圖，並再試一次。
- 一旦記錄下主體，主體將會被黃色對焦區域顯示框框起，而主體追蹤會開始。
- 如要更改主體，按下  按鈕以取消現時所選的主體，然後選擇一個新主體。
- 如果相機追蹤不到主體，對焦區域顯示將會消失；請再次記錄主體。



4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可進行拍攝。

- 如果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對焦在對焦區域，對焦區域顯示轉為綠色，而對焦會鎖定。
- 如果相機無法對焦，對焦區域顯示將會閃爍。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進行對焦。
- 如果在未顯示對焦區域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將會對焦於畫面中央。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則可拍攝照片。



✓ 主體追蹤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記錄下主體前，請先設定變焦位置、閃光模式、對焦模式、曝光補償或選單。如果上述設定中任一項在記錄下主體後改變，則會取消主體。
- 在某些條件下，例如主體快速移動、相機震動強度很大或有多個外觀相似的主體時，相機可能無法記錄下或追蹤主體，或者相機可能追蹤了不同的主體。另外，視乎各種因素（例如主體的大小和亮度）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地追蹤主體。
- 在少數情況下，自動對焦對於拍攝主體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29)，這情況下即使對焦區域亮起綠色，主體亦未必能夠清晰對焦。如果您未能對焦，請變更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手動**、**中央（大）**、**中央（標準）**或**中央（小）**，或者切換到自動模式等其他拍攝模式，然後重新對焦拍攝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再嘗試使用對焦鎖定進行拍攝 (📖29)。
- 在主體追蹤時，即使按下 [OK] 按鈕 (📖14)，亦不會關閉螢幕。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當使用 P、S、A、M、U1、U2 及 U3 (📖112) 拍攝時，拍攝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Picture Control 📖92

根據拍攝場景或您的偏好設定變更設定，以記錄影像。

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將經調整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s 儲存為用戶設定，用於編輯照片。

測光 📖98

選擇相機測量曝光的方式。

連拍 📖99

更改連續拍攝和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的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102

選擇相機如何進行對焦。

閃光曝光補償 📖102

調整閃光等級。

雜訊消除濾鏡 📖103

設定雜訊消除功能（通常在記錄照片時執行）的強度。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減少以慢速快門拍攝的照片中出現的雜訊。

變形控制 📖104

選擇是否修正由於鏡頭固有特性而出現的邊緣變形。

廣角附加鏡頭 📖104

調整附加鏡頭（須另購）的設定。

閃光控制 📖105

控制內置閃光燈。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防止在拍攝影像時，缺失高光和陰影中的對比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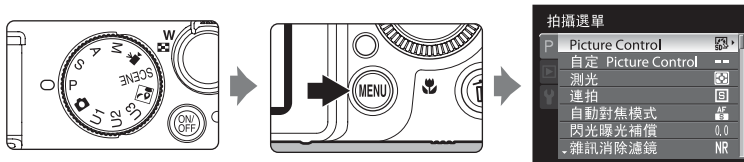
變焦記憶 📖107

設定在按下 Fn 按鍵時，操作變焦控制所選的焦距。

顯示拍攝選單

轉動模式轉盤選擇 **P** (程式自動)、**S** (快門優先自動)、**A** (光圈優先自動)、**M** (手動) 或 **U1**、**U2** 或 **U3** (User settings (用戶設定))。

按下 **MENU** 按鈕顯示拍攝選單，並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變更為 **P**、**S**、**A** 或 **M** 標籤 (📖14)。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在選單上選擇項目和設定功能 (📖12)。
- 按下 **MENU** 按鈕退出拍攝選單。

❑ 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

一些功能無法與其他功能同時啓用 (📖108)。

🔗 瀏覽相機選單

亦可將指令撥盤替代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一般使用。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Picture Control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Picture Control

根據拍攝場境或您的偏好設定變更設定，以記錄影像。銳利度、對比度及飽和度可進行細微調整。

標準（預設設定）

使用標準處理以取得平衡的結果。建議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中性

最低程度的處理，以取得自然的效果。適用於後期將會大幅度進行處理或修飾的相片。

鮮艷

增強照片的鮮艷度，提升相片列印效果。適用於突出藍、紅、綠色等主色彩的相片。

單色濾鏡

拍攝黑白或棕褐色調的單色相片。

用戶設定 1*

變更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的設定為用戶設定 1。

用戶設定 2*

變更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的設定為用戶設定 2。

* 只會在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已記錄下自定設定時才會顯示。

拍攝資訊顯示畫面顯示當前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在選擇標準時不會顯示任何資訊）(📖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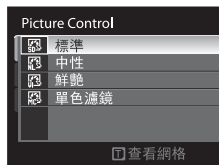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 COOLPIX P7000 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功能不能與其他品牌的相機、Capture NX、Capture NX 2 及 ViewNX 2 Picture Control 功能共同使用。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自定現有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快速調整及手動調整

可以透過快速調整自定 COOLPIX Picture Control，均衡地調整銳利度、對比度、飽和度及其他影像編輯選項，又或透過手動調整對個別選項進行細微調整。

-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COOLPIX Picture Control，然後按下 **OK** 按鈕。



- 2 按下 **▲** 或 **▼** 反白所需的設定 (94)，然後按下 **◀** 或 **▶** 選擇設定值。

- 按下 **OK** 按鈕可設定數值。
- 若修改了 COOLPIX Picture Controls 的預設設定，Picture Control 設定選單的選項後面將會出現星號 (*)。
- 如要變更數值為預設設定，選擇**重設**，然後按下 **OK** 按鈕。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查看網格功能

在顯示上述程序步驟 1 的畫面時向 **T (Q)**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則會使用網格顯示對比度及飽和度。垂直軸顯示對比度，而水平軸顯示飽和度。再次向 **T (Q)**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網格顯示目前及預設設定與其他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相對比較。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變更到其他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 按下 **OK** 按鈕顯示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設定畫面（上文步驟 2）。
- 如為**單色濾鏡**，則網格只顯示對比度。
- 在使用手動調整對**對比度**或**飽和度**進行調整時，亦會顯示網格。



快速調整¹

自動調整銳利度、對比度及飽和度水平。提供 **-2** 至 **+2** 之間的五個調整水平。選擇界乎 **-2** 及 **+2** 之間的選項，可以減低或加強所選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效果。
預設設定為 **0**。

銳化影像

選擇在拍攝期間輪廓銳化程度。選擇 **A**（自動）可自動調整輪廓，或選擇 **0**（無銳化）到 **6** 七個調整水平之一。數字越大，照片越銳化；而數字越小，照片越柔化。

標準或**單色濾鏡**的預設設定為 **3**，**中性**為 **2**，而**鮮艷**為 **4**。

對比度

控制對比度。選擇 **A**（自動）按照場景類別自動調整對比度，或選擇 **-3** 及 **+3** 七個調整水平之一。

負值 (-) 令影像顯得更為柔化，而正值 (+) 令影像顯得更為銳化。選擇較低數值可避免在陽光直射下人像主體的高光部份變得「白花花」，而較高數值讓朦朧風景及其他低對比度主體的細節得以保存。

預設設定為 **0**。

飽和度²

控制色彩的鮮艷度。選擇 **A**（自動）按照場景類別自動調整飽和度，或選擇 **-3** 到 **+3** 七個數值之一，以設定調整水平。

設定至 - 一邊降低鮮艷度，而設定至 + 一邊增加鮮艷度。

預設設定為 **0**。

濾鏡效果³

模擬單色相片的色彩濾鏡效果。可以選擇**關閉**（預設設定）、**Y**（黃色）、**O**（橙色）、**R**（紅色）及**G**（綠色）。

Y、O、R：

增強對比度。可以用作降低風景相片中天空的亮度。對比度按 **Y** → **O** → **R** 順序依次增強。

G：

使皮膚色調變得柔和。適合於拍攝人像。

色調³

選擇使用 **B&W**（黑白，預設設定）、**Sepia** 及 **Cyanotype**（染藍單色）為單色相片染色。

在選擇 **Sepia** 或 **Cyanotype** 時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按下 ▼ 可讓您選擇七個飽和度水平。按下 ◀ 或 ▶ 可調整飽和度。

- 1 在設定為中性、單色濾鏡、用戶設定 1 及用戶設定 2 時不可使用快速調整。
如果在手動設定後使用快速調整，將會停用手動設定的數值。
- 2 設定為單色濾鏡時不會顯示。
- 3 只在設定為單色濾鏡時顯示。

✓ 關於銳化影像的注意事項

在拍攝時，銳化影像的效果無法在螢幕上預覽。請在重播模式中查看結果。

✓ 關於對比度的注意事項

當主動式 **D-Lighting** (📖106) 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時，對比度的顯示為  標記，且不能調整對比度。

✓ 對比度、飽和度及 A（自動）

- 對比度及飽和度的效果因應曝光、主體在構圖內的位置以及大小而不同。
- 當對比度或飽和度選擇為 **A**（自動）時，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設定在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網格中以綠色顯示。

✓ 在用戶設定 1 及用戶設定 2 中可以調整的選項

如果選擇用戶設定 1 或用戶設定 2，原本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選項可以調整。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自定 Picture Control（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自定 Picture Contr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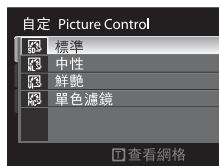
可以建立自定的照片編輯選項，並儲存為自定 Picture Control。

建立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編輯並儲存，然後按 **OK** 按鍵。



- 2 選擇需要編輯的原本的 COOLPIX Picture Control，然後按下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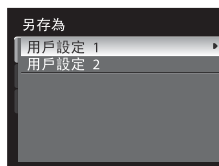
- 3 按下 **▲** 或 **▼** 反白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下 **◀** 或 **▶** 選擇設定值。

- 選項與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的調整選項相同。
- 按下 **OK** 按鍵顯示「另存為」畫面。
- 如要變更數值為預設設定，選擇**重設**，然後按下 **OK** 按鍵。



4 選擇記錄目的地，並按下 **OK** 按鍵。

-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將會記錄。
- 完成記錄後，可以在 **Picture Control** 及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內選擇用戶設定 1 或用戶設定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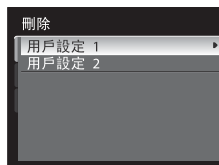


刪除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刪除，然後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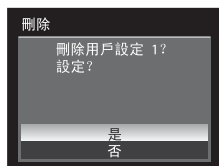


2 選擇要刪除的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然後按下 **OK** 按鍵。



3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記錄將會刪除。
- 如要取消刪除，選擇否。



測光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測光

「測光」是指為確定曝光而測量主體亮度的過程。
使用此選項選擇相機測量曝光的方式。

矩陣測光（預設設定）

相機對畫面的廣泛範圍進行測光。
相機對整個畫面設定曝光。建議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偏重中央測光

相機對整個畫面測光，但將最大比重放到畫面中央的主體。這是拍攝人像的典型測光方法，能夠在保留背景細節的同時根據畫面中央的光線條件決定曝光。可以與對焦鎖定 (📖29) 一併使用，以對中央區域之外的主體測光。

重點測光

相機對畫面中央所示的圓圈區域測光。在主體測光目標較背景為亮或暗時可以使用。請確保在拍攝時主體處於圓圈所示的區域內。可以與對焦鎖定 (📖29) 一併使用，以對中央區域之外的主體測光。

重點 AF 區域

相機對所選的對焦區域測光，以確定曝光。只在 AF 區域模式 (📖84) 選擇中央（大）、中央（標準）或中央（小）以外的設定時可以使用。

關於測光的注意事項

- 如果啟用了數碼變焦，在放大倍率為 1.2 倍至 1.8 倍，測光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而當放大倍率為 2.0 倍至 4.0 倍時，它會設定為**重點測光**。請注意，啟用數碼變焦時，不會在螢幕顯示測光區域。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在低雜訊夜間模式中測光

測光亦可以在低雜訊夜間模式 (📖59) 中設定。此設定獨立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不會連結到拍攝模式 P、S、A 及 M 內的測光。

測光區域

當測光 (📖6) 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或**重點測光**時，將會顯示啟用的測光區域。

連拍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連拍

更改連續拍攝和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的設定。

📷 單張（預設設定）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拍攝一張影像。

📷 連拍

如果影像品質設定為 **Normal** 及影像大小設定為 📷 3648 × 2736，則在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可以按每秒拍攝幅數約為 1.3 幅 (fps) 的速度拍攝最多 45 張照片。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在不使用閃光燈並且光線較暗、相機放大變焦，或者在其他相機震動容易造成照片模糊的情況下拍攝時，建議使用 BSS。

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最多可以拍攝十幅影像。相機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影像中最清晰的一張（細節最清晰的影像）。

📷 連續閃光

在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將會使用內置閃光燈進行連續拍攝（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ormal** 及影像大小設定為 📷 3648 × 2736 時，將為按每秒拍攝幅數約 1.2 幅連續拍攝 3 幅）。

相機在連續拍攝結束後為內置閃光燈充電，必須等待充電完成後，才能進行拍攝。由於拍攝期間 ISO 感光度會提升，照片可能受到雜訊影響。

📷 連拍 16 張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以約每秒 30 幅的速度拍攝 16 幅照片，並將它們排列為單一照片。

- 進行記錄的影像品質固定為 **Normal**，而影像大小固定為 📷 (2560 × 1920 像素)。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間隔定時拍攝

相機按指定的間隔自動拍攝靜態照片 (📖100)。

拍攝期間會在螢幕上顯示連拍模式設定 (📖6)。如為單張則不會顯示。

✓ 關於連續拍攝的注意事項

- 當選擇**連拍**、**BSS**或**連拍 16 張**，閃光燈設定為關閉。對焦、曝光和白平衡會固定為每一系列第一張照片的值。
- 視乎影像品質、影像大小、記憶卡類型或拍攝條件，每秒幅數可能降低。
- 當**ISO 感光度** (☞74) 設定為**3200**或**Hi 1**，每秒幅數將會降低。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 有關使用內置閃光燈及外部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11)。
- 連拍時不要升起或降下內置閃光燈。如果升起或降下內置閃光燈，拍攝將會停止。

✓ 關於最佳影像選擇的注意事項

BSS適用於拍攝靜態主體。如果主體移動或構圖改變，**BSS**未必能產生所要的效果。

✓ 關於連續閃光的注意事項

內置閃光燈已降下時不能使用連續閃光。使用連續閃光時，升起內置閃光燈以進行拍攝。

✓ 關於連拍 16 張的注意事項

啟用**連拍 16 張**進行拍攝時，螢幕上的可見拖影 (☞198) 將隨影像一同記錄。啟用**連拍 16 張**進行拍攝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 在低雜訊夜間模式中連續拍攝

連拍亦可以在低雜訊夜間模式 (☞59) 中設定為**單張**或**連拍**。此設定獨立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不會連結到拍攝模式 **P**、**S**、**A** 及 **M** 的**連拍**。

間隔定時拍攝

相機以指定的間隔自動拍攝照片。

選擇**30 秒**、**1 分鐘**、**5 分鐘**或**10 分鐘**。

- 顯示拍攝選單 (☞91)，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將**連拍**設定選擇為  **間隔定時拍攝**，然後按 **OK** 按鍵。



2 選擇每次拍攝之間的時間，然後按下 **OK** 按鍵。

- 使用間隔定時拍攝模式時，可拍攝的影像幅數上限因設定的拍攝間隔而異。
 - 30 秒**：600 幅影像
 - 1 分鐘**：300 幅影像
 - 5 分鐘**：60 幅影像
 - 10 分鐘**：30 幅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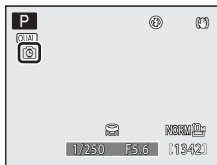


3 按下 **MENU** 按鍵。

- 相機返回拍攝模式。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第一張照片，並啓動間隔定時拍攝。

- 拍攝間隔期間螢幕會關閉並且電源指示燈將會閃爍。
- 在緊接拍攝下一張照片之前，螢幕會自動重新開啓。



5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可結束拍攝。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已滿，或已拍攝的畫面數目已達到上限，則會自動結束拍攝。

✓ 關於間隔定時拍攝的注意事項

- 爲防止在拍攝過程中相機突然關閉，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若要長時間連續對相機供電，請使用 AC 變壓器 EH-5a 及電源連接器 EP-5A（須另購）。任何情況下切勿使用 EH-5a 以外的 AC 變壓器或 EP-5A 以外的電源連接器。不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相機過熱或損壞。
- 切勿在進行間隔定時拍攝時轉動模式轉盤至不同的設定。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相機如何進行對焦。



單次 AF（預設設定）

相機只會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



全時間 AF

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之前相機會連續對焦。用於拍攝移動主體。相機對焦時您會聽到聲音。



關於自動對焦模式的注意事項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閃光曝光補償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閃光曝光補償

閃光補償用來在 ± 2.0 EV 之間調整閃光輸出（以 $1/3$ EV 為增量），改變首要主體相對於背景的亮度。

-0.3 至 -2.0

閃光輸出以 $1/3$ EV 為增量，從 -0.3 降至 -2.0 EV，以防止出現不需要的加亮或反射。

0.0（預設設定）

不調整閃光輸出。

+0.3 至 +2.0

閃光輸出以 $1/3$ EV 為增量，從 +0.3 增至 +2.0 EV，以使畫面中的首要主體顯得更亮。

使用 0.0 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6)。



低雜訊夜間模式中的閃光曝光補償

閃光曝光補償亦可以在低雜訊夜間模式 (📖59) 中設定。此設定獨立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不會連結到拍攝模式 P、S、A 及 M 內的閃光曝光補償。

雜訊消除濾鏡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雜訊消除濾鏡

設定雜訊消除功能（通常在記錄照片時執行）的強度。

- 對於使用慢速快門時出現的雜訊，使用**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設定。

NR 標準（預設設定）
進行標準強度的雜訊消除。

NR 低
進行較標準強度為低的雜訊消除。

拍攝期間，雜訊消除濾鏡的設定透過在螢幕上的圖示顯示 (📖6)。於**標準**設定下則不會顯示。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在慢速快門時，照片可能會受到「雜訊」（集中在影像暗部、任意分佈的顏色亮點）的影響。減少以慢速快門拍攝時產生的雜訊。啟用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會延長拍攝照片後記錄照片時的所需時間。

AUTO 自動（預設設定）
採用慢速快門時，可能會導致照片受到雜訊的影響，此時會進行雜訊消除處理。

ON 開啟
雜訊消除套用於以 1/4 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拍攝的照片。在慢速快門下拍攝時，建議切換到**開啟**。

執行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時，在拍攝過程中螢幕上將顯示 **ON** 圖示 (📖6)。

關於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的注意事項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變形控制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變形控制

選擇是否修正由於鏡頭固有特性而出現的邊緣變形。啟用變形控制將縮小畫面的尺寸（與未啟用變形控制時相比）。



開啓

執行變形修正。

OFF

關閉（預設設定）

不執行變形修正。

啟用變形控制後，拍攝期間將顯示目前設定 (📖6)。當選擇關閉，不會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關於變形控制的注意事項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廣角附加鏡頭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廣角附加鏡頭

在已接上廣角附加鏡頭 WC-E75A（0.75 倍）（可從尼康另購）後設定。接上時還需要使用配接環 UR-E22（可從尼康另購）。



開啓

使用廣角附加鏡頭 WC-E75A 時設定。接上 WC-E75A 時，畫角約為 35 mm [135] 格式時的 21 mm（當變形控制設定為關閉）。變焦鏡頭固定在廣角一邊。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OFF

無（預設設定）

在沒有接上附加鏡頭時使用（緊記移去鏡頭配接環並接上鏡頭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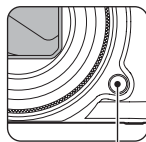
拍攝期間，廣角附加鏡頭的設定透過在螢幕上的圖示顯示 (📖6)。當設定為無時則不會顯示。

✓ 關於拍攝用廣角附加鏡頭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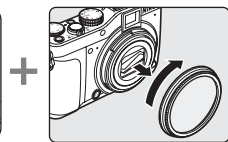
- 在拍攝前設定**廣角附加鏡頭**為**開啟**。當沒有接上附加鏡頭時，設定**廣角附加鏡頭**為**無**。
- 當**廣角附加鏡頭**設定為**開啟**，內置閃光燈變更為 （關閉）。使用閃光燈元件（202）（可從尼康另購）可使用閃光燈拍攝。
- 使用閃光燈元件（可從尼康另購）可能令照片的邊緣變暗。在拍攝後在螢幕上查看照片。在使用閃光燈 SB-600 或 SB-900 拍攝時建議採用擴散片。
- 當**廣角附加鏡頭**設定為**開啟**時，不能使用 AF 輔助照明燈。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安裝及移除鏡頭環

- 在接上廣角附加鏡頭前，移除鏡頭環。在安裝或移除鏡頭環前，緊記關閉相機。在按下鏡頭環釋放按鈕時，順時針轉動鏡頭環並將其移除。
- 如要將鏡頭環連接到相機，將鏡頭環配接標記（白色點）與鏡頭環釋放按鈕對齊，然後逆時針轉動鏡頭環。
- 在不使用廣角附加鏡頭時，緊記將鏡頭環接上相機。
- 有關接上廣角附加鏡頭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隨廣角附加鏡頭提供的使用說明書。



鏡頭環釋放按鈕



閃光控制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閃光控制

即使沒有使用接在相機配件插座上的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202），您亦可設定內置閃光燈為關閉。

AUTO 自動（預設設定）

在接上外部閃光燈元件後，外部閃光燈元件將會閃光。在不使用外部閃光燈元件時，內置閃光燈將會閃光。

OFF 內置閃光燈關閉

停用內置閃光燈。

✓ 關於閃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主動式 D-Lighting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91) → 主動式 D-Lighting

使用「主動式 D-Lighting」可保留高光和陰影細節，賦予照片自然的對比度。拍攝的影像將會重現人肉眼所見到的對比效果。這對於從較暗的房間拍攝明亮的室外景色，或者在陽光燦爛的海邊拍攝陰影物體等高對比度場境尤其有效。

⬆ 高、⬆ 標準、⬆ 低

設定拍攝期間套用主動式 D-Lighting 效果的水平。

OFF 關閉（預設設定）

不會套用主動式 D-Lighting。

啟用主動式 D-Lighting 後，拍攝期間將顯示目前設定 (📖6)。當選擇關閉，不會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 主動式 D-Lighting

- 使用主動式 D-Lighting 拍攝時，記錄影像需要較長時間。
- 與主動式 D-Lighting 設定為關閉比較，曝光將會減少。如要確保色調等級合適，在記錄前對高光區域、陰影區域及中等色調進行調整。
- 這項功能與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108)。

✔ 主動式 D-Lighting 與 D-Lighting

拍攝選單中的**主動式 D-Lighting** 選項可在拍攝前調整曝光，以最佳化動態範圍。重播選單中的**D-Lighting** (📖136) 選項可在拍攝後最佳化影像中的動態範圍。

變焦記憶

依次設定至 P、S、A 或 M → MENU → P、S、A、M（拍攝選單）(119) → 變焦記憶

當按下 **Fn** 按鍵時操作變焦控制，相機會按步驟變更到變焦記憶中預先設定的變焦鏡頭焦距（相等於 35 mm [135] 格式畫角）。可以使用以下設定：

28 mm、35 mm、50 mm、85 mm、105 mm、135 mm 及 200 mm。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焦距，然後按下 **OK** 按鍵設定選框為開啓 ✓ 或關閉。
- 可以選擇多個焦距。
- 所有選框的預設設定為開啓 ✓。
- 若要結束設定，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 關於變焦操作的注意事項

- 按下 **Fn** 按鍵時操作變焦控制，將變焦位置變更為變焦記憶中設定為開啓的焦距 (111)。
- 變更後的焦距為與操作前比較距離最近的焦距。如要將變焦位置變更為下一個焦距水平，請釋放變焦控制然後再次如此操作。
- 在使用數碼變焦時，釋放 **Fn** 按鍵。

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

閃光模式、對焦模式、自拍／笑容定時／遙控、快速選單、拍攝選單及 U1、U2 或 U3 的特殊選單不能與其他功能同時使用。

有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閃光模式	對焦模式 (📖40)	當選擇 ▲（無限遠）拍攝時，閃光燈無法使用。
	連拍 (📖99)	- 當選擇 BSS 或連拍 16 張拍攝時，閃光燈無法使用。 - 當選擇連拍拍攝時，內置閃光燈無法使用 (📖111)。 - 當選擇連續閃光拍攝時，內置閃光燈固定為 ⚡（補充閃光）。不能使用閃光燈（外置閃光燈元件）(📖111)。
	自動包圍 (📖80)	內置閃光燈無法使用。
	廣角附加鏡頭 (📖104)	拍攝時如設定為開啓，閃光燈將無法使用。
	閃光控制 (📖105)	當閃光控制設定為內置閃光燈關閉時，不能選擇 ⚡（自動連減輕紅眼）、M ₂ （手動）、⚡（慢速同步）及 ⚡（後簾同步）閃光模式。
自拍／笑容定時／遙控	AF 區域模式 (📖84)	選擇主體追蹤拍攝時，自拍／笑容定時／遙控無法使用。
對焦模式	連拍 (📖99)	當設定為連續閃光拍攝時，▲（無限遠）無法使用。
	笑容定時 (📖36)	在使用笑容定時拍攝時，模式變更為 AF（自動對焦）。
	AF 區域模式 (📖84)	選擇主體追蹤拍攝時，MF（手動對焦）無法使用。
影像品質	連拍 (📖99)	選擇連拍 16 張拍攝時，影像品質固定為 Normal。
影像大小	影像品質 (📖68)	- 影像品質選擇為 NRW (RAW) 時，影像大小固定為 3648 × 2736。 - 當選擇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可以設定 JPEG 影像的影像大小。然而，不可以選擇 3648 × 2432、3584 × 2016 及 2736 × 2736。
	連拍 (📖99)	選擇連拍 16 張拍攝時，影像大小固定為 2560 × 1920 像素。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有限的功能	設定	說明
ISO 感光度	連拍 (📖99)	當使用 連拍 16 張 拍攝時，如果使用 P、S 或 A 拍攝模式， ISO 感光度 將會按照亮度自動設定。於 M 拍攝模式中，ISO 感光度的設定將固定為 400。
白平衡	Picture Control (📖92)	選擇 單色濾鏡 拍攝時，白平衡固定為 自動 。
	廣角附加鏡頭 (📖104)	當拍攝時選擇 開啓 ， 手動預設 無法使用。
AF 區域模式	對焦模式 (📖40)	- 當選擇主體追蹤以外的設定，以及選擇▲（無限遠）為拍攝的對焦模式時，無論套用的 AF 區域模式選項如何，相機都對焦於無限遠。 - 當設定為 MF（手動對焦），將不能設定 AF 區域模式。
	Picture Control (📖92)	當 Picture Control 設定為 單色濾鏡 而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 主體追蹤 ，AF 區域模式的設定自動變更為 自動 。
Picture Control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當使用 主動式 D-Lighting 拍攝時，不能調整手動調整的 對比度 。
測光	AF 區域模式 (📖84)	- 當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中央（大）、中央（標準）或中央（小）而測光設定為重點 AF 區域，測光設定自動變更為矩陣測光。 - 當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主體追蹤而測光設定為重點測光，測光設定自動變更為矩陣測光。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當 主動式 D-Lighting 設定為 關閉 以外的任何模式時，測光重設為 矩陣測光 。
連拍／自動包圍	連拍 (📖99)／自動包圍 (📖80)	連拍 和 自動包圍 無法同時使用。 當連拍設定為 單張 以外的任何模式時， 自動包圍 重設為 關閉 。 當 自動包圍 設定為 關閉 以外的任何模式時，連拍的設定重設為 單張 。
	自拍 (📖35)／笑容定時 (📖36)／遙控 (📖38)	連拍 、 BSS 、 連續閃光 、 連拍 16 張 、 間隔定時拍攝 或 自動包圍 無法與 自拍 ／ 遙控 ／ 笑容定時 同時使用。
	影像品質 (📖68)	BSS 、 連拍 16 張 或 白平衡包圍 不能在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 、 NRW (RAW) + Fine 、 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使用。

拍攝選項：拍攝選單（P、S、A、M 模式）

有限的功能	設定	說明
連拍／自動包圍	Picture Control (📖92)	當選擇單色濾鏡拍攝時，白平衡包圍無法使用。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當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設定為開啓時，連拍 16 張無法使用。
	變形控制 (📖104)	當變形控制設定為開啓時，連拍 16 張及間隔定時拍攝無法使用。
	廣角附加鏡頭 (📖104)	當設定為開啓拍攝時，連續閃光無法使用。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連拍 (📖99)	選擇連拍 16 張拍攝時，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無法使用。
變形控制	連拍 (📖99)	當選擇連拍 16 張或間隔定時拍攝拍攝時，變形控制無法使用。
主動式 D-Lighting	ISO 感光度 (📖74)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 3200 或 Hi 1，主動式 D-Lighting 無法使用。當選擇 3200 或 Hi 1 時，主動式 D-Lighting 重設為關閉。
加印日期	影像品質 (📖68)	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加印日期無法使用。
	連拍 (📖99)	當選擇連拍、BSS 或連續閃光拍攝時，加印日期無法使用。
	自動包圍 (📖80)	加印日期無法使用。
相片資訊	笑容定時 (📖36)	使用笑容定時拍攝時不會顯示虛擬水平線。
	AF 區域模式 (📖84)	使用主體追蹤拍攝時不會顯示虛擬水平線及色階分佈圖。
眨眼警告	笑容定時 (📖36)／連拍 (📖99)／自動包圍 (📖80)	當使用笑容定時時，連拍設定為單張以外的設定時，或已設定自動包圍時，眨眼警告不啓用。
	色調等級資訊 (📖82)	當自動顯示色調等級資訊時，不能使用眨眼警告。
數碼變焦	笑容定時 (📖36)	使用笑容定時拍攝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對焦模式 (📖40)	選擇 MF（手動對焦）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AF 區域模式 (📖84)	使用主體追蹤拍攝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有限的功能	設定	說明
數碼變焦	影像品質 (📖68)	當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 、 NRW (RAW) + Fine 、 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連拍 (📖99)	當選擇連拍 16 張拍攝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慢速快門	ISO 感光度 (📖74)	- 當拍攝模式為 P、S 或 A，在 ISO 感光度為高 ISO 感光度自動或 1600 時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在 4 秒，ISO 感光度為 3200 時限制在 1/2 秒，ISO 感光度為 Hi 1 時限制在 1/8 秒。 - 當拍攝模式為 M，在 ISO 感光度為 800 時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在 15 秒，ISO 感光度為 1600 時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在 4 秒，ISO 感光度為 3200 時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在 1/2 秒，而 ISO 感光度為 Hi 1 時限制在 1/8 秒。
	連拍 (📖99)	- 當拍攝時選擇連拍、BSS 或連續閃光，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為 1/2 秒。 - 當拍攝時選擇連拍 16 張，最慢的快門速度限制為 1/30 秒。

內置閃光燈、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

視乎所套用的連拍設定，內置閃光燈以及 SB-400、SB-600 及 SB-900 閃光燈元件（可從尼康另購）的操作限制如下。

連拍模式	內置閃光燈	閃光燈元件*
單張	可用	可用
連拍	關閉	可用
BSS	關閉	不可用
連續閃光	可用	不可用
連拍 16 張	關閉	不可用
間隔定時拍攝	可用	可用
自動包圍	關閉	可用

當閃光燈元件（可從尼康另購）接上相機的配件插座時，內置閃光燈自動設定為 （關閉）。

* 當使用連拍或自動包圍拍攝而閃光模式設定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32、34) 時，只會執行減輕紅眼的預閃部分。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178)。

U1、U2 及 U3（User Setting（用戶設定）模式）

在 U1、U2 及 U3 模式下，可以最多儲存三種常用的拍攝設定組合（User Setting（用戶設定））。只需將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便可以即時取出所儲存的設定。這方便您使用這些設定拍攝，或略為變更部份設定。可以使用 P（程式自動）、S（快門優先自動）、A（光圈優先自動）及 M（手動）拍攝。在 U1、U2 或 U3 模式下，可以儲存以下設定。

U1、U2 或 U3 的特殊選單

拍攝模式 (60) ¹	焦距（35 mm 等值） ²	相片資訊 (173) ³
初始螢幕顯示 (14) ⁴	閃光模式 (32)	對焦模式 (40) ⁵
AF 區域模式 (84) ⁶	AF 輔助 (177) ³	

快速選單

影像品質 (68)	影像大小 (70)	ISO 感光度 (74)
白平衡 (76) ⁷	自動包圍 (80)	

拍攝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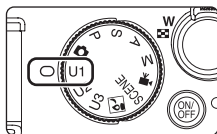
Picture Control (92)	測光 (98)	連拍 (99)
自動對焦模式 (102)	閃光曝光補償 (102)	雜訊消除濾鏡 (103)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變形控制 (104)	廣角附加鏡頭 (104)
閃光控制 (105)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變焦記憶 (107)

- 1 選擇標準拍攝模式（預設設定為 P）。亦會儲存現時的彈性程式（當設定為 P）、快門速度（當設定為 S 或 M）或光圈值（當設定為 A 或 M）設定。
- 2 設定使用模式轉盤時的變焦位置。選擇 28 mm（預設設定）、35 mm、50 mm、85 mm、105 mm、135 mm、200 mm 或目前變焦位置。
- 3 此設定不會套用到設定選單的設定。
- 4 設定使用模式轉盤時顯示的資訊（預設設定為螢幕顯示資訊）。
- 5 當對焦模式為 MF（手動對焦）時，亦會儲存目前的對焦距離。
- 6 AF 區域模式設定為手動時儲存目前的對焦區域位置。
- 7 預設手動的預設值套用至 P、S、A、M、U1、U2 及 U3 拍攝模式。

儲存設定至 U1、U2 或 U3

在 U1、U2 及 U3 模式下可以變更及儲存常用的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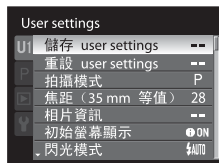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



2 變更到常用的拍攝設定組合。

- 按下 **MENU** 按鍵以顯示選單，然後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3) 在標籤之間切換。
 - U1、U2、U3 標籤：顯示 U1、U2 及 U3 的特殊選單。
 - P、S、A、M 標籤：顯示拍攝選單。
- 按下快速選單按鍵可顯示快速選單 (📖10、67)。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和設定選單選項 (📖12)。

3 變更設定後，在 U1、U2 或 U3 的特殊選單中選擇**儲存 user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按鍵。



4 選擇**是**，然後按下 **OK** 按鍵。

- 這會儲存目前的設定。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可顯示設定。



🔋 時鐘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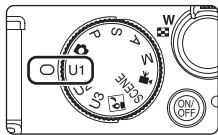
如果內置時鐘電池 (📖171) 的電量耗盡，在 U1、U2 或 U3 中儲存的設定將會重設。建議寫下所有重要的設定。

U1、U2 及 U3（User Setting（用戶設定）模式）

使用 U1、U2 或 U3（User Setting（用戶設定））模式拍攝

將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 以取出儲存在「儲存設定至 U1、U2 或 U3」（[113](#)）的設定。

- 使用這些設定對主體構圖並拍攝，或按需要變更設定。
- 當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 時取出的設定組合可以於儲存 user settings 中無限次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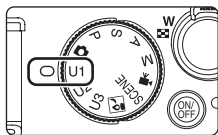


重設已儲存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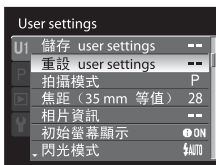
在 U1、U2 及 U3 模式儲存的設定可以重設。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U1、U2 或 U3。

- 將用戶設定模式設定為重設。



2 在 U1、U2 或 U3 的特殊選單中，選擇重設 user settings，然後按下 OK 按鍵。



3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已儲存的設定將會重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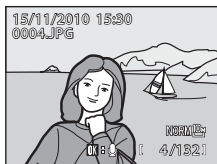
重設 U1、U2 及 U3

儲存在 User Setting（用戶設定）的設定會重設如下：

- U1、U2 及 U3 的特定選單：拍攝模式：P 程式自動、焦距：28 mm、相片資訊：隱藏資訊、初始螢幕顯示：螢幕顯示資訊、閃光模式： AUTO 自動、對焦：AF 自動對焦、AF 區域模式： 自動、AF 輔助：自動
- 拍攝選單、快速選單：與各項目的預設設定相同

全螢幕重播的操作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重播）按鍵可進入重播模式，並重播已拍攝的影像 (30)。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使用	說明	
選擇照片		按 ▲、▼、◀或▶ 選擇要顯示的照片。 按住 ▲、▼、◀或▶ 可快速前捲照片。 也可以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12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按日期排列模式除外）		顯示 4、9 或 16 幅照片的縮圖。 在 16 幅照片縮圖顯示中，朝 W ()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切換至日曆顯示。	116, 117
重播時再次選擇記錄日期 （按日期排列模式）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朝 W ()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返回按日期排列畫面。	119
重播縮放		放大查看目前顯示在螢幕上的照片，最多可放大 10 倍。 按下  按鍵可返回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118
在顯示之間切換		在螢幕上隱藏或顯示拍攝資訊、照片資訊和色調等級資訊。	14, 82
記錄／播放語音備忘		錄製或播放語音備忘的最長時間為 20 秒。	132
重播短片		重播顯示的短片。	151
刪除照片		刪除顯示的照片。	31
顯示選單		顯示重播選單。	123
選擇指定日期的照片		切換到按日期排列模式。	119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30
			

 **變更照片的方向（垂直和水平方位）**
拍攝後，在重播選單 (122) 中使用 **旋轉影像** (130) 變更。

查看多張照片：縮圖重播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書 30、115) 中將變焦控制轉動到 **W** (圖示)，可在縮圖重播模式中（按日期排列模式除外）以縮圖影像顯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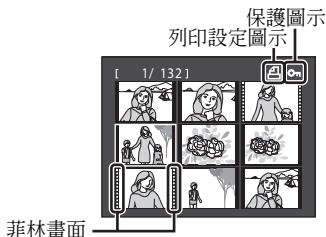


在縮圖重播模式中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使用	說明	書
選擇照片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12
		轉動指令撥盤。	9
增加顯示的縮圖數量／日曆顯示	W (圖示)	朝 W (圖示)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將顯示縮圖數量依次增加為 4 → 9 → 16 幅 → 按日曆顯示。 在日曆顯示中，可以移動游標以根據日期選擇影像 (書 117)。 朝 T (Q) 方向轉動則返回縮圖顯示。	-
減少顯示的照片縮圖數量	T (Q)	朝 T (Q)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將顯示縮圖數量依次減少為 16 → 9 → 4 幅。 在顯示 4 幅縮圖期間再次朝 T (Q) 方向轉動可返回至全螢幕重播。	-
返回至全螢幕重播		按下 按鍵。	30, 115
刪除照片		刪除所選擇的照片。	31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30

縮圖的圖示

當已選有 **列印設定** (🖨️123) 和 **保護** (🔒129) 設定的照片，右邊顯示的圖示將會出現。
短片以菲林畫面顯示。



日曆顯示

在重播模式中顯示 16 幅縮圖時 (📖116)，朝 **W** (🏠) 轉動變焦控制可切換至日曆顯示。
移動游標，通過選擇日期選擇影像。若存有某日期拍攝的照片，該日期劃有黃色底線。



在日曆顯示模式中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使用	說明	📖
選擇日期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12
		轉動指令撥盤。	9
返回至全螢幕重播		變更為全螢幕重播，顯示該日拍攝的首張照片。	30, 115
返回照片清單顯示	T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	-

關於日曆顯示的注意事項

- 若未設定日期，影像將被視為在「2010 年 1 月 1 日」拍攝。
- MENU** 和  按鍵在顯示日曆時將會停用。

按日期排列模式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只能重播在同一日拍攝的照片 (📖119)。按日期排列選項 (📖121) 亦只可以用於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近距離查看：重播縮放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 期間，將變焦控制轉動到 **T** (📷) 可放大目前的照片，且照片的中央部分將放大顯示在螢幕上。

- 右下側的引導框將顯示放大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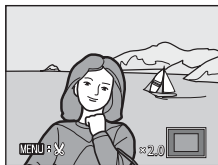
放大照片時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使用	說明	
拉近	T (📷)	將變焦控制轉向 T (📷)。放大倍率最高可達約 10 倍。也可以將指令撥盤向右轉動增加放大倍率。	-
拉遠	W (📷)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當放大比例達到 1 倍時，顯示將返回至全螢幕重播模式。也可以將指令撥盤向左轉動減小放大倍率。	-
移動顯示區域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可以將畫面移動至該照片在螢幕中未顯示的區域。	12
返回至全螢幕重播	OK	按下 OK 按鍵。	30, 115
裁剪照片	MENU	按下後，可以僅儲存可見部份為獨立檔案。	145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30

使用臉部優先功能拍攝的照片

對於採用臉部優先拍攝的照片 (📖86)，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期間當變焦控制轉動到 **T** (📷) 時，照片會以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為中心放大（使用 **連拍** (📖99) 或 **自動包圍** (📖80) 拍攝的照片除外）。

- 如果偵測到多個臉部，照片將被放大，並且對焦所在的臉部將置於螢幕中央。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可顯示偵測到的其他臉部。
- 當變焦控制進一步朝 **T** (📷) 或 **W** (📷) 方向轉動時，變焦率將會更改，並且變成標準重播縮放顯示。



按日期查看照片（按日期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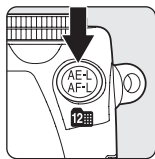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可以重播在同一日拍攝的照片。

- 在全螢幕重播時，影像縮放、編輯和短片重播都可以如同正常重播模式般執行。亦可以記錄和重播語音備忘。
- 當按下 **MENU** 按鍵並顯示按日期排列選單 (📖121) 時，可以同時選取並刪除指定日期拍攝的全部照片，或僅對指定日期拍攝的照片進行幻燈播放、列印設定或保護。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選擇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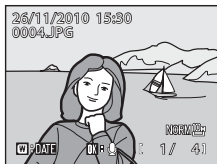
1 在重播期間按下 **AE-L/AF-L** (📷) 按鍵。

- 將會顯示按日期排列畫面。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選擇所需的日期。

- 相機可列出最多 29 個日期。如果存在超過 29 個日期，則最近 29 個日期之前記錄的全部照片會一併列為 **其他**。
- 有關按日期排列畫面的詳細操作，請參閱「按日期排列模式的操作」(📖120)。
- 在全螢幕重播中按下 **OK** 按鍵可顯示該日的第一張照片。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在顯示拍攝資訊時，將變焦控制轉到 **W** (📷) 可返回按日期排列畫面。
- 按下 **AE-L/AF-L** 按鍵返回正常重播模式。



✓ 關於按日期排列模式的注意事項

- 按日期排列模式只能顯示最新近的 9,000 張照片。如果某個日期有第 9,001 張照片，則在該日期的照片數量旁會出現星號(*)。
- 日期未設定時拍攝的照片一律視為「2010 年 1 月 1 日」。

按日期排列模式的操作

在按日期排列畫面中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119 的步驟 2）

操作	使用	說明	
選擇日期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日期。	12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		以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在全螢幕重播中，朝 W ()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可返回按日期排列畫面。	30
刪除照片		刪除所選日期的所有照片。在刪除確認畫面中選擇是。	31
查看按日期排列選單	MENU	顯示按日期排列選單。	121
切換到正常重播模式		切換到正常重播模式。	115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進入拍攝模式。	30
			

按日期排列選單

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按下 **MENU** 按鍵可啓用以下操作（僅對指定日期拍攝的照片可用）。

快速修飾*	→  135
D-Lighting*	→  136
列印設定	→  123
幻燈播放	→  126
刪除	→  127
保護	→  129
旋轉影像*	→  130
隱藏影像	→  130
小照片*	→  137
黑色邊框*	→  138
柔化肌膚*	→  139
拉直*	→  141
微縮模型效果*	→  142
NRW (RAW) 處理*	→  143

* 僅限於全螢幕重播時

當在日期排列畫面 ( 119) 中按下 **MENU** 按鍵時，可以對同一日拍攝的全部照片套用選項，或者可以刪除於同一日拍攝的全部照片。

如要對個別照片套用選項，或選擇刪除個別照片，全螢幕顯示該照片然後按下 **MENU**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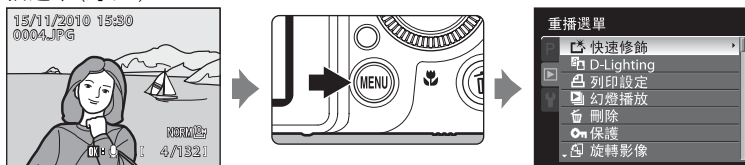
重播選項：重播選單

在重播選單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快速修飾	135
	輕鬆建立在修飾後改善了對比度及飽和度的影像。	
	D-Lighting	136
	增強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對比度。	
	列印設定	123
	選擇需要列印的照片和各照片的列印張數。	
	幻燈播放	126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照片。	
	刪除	127
	刪除一張照片。可刪除多張照片。	
	保護	129
	保護所選的照片以防止意外刪除。	
	旋轉影像	130
	更改現有照片的方向。	
	隱藏影像	130
	隱藏所選照片，令它們不會在相機畫面上重播。	
	小照片	137
	為已拍攝的照片建立小尺寸的副本。	
	複製	131
	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檔案。	
	黑色邊框	138
	建立帶有黑色邊框的新照片。	
	柔化肌膚	139
	令主體的肌膚拍攝得更光滑。	
	拉直	141
	為拍攝照片的傾斜作補償。	
	微縮模型效果	142
	建立看似立體透視照片的副本。	
NRW	NRW (RAW) 處理	143
	透過對 NRW (RAW) 影像進行 RAW 處理建立 JPEG 影像。	

顯示重播選單

按下 **MENU** 按鍵顯示選單，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變更為  標籤，並顯示重播選單 (書13)。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在選單上選擇項目和設定功能 (書12)。
- 若要退出重播選單，請按下 **MENU** 按鍵。

🗨 列印設定：設定照片和列印張數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書123) → 🗨 列印設定

如果您選擇使用以下其中一個方式列印記錄在記憶卡的照片，應在記憶卡中預先設定需要列印的照片和列印張數。

- 使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 DPOF 兼容 (書220) 印表機進行列印。
- 前往提供 DPOF 服務的數碼照片沖印店沖印照片。
- 透過連接相機到 PictBridge 兼容 (書220) 印表機進行列印 (書161)。(從相機取出記憶卡後，亦可以對記錄在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執行列印設定。)

1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



2 選擇照片數（最多 99 張）以及各張照片的列印份數（每張最多 9 份）。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選擇照片，然後按下 ▲ 或 ▼ 設定各照片的列印張數。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 被選為要列印的照片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沒有指定列印張數的照片不會顯示核選標記，且不會被列印。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可以切換到全螢幕重播，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W (R) 則切換到 12 張縮圖顯示。
- 完成設定時，按下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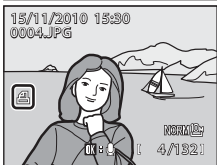


3 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

- 選擇日期 並按下 OK 按鍵以在列印指令內的所有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
- 選擇資訊 並按下 OK 按鍵以在列印指令內的所有照片上列印拍攝資訊（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 選擇完成，然後按下 OK 按鍵以完成列印指令。



被選中要列印的照片可以透過重播時顯示的 圖示進行識別。



✂ 刪除所有列印指令

在列印設定程序 (123) 的步驟 1 中，選擇刪除列印設定，然後按下 OK 按鍵以刪除對所有照片的列印指令。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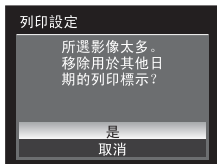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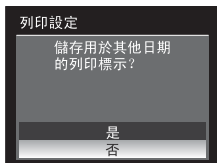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列印尺寸為 1:1 的影像」(72)。

✓ 關於列印設定的注意事項

- 當在按日期排列模式中設定列印指令，而除了所選日期的照片外，已有其他照片設定為列印時，則會出現右側所示的畫面。
 - 選擇是添加於所選拍攝日期內拍攝的照片到現有的列印指令。
 - 選擇否對先前標記的照片移除列印標記，並將列印指令限制在所選拍攝日期內拍攝的照片。

如果列印指令內的照片總數超過 99，則會出現右側所示的畫面。

- 選擇是移除先前添加到列印指令的照片，並限制列印指令到剛才標記的照片。
- 選擇取消移除剛才添加到列印指令的照片，並限制列印指令到先前標記的照片。



- NRW (RAW) 照片不能設定為列印。請使用 **NRW (RAW) 處理** 建立 JPEG 照片 (📖143)，然後設定列印 JPEG 照片。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設定選單中啟用了**日期**和**資訊**選項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的 DPOF 兼容 (📖220) 印表機，則會在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 USB 線直接連接至印表機以進行 DPOF 列印 (📖166) 時，將無法列印相片資訊。
- 每次顯示**列印設定**選單時，**日期**和**資訊**都會被重設。
- 列印在照片上的日期和時間是拍攝照片時相機中記錄的日期和時間。拍攝照片後，即使透過設定選單變更相機的**日期**設定，也不會影響到使用此選項列印的日期和時間。



🔍 加印日期

在設定選單中使用**加印日期** (📖174) 可以在拍攝時在照片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即使使用不支援列印日期和時間的印表機，這些資訊亦可列印出來。即使已啟用**列印設定**且已在列印設定畫面選擇日期，亦只會列印照片內加印日期的日期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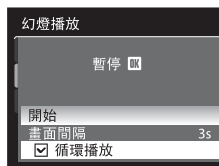
幻燈播放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123) →  幻燈播放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照片。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更改照片之間的間隔，請選擇**畫面間隔**，選擇需要的間隔時間，然後按下 **OK** 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
- 若要自動重複播放幻燈，請啓用**循環播放**，然後按下 **OK** 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啓用循環播放時，將在循環播放選項上添加核選標記(✓)。



2 開始幻燈播放。

- 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可顯示後一張照片，或按下 **◀** 可顯示前一張照片。按住 **▶** 可快速前捲，或按住 **◀** 可回捲。
- 若要中途退出或暫停，請按下 **OK** 按鍵。



3 選擇結束或重新開始。

- 當退出或暫停幻燈播放時，會出現右側所示的畫面。選擇**結束**並按下 **OK** 按鍵可返回重播選單。選擇**重新開始**可再次進行幻燈播放。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幻燈播放時只會顯示短片的第一個畫面 (151)。
- 即使選擇了**循環播放** (181)，幻燈播放最多亦只可連續播放 30 分鐘。

🗑 刪除：刪除多張照片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123) → 🗑 刪除

刪除一張照片。亦可刪除多張照片。

刪除已選影像

在照片選擇畫面，請選擇要刪除的照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照片」(128)。

- 選擇刪除以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的影像品質 (68) 設定儲存的影像時，NRW (RAW) 和 JPEG 影像會同時刪除。

刪除所有影像

刪除全部照片。

刪除已選 NRW 影像

在照片選擇畫面中只會顯示 NRW (RAW) 照片。請選擇和刪除照片。

- 對於同時記錄 NRW (RAW) 和 JPEG 影像的照片，只會刪除 NRW (RAW) 影像。

刪除已選 JPEG 影像

在照片選擇畫面中只會顯示 JPEG 照片。請選擇和刪除照片。

- 對於同時記錄 NRW (RAW) 和 JPEG 影像的照片，只會刪除 JPEG 影像。

✓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一旦刪除，照片將無法恢復。請在刪除之前先將重要的影像傳輸到電腦。
- 標有  圖示的照片為受保護的照片，將無法刪除 (129)。
- 對於同時記錄 NRW (RAW) 和 JPEG 影像的照片，照片選擇畫面中顯示 。

選擇照片

以下選單會顯示右側所示的照片選擇畫面。
某些選單項目只可以選取一張照片，其他的選單項目可以選取多張照片。



只可以選擇一張照片的功能	可以選擇多張照片的功能
• 重播選單： - 快速修飾 * (📖135)， - D-Lighting* (📖136)， - 旋轉影像 (📖130)， - 小照片 * (📖137)， - 黑色邊框 * (📖138)， - 柔化肌膚 * (📖139)， - 拉直 * (📖141)， - 微縮模型效果 * (📖142)， - NRW (RAW) 處理 (📖143) • 設定選單： - 在 歡迎畫面 中的選擇一張影像 (📖169)	• 重播選單： - 列印設定 中的選擇影像 (📖123)， - 刪除 中的刪除已選影像 (📖127)， - 保護 (📖129)， - 隱藏影像 (📖130)， - 複製中的已選影像 (📖131)

* 當以重播模式 (📖13) 以外的模式顯示重播選單時，如果選擇了選單項目，這些選單將會顯示。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照片。

1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選擇所需的照片。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 可以切換到全螢幕重播，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W** (📖) 則切換到 12 張縮圖顯示。
- 對於只可以選擇一張照片的功能，請進入步驟 3。



2 按下 ▲ 或 ▼ 選擇 ON 或 OFF（或列印張數）。

- 當已選 ON，目前的照片會出現核選標記。如要設定多張照片，請重複步驟 1 和 2。



3 按下 OK 按鍵套用照片選擇。

- 選擇刪除已選影像等選項後，將會顯示確認對話窗。請按照畫面上的指示操作。

🔒 保護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123) → 🔒 保護

保護所選的照片以防止意外刪除。

在照片選擇畫面，請選擇一張照片，然後設定或取消保護。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照片」(📖128)。

但請注意，格式化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受保護的檔案(📖182)。

受保護的照片可以透過重播模式中的 圖示 (📖8、117) 進行識別。

🔄 旋轉影像

依次按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123) →  旋轉影像

在拍攝之後變更相機螢幕中重播的照片的方向。靜態照片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90°。

以「豎直」(縱向)方向拍攝的照片可向任一方向旋轉最多 180°。

在照片選擇畫面 (📖128) 中選擇一張照片，以顯示旋轉影像畫面。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下 ◀ 或 ▶ 可旋轉照片 90°。



逆時針旋轉 90°



順時針旋轉 90°

按下 **OK** 按鍵設定顯示方向，並儲存照片的方向資料。

🔍 隱藏影像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123) →  隱藏影像

隱藏照片，令它們不會在相機畫面上重播。

在照片選擇畫面中選擇照片，然後設定或取消隱藏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照片」(📖128)。

隱藏的照片無法使用刪除選項刪除。但請注意，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82) 將永久刪除隱藏的照片。

☒ 複製：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進行複製

依次按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123) → ☒ 複製

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照片。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從複製畫面選擇某個選項，然後按下 OK 按鍵。

-  → ：從內置記憶體複製照片到記憶卡。
-  → ：從記憶卡複製照片到內置記憶體。



2 選擇複製選項，然後按下 OK 按鍵。

- 已選影像：在照片選擇畫面 (☞128) 中，選擇要複製的照片。
- 所有影像：複製全部照片。



更多重播說明

☑ 關於複製照片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的檔案格式包括 JPEG、NRW、MOV 和 WAV。以其他格式記錄的檔案則無法複製。
- 如果要複製的照片帶有語音備忘 (☞132)，則語音備忘將與照片一起複製。
- 選中以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的影像品質 (☞68) 設定儲存的影像時，NRW (RAW) 和 JPEG 影像會同時複製。
- 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照片將無法複製。
- 當複製附有**列印設定** (☞123) 設定的照片時，不會複製列印設定。當複製附有**保護** (☞129) 設定的照片時，複製的照片亦受保護。
- 不能複製附有**隱藏影像** (☞130) 設定的照片。

✎ 訊息：「記憶體中無影像。」

如果在選擇重播模式時記憶卡中沒有照片，則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按下 MENU 按鍵顯示複製選項畫面，然後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照片複製到記憶卡。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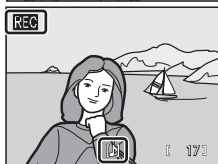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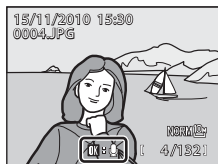
語音備忘：記錄和重播

使用內置或外部收音器，為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130) 中標有  圖示的照片錄製語音備忘。

記錄語音備忘

當按住  按鍵時，將記錄最長 20 秒的語音備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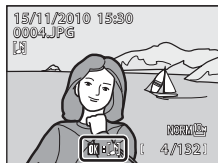
- 請勿在記錄過程中觸摸收音器。
- 在記錄過程中，**REC** 與  會在螢幕中閃爍。



播放語音備忘

記錄有語音備忘的照片可以透過全螢幕重播模式中的  圖示進行識別。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已記錄的照片，然後按下  按鍵。

- 在重播期間使用變焦控制 **T** 或 **W** 可調整音量。
- 在重播期間再次按下  按鍵可結束重播。



刪除語音備忘

選擇帶有語音備忘的照片，然後按下  按鍵。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然後按下  按鍵。將只刪除語音備忘。



✓ 關於語音備忘的注意事項

- 刪除帶有語音備忘的照片時，照片和語音備忘均被刪除。
- 使用者不得為已經附有語音備忘的照片記錄語音備忘。要記錄新的語音備忘，必須先刪除目前的語音備忘。
- 語音備忘不得附於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拍攝的照片。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1203)。

照片編輯功能

使用以下功能，便能夠輕易地利用這部相機來對影像進行編輯。編輯過的影像會以獨立檔案作儲存 (㉞203)。

編輯功能	應用
快速修飾 (㉞135)	輕鬆以增強的對比度和更豐富的色彩建立副本。
D-Lighting (㉞136)	加亮目前照片的暗部，製作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小照片 (㉞137)	建立適合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黑色邊框 (㉞138)	為照片加上黑框。當您想為照片加上黑色邊框時使用。
柔化肌膚 (㉞139)	令主體的肌膚拍攝得更光滑。
拉直 (㉞141)	補償傾斜。
微縮模型效果 (㉞142)	建立看似透視照片的副本。
NRW (RAW) 處理 (㉞143)	毋須使用電腦，在相機內對 NRW (RAW) 影像執行 RAW 處理即可以建立 JPEG 格式的副本。
裁剪 (㉞145)	裁剪照片。放大影像或改良構圖，建立只包括螢幕中可見部分的副本。

✓ 關於照片編輯的注意事項

- 以 3648 × 2432、3584 × 2016 和 2736 × 2736 的影像大小 (㉞70) 來拍攝的照片，只能夠利用黑色邊框編輯功能來作修改。
- 當無法從照片中偵測到臉部時，將不能夠套用柔化肌膚功能 (㉞139)。
- 除 NRW (RAW) 處理外，NRW (RAW) 影像不能以其他形式編輯。編輯一張以 NRW (RAW) 處理來建立的 JPEG 照片。
- COOLPIX P7000 的編輯功能不適用於利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數碼相機拍攝的照片。
- 在其他數碼相機上查看以 COOLPIX P7000 建立的副本，照片可能不會正確地顯示或不能夠傳輸至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編輯照片時的限制

在編輯透過編輯建立的圖片時有以下限制：

透過以下方式建立的副本：	可以透過以下方式編輯：
快速修飾 D-Lighting	可以使用柔化肌膚、小照片或裁剪。不能同時使用快速修飾和 D-Lighting。
小照片 拉直 微縮模型效果 裁剪	不能使用其他編輯功能。
柔化肌膚	可以使用快速修飾、D-Lighting、小照片或裁剪。
黑色邊框	不能使用其他編輯功能。不能為使用其他編輯功能建立的圖片加黑色邊框。
NRW (RAW) 處理	可以使用其他編輯功能。

- 透過編輯建立的副本不可以使用相同的編輯功能再次編輯。
- 如要在使用小照片或裁剪功能編輯時還要使用其他編輯功能，請先使用其他編輯功能，在最後才對該照片使用小照片或裁剪的編輯功能。
- 使用柔化肌膚拍攝的照片可以使用柔化肌膚功能進行編輯。

原版照片和編輯後的副本

- 刪除原版照片時，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照片不會同時被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記錄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即使對標記為**列印設定** (□123) 或**保護** (□129) 的照片進行編輯，這些設定也不會套用到編輯後的副本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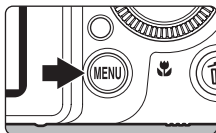
編輯照片

✱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輕鬆建立在修飾後改善了對比度及飽和度的影像。修飾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標籤 (📖14)。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快速修飾**，然後按 **OK** 按鍵。

- 原始版本將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將顯示在右側。



- 3 按 **▲** 或 **▼** 選擇設定水平，然後按 **OK** 按鍵。

- 將會建立經修飾的副本。
- 若要取消，請按 **MENU** 按鍵。
- 快速修飾後的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顯示的  圖示進行識別。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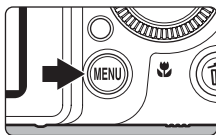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加亮照片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增強效果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標籤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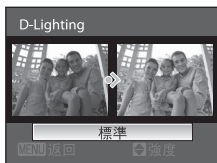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D-Lighting，然後按 **OK** 按鍵。

- 原始版本將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將顯示在右側。



- 3 按 **▲** 或 **▼** 選擇設定程度，然後按 **OK** 按鍵。

- 將會建立一個編輯過的新副本。
- 若要取消，請按 **MENU** 按鍵。



- D-Lighting 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所顯示的  圖示進行識別。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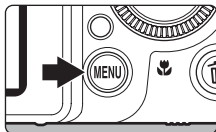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小照片：調整照片尺寸

為所拍攝的照片建立小尺寸的副本。適合在網頁上顯示或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可用的大小為 **640 × 480**、**320 × 240** 或 **160 × 120**。小副本以 1:16 的壓縮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 標籤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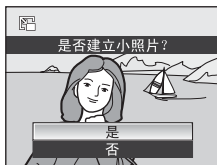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小照片**，然後按 **OK** 按鍵。



- 3 選擇需要的副本尺寸，然後按 **OK** 按鍵。



- 4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小尺寸的副本。
 - 如要取消，請選擇**否**，然後按下 **OK** 按鍵。
 - 副本將帶灰框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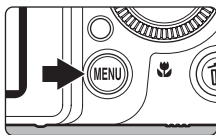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圖 黑色邊框：為照片加黑色邊框

此功能沿照片的邊界建立黑色邊框。選擇**幼**、**中**或**粗**線條。建立的照片會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圖30) 或縮圖 (圖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MENU**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標籤 (圖14)。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圖 黑色邊框，然後按 **OK** 按鍵。



- 3 選擇需要的邊框厚度，然後按 **OK** 按鍵。



- 4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帶有黑色邊框的副本。
 - 若要取消，請選擇**否**，然後按下 **OK** 按鍵。
 - 經黑色邊框功能編輯後而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所顯示的 圖 圖示來進行識別。



✓ 黑色邊框

- 由於黑色邊框與照片重疊，所以照片中相等於該黑色邊框厚度的部分會被剪除。
- 使用印表機的無邊框列印功能列印帶有黑色邊框的照片時，可能不會列印出該黑色邊框。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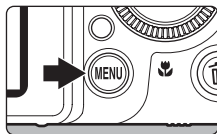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圖203)。

☞ 柔化肌膚：令肌膚拍攝得更光滑

柔化肌膚可以套用到在已拍攝照片中偵測到的臉部，以令肌膚拍攝得更光滑。使用此功能編輯過的照片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標籤 (📖14)。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柔化肌膚，然後按 **OK** 按鍵。

- 將會出現讓您設定柔化肌膚強度的畫面。
- 如果未能在影像中偵測到臉部，則會顯示警告，且畫面會返回至重播選單。



- 3 按 **▲** 或 **▼** 選擇設定水平，然後按 **OK** 按鍵。

- 將會顯示確認畫面，而顯示影像時，會放大顯示使用柔化肌膚功能編輯過的臉部。
- 若要取消，請按 **MENU** 按鍵。



4 確認結果。

- 可以按與距離畫面中央遠近的次序修飾最多 12 張臉。
- 當使用柔化肌膚功能編輯多張臉部時，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和 ▶ 在顯示的臉部之間切換。
- 如要調整柔化肌膚的程度，請按 MENU 按鍵並返回步驟 3。
- 若要建立一張經柔化肌膚功能編輯過的副本，請按 OK 按鍵。
- 使用柔化肌膚功能編輯後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顯示的 圖示進行識別。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視乎主體面向的方向或臉部亮度等條件，可能無法正確地偵測臉部，或者未能達到需要的效果。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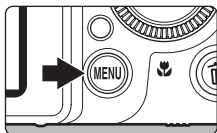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拉直：補償照片傾斜

為拍攝照片的傾斜作補償。使用此功能編輯後的照片會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鈕。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標籤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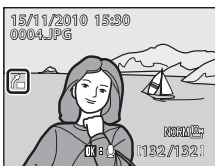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拉直，然後按 **OK** 按鈕。

- 顯示拉直畫面。



- 3 補償傾斜。

- 按 以逆時針旋轉一度。
- 按 以順時針旋轉一度。
- 若要取消，請按 **MENU** 按鈕。
- 若要建立一張經拉直功能編輯過的副本，請按 **OK** 按鈕。
- 經拉直功能編輯後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所顯示的 圖示來進行識別。



關於拉直的注意事項

- 當進行拉直時，照片邊緣會被剪除。需要補償的傾斜度越大，被剪除的邊緣面積便會越大。
- 拉直操作最多可以矯正 15 度的傾斜。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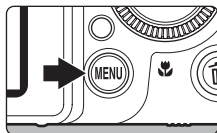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 微縮模型效果：設定近拍微縮模型效果

建立看似透視照片的副本。由高處向下拍攝、而主要主體靠近畫面中央的照片最爲適合製作微縮模型效果。使用此功能編輯過的照片會作爲獨立檔案儲存。

- 1 從全螢幕 (📖30) 或縮圖 (📖116) 重播模式中選擇需要的照片，然後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 標籤 (📖14)。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 微縮模型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3 選擇**確認**，然後按 **OK** 按鍵。

- 會顯示確認畫面。
- 若要取消，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



- 4 查看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將建立一張應用了微縮模型效果的副本。
- 若要取消，請按 **MENU** 按鍵。
- 使用微縮模型效果編輯後建立的副本可以透過重播時所顯示的 📷 圖示進行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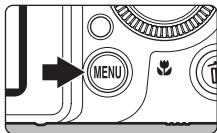


📖 詳細資訊

NRW NRW (RAW) 處理：從 NRW 影像建立 JPEG 影像

在相機內對以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的影像品質 (書 68) 設定儲存的 NRW (RAW) 影像進行 RAW 處理，並建立 JPEG 格式的副本。

- 1 在重播模式內按 **MENU** 按鍵。
 - 倘若沒有顯示重播選單，請切換至  標籤 (書 14)。



-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 **NRW NRW (RAW) 處理**，然後按 **OK** 按鍵。



- 3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選擇需要進行 RAW 處理的照片，然後按 **OK** 按鍵。
 - 顯示 NRW (RAW) 處理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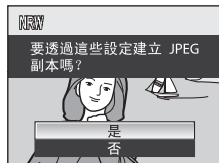
4 設定 NRW (RAW) 處理參數。

- 在檢查影像和旋轉變焦控制至 **T (Q)** 的同時，應用以下設定。再次旋轉至 **T (Q)**，以返回設定畫面。
 - 白平衡**：選擇一個白平衡設定 (☞76)。
 - 曝光 +/-**：調整亮度。
 - Picture Control**：選擇一個影像處理設定 (☞92)。
 - 影像品質**：選擇 **Fine**、**Normal** 或 **Basic** 的影像品質 (☞68)。
 - 影像大小**：選擇影像大小 (☞70)。如果選擇 3648×2432 、 $16:9$ 3584×2016 或 2736×2736 ，影像會被裁剪。
 - 變形控制**：設定變形控制 (☞104)。
 - D-Lighting**：增強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對比度 (☞136)。
- 按 **☒** 按鍵，以變回至預設設定。
- 當調整好所有設定後，選擇 **EXE**。



5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會建立一張經 NRW (RAW) 處理的 JPEG 影像。
- 若要取消建立，選擇否。



✓ 關於 NRW (RAW) 處理的注意事項

- COOLPIX P7000 只能為使用 COOLPIX P7000 拍攝的 NRW (RAW) 影像建立 JPEG 格式副本。
- 不能夠為以手動預設以外的白平衡設定所拍攝的照片選擇 NRW (RAW) 處理 > 白平衡 > 手動預設。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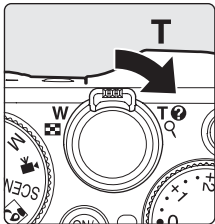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列印尺寸為 1:1 的影像」(☞72)。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 裁剪：裁剪照片

啓用重播縮放 (📖118) 並顯示 **MENU** 時，建立只包含螢幕中可見部分的副本。裁剪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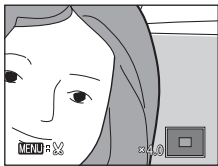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 下，旋轉變焦控制至 **T** (Q)，以放大照片。

- 若要裁剪以「豎直」方向（縱向）顯示的照片，請放大照片，直至螢幕兩邊的黑條消失為止。裁剪後的照片將以橫向顯示。若要以目前的「豎直」方向（縱向）裁剪照片，請先使用**旋轉影像**選項 (📖130) 旋轉照片，使其橫向顯示。接著放大要裁剪的照片，對其進行裁剪，然後將裁剪過的照片旋轉回「豎直」方向（縱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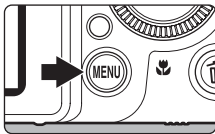


2 改進副本構圖。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或 **W** (📐) 以調整變焦率。
-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以滾動照片直至螢幕中僅顯示想要複製的部分。



3 按 **MENU** 按鈕。



4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鈕。

- 建立一張僅包含螢幕中可見部分的新照片。
- 若要取消，請選擇否，然後按 **OK** 按鈕。



📐 影像大小

裁剪範圍越小，經裁剪的版本大小（像素的總數）便會越小。倘若裁剪後的副本影像大小被設定為 320×240 或 160×120，重播時，照片邊緣會出現灰框，而螢幕左側則會出現 📐 或 📐 小照片圖示。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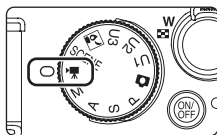
記錄短片

可以拍攝有聲高清短片。

- 不論記憶卡中剩餘多少記憶體，一段短片的最長時間為 29 分鐘。

1 將模式轉盤轉至 **●**。

- 螢幕顯示總共可用的記錄時間。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以開始進行記錄。

- 相機會對焦在中央對焦區域。記錄短片時，對焦區域不會被顯示。
- 在拍攝高清或全高清短片時，拍攝畫面的畫面比例會切換為 16:9（短片記錄長度會於右方畫面所示）。
- 螢幕顯示總共剩餘的記錄時間。當記錄時間用完，會自動停止記錄。



3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以結束記錄。

✓ 關於記錄短片的注意事項

完成拍攝後，當 AF 指示燈閃爍，表示短片正在被儲存。切勿開啓電池室蓋／記憶卡插槽蓋。完成儲存短片前，切斷電源或取出記憶卡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對相機或記憶卡構成損壞。

🔗 外部收音器

若要在記錄短片時記錄聲音，或為靜態照片記錄語音備忘（[📖132](#)），除使用內置收音器外，亦可以將在市面上購買的收音器連接至外部收音器接口（[📖5](#)）。所使用的外部收音器須符合「規格」一節「輸入／輸出終端」（[📖218](#)）內「外部收音器接口」中所列明的規格。

- 當連接了外部收音器時，短片選單內的**減低風聲**（[📖150](#)）將不能夠使用。

✓ 關於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在記錄短片到記憶卡時，建議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等級 6 或以上的記憶卡 (□221)。如果記憶卡的傳輸速度過慢，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地結束。
- 使用數碼變焦會降低影像品質。如果您在開始記錄短片時沒有使用數碼變焦，向 **T**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變焦將停留在最大光學變焦率上。釋放變焦控制，並再次向 **T** 方向轉動變焦控制，從而啟動數碼變焦。
- 執行變焦控制、變焦、自動對焦、減震，或由於亮度變化而進行光圈控制時，操作聲音都可能會被記錄。若要将變焦聲音的記錄減至最少，請在設定選單內把**變焦速度**設定為**自動**（預設設定）或**靜音** (□179)。
- 記錄短片時，螢幕上的可見拖影 (□198) 將隨影像一同記錄。進行短片記錄時，建議避免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 關於自動對焦的注意事項

- 當短片選單內的**自動對焦模式**被設定為  **單次 AF**（預設設定）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150) 會鎖定對焦。
-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29)。如果出現此情況，請嘗試執行以下操作：
 - 進行記錄前，將短片選單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單次 AF**（預設設定）。
 - 將與主體距離相機相同距離的另一主體置於畫面中間。按快門釋放按鍵以開始進行短片記錄，並更改構圖。

✓ 關於相機溫度的注意事項

長時間使用某些功能（例如短片記錄）或者在高溫環境下使用相機，都可能使相機溫度升高。這並非故障。

短片記錄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可以調整曝光補償 (□43)。對焦模式 (□40) 可以選擇 **AF**（自動對焦）、（近拍特寫）或 （無限遠）。
- 在遙控模式 (□38) 內，可以使用即拍遙控功能。不能夠使用自拍和笑容定時功能。
- 閃光燈不會閃光。
- 將快速選單撥盤轉至 **QUAL** 或 **WB**，然後按快速選單按鍵，以設定**短片選項** (□148) 或**白平衡** (□76)。
- 開始記錄短片前，按 **MENU** 按鍵，以顯示 （短片）標籤，並選擇短片選單設定 (□149)。
- 正在進行短片記錄時，不能夠更改設定。請在記錄短片前檢查設定。

選擇想要拍攝的短片類型

您可以選擇想要拍攝的短片類型。解像度及位元速率越高，照片的品質便會越高；但檔案大小亦會變得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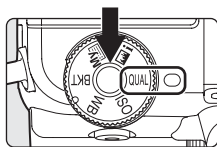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HD 720p (1280 × 720) (預設設定)	在高清設定中記錄的短片畫面比例為 16:9。此選項適合在寬屏電視上重播。 - 影像大小：1280 × 72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9 Mbps
 VGA (640 × 480)	記錄的短片畫面比例為 4:3。 - 影像大小：640 × 48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3 Mbps
 QVGA (320 × 240)	記錄的短片畫面比例為 4:3。 - 影像大小：320 × 240 像素 - 短片位元速率：640 kbps

- 短片位元速率指每秒記錄的短片數據量。由於採用可變位元速率 (VBR) 系統，短片記錄位元速率因應主體而自動調整，故此倘短片包含移動頻密的主體，每秒記錄的數據會更多，短片檔案亦更大。
- 對於 **HD 720p (1280 × 720)** 而言，每秒幅數 (fps) 約為 24 幅，而對於 **VGA (640 × 480)** 或 **QVGA (320 × 240)** 而言，每秒幅數 (fps) 約為 30 幅。

設定短片選項

- 將快速選單撥盤轉至 **QUAL**，然後按快速選單按鍵。

- 快速選單將會出現。
- 將模式轉盤 (44) 轉至 **果**。



- 利用指令撥盤來選擇短片類型。

- 會顯示所選擇短片類型的最大短片長度。



最大短片長度

- 在完成設定後，按下快速選單按鍵。

- 螢幕顯示返回拍攝模式。

✎ 最大短片長度

選項	內置記憶體 (79 MB)	記憶卡 (4 GB)*
720p HD 720p (1280 × 720) (預設設定)	1 分 10 秒	55 分鐘
VGA VGA (640 × 480)	3 分 22 秒	2 小時 30 分鐘
QVGA QVGA (320 × 240)	13 分 57 秒	11 小時

所有數字均為近似值。最大短片長度隨著記憶卡的類型和短片拍攝所用的位元速率而變化。

* 一段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為 29 分鐘。即使記憶卡有足夠可用空間來記錄較長的短片，記錄期間所顯示的最長短片長度仍為 29 分鐘。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更改短片模式設定

可以在短片選單中設定以下選項。

自動對焦模式

📖150

選擇於記錄短片時相機如何對焦。

減低風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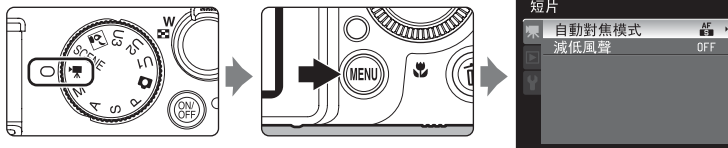
📖150

設定於短片記錄期間是否減低風聲。

顯示短片選單

將模式轉盤轉至 **重** (短片)。

按 **MENU** 按鍵以顯示選單，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變更至 **重** 標籤，並顯示短片選單 (📖14)。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在選單上選擇項目和設定功能 (📖12)。
- 按 **MENU** 按鍵以退出短片選單。

自動對焦模式

設定至 **●** (短片) → MENU → **●** (短片選單) (📖149)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於記錄短片時相機如何對焦。

選項	說明
 單次 AF (預設設定)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鎖定對焦。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大致維持不變時，選擇這個選項。
 全時間 AF	相機於短片記錄期間會連續對焦。 適合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有所變化時進行拍攝。相機對焦時所產生的操作聲音可能會被記錄。如果聲音明顯，建議設定至 單次 AF 。

減低風聲

設定至 **●** (短片) → MENU → **●** (短片選單) (📖149) → 減低風聲

設定於短片記錄期間是否減低風聲。

選項	說明
 開啓	記錄時，把吹在相機內置收音器上的風聲減至最低。適用在強風下進行記錄。然而重播期間，不只風聲，還有其他聲音亦可能難以聽見。
OFF 關閉 (預設設定)	不會減低風聲。

啓用減低風聲設定後，拍攝期間將顯示目前設定 (📖6)。當選擇**關閉**，不會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 關於減低風聲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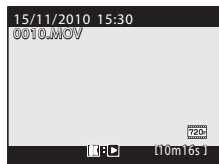
當利用外部收音器 (📖146) 來進行拍攝時，**減低風聲**將無法使用。

短片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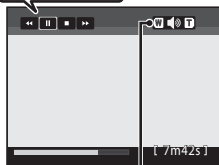
於全螢幕重播模式 (📖30)，短片能夠透過短片選項圖示識別 (📖148)。若要播放短片，請按 **OK** 按鍵。

於重播期間使用變焦控制 **T** 或 **W**，以調整音量。重播控制出現在螢幕上方。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來選擇一個重播控制，然後按 **OK** 按鍵以進行所選擇的操作。

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暫停



重播期間 音量指示器

操作	使用	說明
回捲		按下 OK 按鍵時回捲短片。
前捲		按下 OK 按鍵時前捲短片。
暫停		重播暫停時，可以使用螢幕頂部的重播控制執行以下操作：
		 回捲一個短片畫面。按住 OK 按鍵以連續回捲。*
		 前捲一個短片畫面。按住 OK 按鍵以連續前捲。*
		 截取並僅儲存短片中的所需部分 ( 152)。
		 把從短片中截取的畫面儲存作一張靜態照片 ( 153)。
		 恢復重播。
結束		返回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 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指令撥盤，亦可以前捲或回捲一個短片畫面。

📌 關於短片重播的注意事項

無法重播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記錄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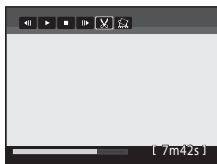
編輯短片

您只能夠截取短片中的所需部分，並另存為獨立檔案。

1 重播及暫停您想要編輯的短片 (📖151)。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來在重播控制上選擇 ✂，然後按 Ⓚ 按鍵。

- 將會顯示短片編輯畫面。



3 按 ▲ 或 ▼，以於編輯重播控制上選擇 選擇開始點 (選擇開始點)。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來將左端的開始點移動至所需部分的開始位置。
- 若要取消，請按 ▲ 或 ▼ 來選擇 ↶ (返回)，然後按 Ⓚ 按鍵。



4 按 ▲ 或 ▼ 來選擇 選擇結束點 (選擇結束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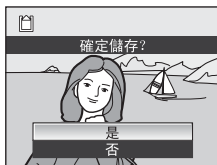
-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來將右端的結束點移動至所需部分的結束位置。
- 若要在儲存前檢查短片在特定範圍內的重播，請選擇 預覽 (預覽)，然後按 Ⓚ 按鍵。即使在預覽重播期間，仍可以利用變焦控制 T/W 來調整音量，及利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項目。若要停止預覽重播，請按 Ⓚ 按鍵。



5 完成設定後，請按 ▲ 或 ▼ 來選擇 儲存 (儲存)，然後按 Ⓚ 按鍵。

6 選擇是，然後按 Ⓚ 按鍵。

- 已儲存編輯後的短片。
- 若要取消儲存，請選擇否。



✓ 關於編輯短片的注意事項

- 若短片是經過編輯後而建立的，它不能夠被再次用作截取短片。若要截取另一個範圍，請選擇並編輯原版短片。
- 由於編輯後的短片是以 1 秒為單位來進行截取的，它們可能跟原先設定的開始點和結束點有少許偏差。不能截取不足 2 秒鐘的短片部分。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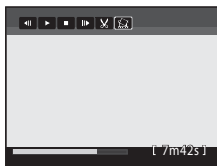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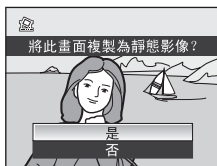
把短片中的畫面儲存為靜態照片

可以從一段拍攝短片中截取一個畫面，並儲存為一張靜態照片。

- 暫停短片並顯示將要截取的畫面 (📖151)。
- 利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來在重播控制上選擇 ，並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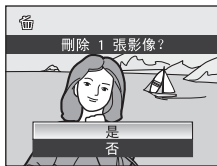
- 當顯示確認對話窗時，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來進行儲存。若要取消儲存，請選擇**否**。
- 靜態照片以 **Normal** 的影像品質作儲存。影像大小取決於原版短片的類型（解像度）(📖148)。
 -  HD 720p (1280 × 720) →  1280 × 720
 -  VGA (640 × 480) →  640 × 480
 -  QVGA (320 × 240) →  320 × 240
- 當照片以  320 × 240 儲存時，於重播期間，照片將帶灰框顯示。



刪除不需要的短片

當於全螢幕重播模式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116) 中選擇短片，按下  按鍵可顯示用作刪除的確認對話窗。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以刪除短片，或選擇**否**以退出而不刪除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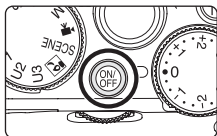


連接到電視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照片。

如果您的電視備有 HDMI 連接器，您可以使用 HDMI 線（市面有售）來將電視連接到相機，並以高清質素觀看已記錄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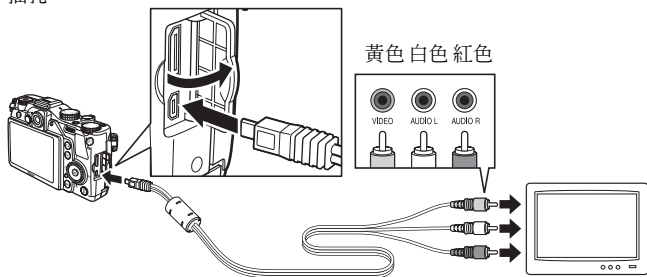
1 關閉相機。



2 連接相機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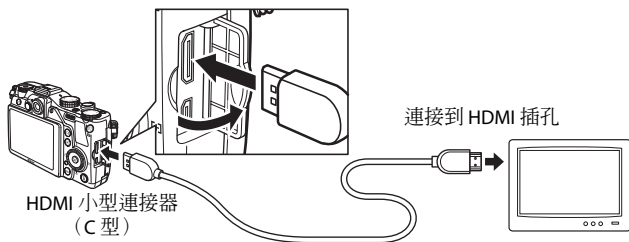
使用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連接時

- 將黃色插頭連接到電視的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紅色和白色插頭連接到音頻輸入插孔。



使用 HDMI 線（市面有售）連接時

- 連接插頭到電視的 HDMI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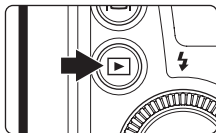


3 將電視調至視頻頻道。

- 有關細節，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4 按住 按鍵開啓相機。

-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所記錄的照片會在電視上顯示。
- 相機連接到電視時，螢幕維持關閉狀態。



✓ 關於連接 HDMI 線的注意事項

- 不會隨機提供 HDMI 線。請使用市面上出售的 HDMI 線連接相機到電視。此相機的輸出終端為 HDMI 小型連接器（C 型）。購買 HDMI 線時，請確保該接線的裝置端是 HDMI 小型連接器。
- 若要在相機連接到備有 HDMI 連接器的電視上以高清質素重播照片或短片，我們建議在拍攝靜態照片時，將影像大小設定為  2048 × 1536 或更高，而在記錄短片時，將短片選項設定為  HD 720p (1280 × 720) 或更高。

✓ 關於連接音頻／視頻線的注意事項

- 當連接接線時，請確保連接器的連接方向正確。切勿強行將連接器插入相機。當斷開接線時，切勿以傾斜的角度來拉出連接器。
- 切勿同時將音頻／視頻線和 HDMI 線連接到相機。
- 切勿同時將 HDMI 線和 USB 線連接到相機。

✓ 電視上沒有顯示任何內容

請確保設定選單 (📖167) 內的電視設定 (📖183) 適合您的電視。

連接到電腦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將影像複製（傳輸）到電腦。

在連接相機之前

安裝軟件

使用隨機提供的 ViewNX 2 光碟在電腦上安裝以下軟件。

- ViewNX 2：使用影像傳輸功能「Nikon Transfer 2」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儲存到電腦。可以查看與列印儲存的影像。也支援影像和短片編輯功能。
- Panorama Maker 5：此軟件可拼接一系列影像製作成一張全景影像。有關安裝軟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快速開始指南*。

兼容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7 家用基本版/家用高級版/專業版/企業版/終極版，Windows Vista 家用基本版/家用高級版/商務版/企業版/終極版 (Service Pack 2)，或 Windows XP 家用版/專業版 (Service Pack 3)

Macintosh

Mac OS X（10.4.11、10.5.8、10.6.4 版本）

有關重播高解析度短片的要求資訊，請參閱 ViewNX 2 說明資訊中的「系統要求」(160)。

有關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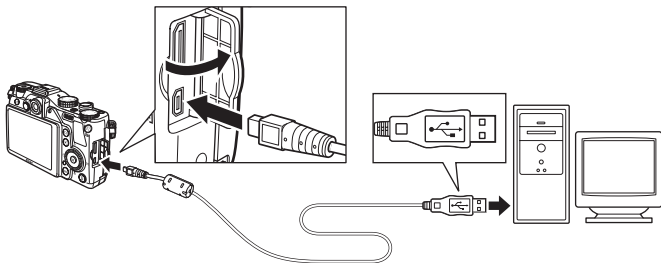
關於電源的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以傳輸影像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相機意外關閉。
- 如果使用 AC 變壓器 EH-5a 和電源連接器 EP-5A（須另購），COOLPIX P7000 可以使用電插座供電。在任何情況下，切勿使用 EH-5a 以外的 AC 變壓器，或 EP-5A 以外的電源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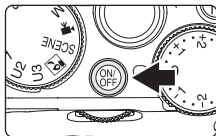
將影像從相機傳輸到電腦

- 1 啟動安裝有 ViewNX 2 的電腦。
- 2 請確保相機已經關閉。
- 3 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請勿嘗試傾斜插入連接器，連接或斷開連接 USB 線時請勿過分用力。



- 4 開啓相機。
 - 電源指示燈會點亮。相機螢幕將保持關閉狀態。



☒ 連接 USB 線

如果相機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5 啓動安裝在電腦上的 ViewNX 2 影像傳輸功能「Nikon Transfer 2」。

• Windows 7

顯示裝置和印表 ► P7000 畫面時，按一下匯入圖片及視訊下的變更程式。在變更程式對話窗中選擇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然後按確定。
在裝置和印表 ► P7000 畫面中按兩下匯入檔案。

• Windows Vista

顯示自動播放對話窗時，按一下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

• Windows XP

顯示動作選擇對話窗時，選擇 Nikon Transfer 2 匯入檔案，然後按確定。

• Mac OS X

第一次安裝 Nikon Transfer 2 時，若在自動啓動設定對話窗中選擇了是，則連接相機與電腦時 Nikon Transfer 2 將自動啓動。

- 如果插入相機的電池電量較低，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如未識別相機，影像將無法傳輸。
- 如果記憶卡中有很多影像，啓動 Nikon Transfer 2 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6 確認在傳輸選項的來源面板中顯示來源設備，然後按一下開始傳輸。



將傳輸尚未傳輸到電腦的影像（ViewNX 2 的預設設定）。

傳輸完成時 ViewNX 2 自動啟動（ViewNX 2 的預設設定）。可以查看傳輸的影像。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ViewNX 2 說明資訊 (160)。

斷開相機的連接

請勿在傳輸期間關閉相機或斷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
當傳輸完成時，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的連接。

連接到電腦

使用電腦的記憶卡插槽或市售讀卡器傳輸影像

記憶卡插入電腦的記憶卡插槽或市售讀卡器時，可以使用 ViewNX 2 的影像傳輸功能「Nikon Transfer 2」傳輸影像。

- 確認讀卡器或其他讀卡設備支援所使用的記憶卡。
- 若要傳輸影像，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然後遵循從步驟 5 開始的程序操作 (📖158)。
- 若要傳輸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則必須先使用相機將這些影像複製到記憶卡中 (📖131)。

手動啟動 ViewNX 2 或 Nikon Transfer 2 Manually

Windows

選擇開始選單 → 所有程式 → **ViewNX 2** → **ViewNX 2**。
按兩下桌面上的 **ViewNX 2** 快捷圖示也可啟動 ViewNX 2。

Mac OS X

按照該次序打開應用程式檔案夾，打開 **Nikon Software** → **ViewNX 2** 檔案夾，然後按兩下 **ViewNX 2** 圖示。按一下插座上的 **ViewNX 2** 圖示也可啟動 ViewNX 2。
按一下 ViewNX 2 畫面中的 **Transfer** 可啟動 Nikon Transfer 2。

查看 ViewNX 2 輔助說明資訊

有關 ViewNX 2 或 Nikon Transfer 2 的詳細資訊，啟動 ViewNX 2 或 Nikon Transfer 2，然後在說明選單中選擇 **ViewNX 2 輔助說明**。

使用 Panorama Maker 5 建立全景

- 使用 Panorama Maker 5 將透過**全景輔助場境模式** (📖55) 攝的一系列影像製作成一張全景照片。
- 可以使用隨機提供的 ViewNX 2 光碟將 Panorama Maker 5 安裝在電腦上。
- 安裝完成之後，請按照以下步驟啟動 Panorama Maker 5。

Windows

選擇開始選單 → 所有程式 → **ArcSoft Panorama Maker 5** → **Panorama Maker 5**。

Mac OS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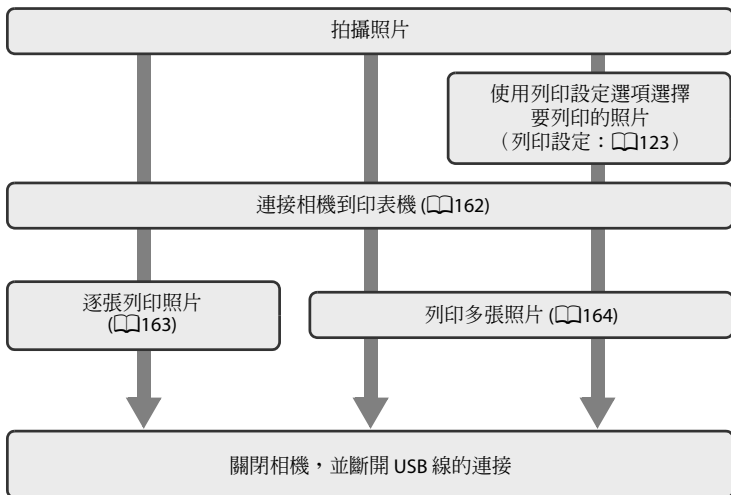
- 開啓應用程式並按兩下 **Panorama Maker 5** 圖示。
- 有關使用 Panorama Maker 5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畫面指示和 Panorama Maker 5 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影像檔案名稱和檔案夾名稱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203)。

連接到印表機

使用PictBridge兼容 (📖220) 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毋需電腦即可列印照片。列印步驟如下所示：



✓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相機意外關閉。
- 如果使用 AC 變壓器 EH-5a 及電源連接器 EP-5A (須另購)，COOLPIX P7000 可以使用電插座供電。在任何情況下，切勿使用 EH-5a 以外的 AC 變壓器，或 EP-5A 以外的電源連接器。

📷 列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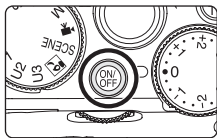
除了列印已傳輸到電腦中的照片，以及透過相機直接連接印表機來列印外，還可以採用以下方法來列印記錄在記憶卡中的照片：

- 將記憶卡插入 DPOF 兼容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照片沖印店。

若要採用這些方法來進行列印，請使用重播選單中的**列印設定** (📖123) 選項來指定照片以及各照片的列印張數。

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1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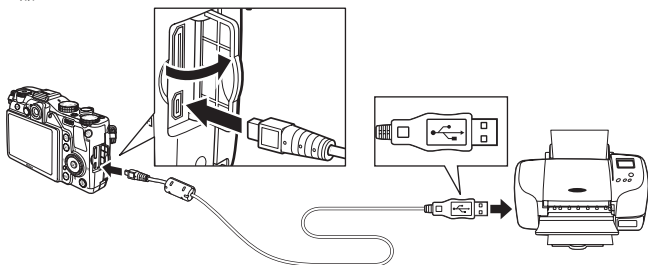


2 開啓印表機。

- 查看印表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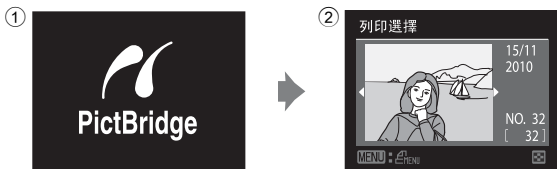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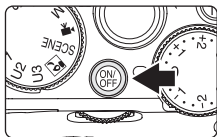
3 使用隨機提供的 USB 線來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請確保連接器的連接方向正確。當斷開接線時，切勿以傾斜的角度來拉出連接器。



4 開啓相機。

- 在正確連接時，相機螢幕顯示 **PictBridge** 啓動畫面 (①)。然後，**列印選擇** 畫面 (②) 將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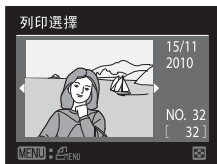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列印尺寸為 1:1 的影像」(P72)。

逐張列印照片

將相機正確連接到印表機以後 (162)，請按照以下步驟列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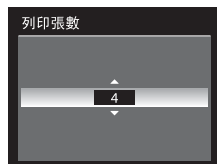
-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要列印的照片，然後按 **OK** 按鈕。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縮圖) 可以顯示 12 張縮圖，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則切換回全螢幕重播。



- 2 選擇列印張數，然後按 **OK** 按鈕。



- 3 選擇列印張數（最多九張），然後按 **OK** 按鈕。



- 4 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鈕。



- 5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鈕。
 - 若要使用印表機設定來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單中選擇**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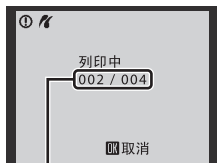


6 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7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 1 中的畫面。
-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請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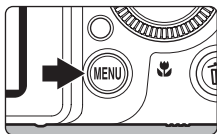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列印多張照片

將相機正確連接到印表機以後 (162)，請按照以下步驟列印照片：

1 在顯示列印選擇畫面時，按 **MENU** 按鍵。

- 將會顯示列印選單。



2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退出列印選單，請按 **MENU** 按鍵。



3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使用印表機設定來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單中選擇**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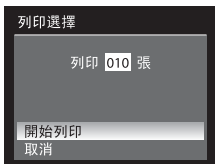
4 選擇列印選擇、列印所有影像或 DPOF 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列印選擇

選擇照片（最多 99 張）以及各張照片的列印份數（每張最多 9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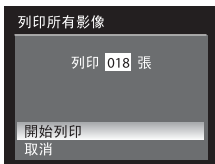
-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或 ▶ 來選擇照片，然後按 ▲ 或 ▼ 來設定各張照片的列印份數。
- 也可以透過轉動指令撥盤選擇照片。
- 被選為要列印的照片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沒有指定列印張數的照片不會顯示核選標記，且不會被列印。
-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可以切換到全螢幕重播，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W** (R) 則切換到 12 張縮圖顯示。
- 完成設定時，按下 **OK** 按鍵。
- 當右圖所示的選單顯示時，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來開始列印。
- 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來返回至列印選單。



列印所有影像

逐張列印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

- 當右圖所示的選單顯示時，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來開始列印。
- 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來返回至列印選單。



DPOF 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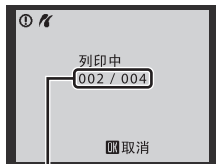
列印於**列印設定選項** (123) 建立了列印指令中的照片。

- 當右圖所示的選單顯示時，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來開始列印。
- 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來返回至列印選單。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請選擇**查看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若要列印照片，請再次按 **OK** 按鍵。



5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 2 中的畫面。
-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請按 **OK** 按鍵。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目前印表機的預設紙張大小）、**3.5" × 5"**、**5" × 7"**、**100 × 150mm**、**4" × 6"**、**8" × 10"**、**Letter**、**A3** 和 **A4**。只會顯示目前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

設定選單

設定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歡迎畫面	169
選擇相機開啓時是否在螢幕顯示歡迎畫面。	
日期	170
設定相機時鐘並選擇本地時區和目的地時區。	
螢幕設定	173
設定拍攝後的照片顯示、螢幕亮度以及螢幕開啓時的顯示選項。	
加印日期	174
在照片上加印記錄的日期及時間。	
減震	175
為靜態照片及短片的拍攝設定減震。	
動作偵測	176
啓用動作偵測，以便在拍攝靜態照片時減少相機震動及主體移動的影響。	
AF 輔助	177
啓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	
減輕紅眼	177
當閃光模式為自動連減輕紅眼時，選擇減輕紅眼方法。	
數碼變焦	178
啓用或停用數碼變焦。	
變焦速度	179
設定變焦操作速度。	
聲音設定	179
調整聲音設定。	
記錄方位	180
設定拍攝時是否記錄照片的方向數據。	
自動關閉	181
設定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以節省電力之前的時間長度。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182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語言／Language	183
選擇相機螢幕顯示所用的語言。	
電視設定	183
調整連接至電視的設定。	
內置 ND 濾鏡	184
設定當拍攝模式為 P、S、A、M、U1、U2、U3 或  （低雜訊夜間）時，是否使用相機的內置 ND 濾鏡來減少光線。	

AE/AF 鎖定按鍵

185

選擇當按下 AE-L/AF-L 按鍵時所執行的功能。

Fn 按鍵

186

選擇同時按下 Fn 按鍵和快門釋放按鍵時所執行的功能。

Av/Tv 按鍵

187

選擇當按下 Av/Tv 按鍵時所執行的功能。

自定我的選單

187

記錄下在我的選單內常用的選單項目。

重設檔案編號

188

重設檔案編號。

眨眼警告

189

選擇在使用臉部優先功能拍攝照片時是否偵測眨眼。

全部重設

191

將相機設定恢復為預設值。

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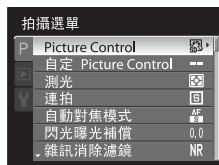
194

顯示相機的韌體版本。

顯示設定選單

選擇選單畫面中的 **Y**（設定）標籤。

1 按 MENU 按鍵來顯示選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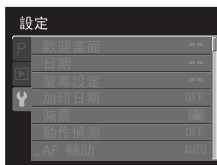


2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上的 ◀。

- 現在可以選擇這些標籤。
- 請參閱「旋轉式多重選擇器」(12)。



3 按 ▲ 或 ▼ 以選擇 Y 標籤。



4 按 ► 或 OK 按鍵。

- 現在可以選擇設定選單項目。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在選單上選擇項目和設定功能 (112)。
- 若要退出設定選單，請按 MENU 按鍵或按 ◀ 並切換到另一個標籤。



歡迎畫面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168) → 歡迎畫面

選擇相機開啓時是否在螢幕顯示歡迎畫面。

無 (預設設定)

顯示拍攝或重播畫面，但不顯示歡迎畫面。

COOLPIX

先顯示歡迎畫面，然後才顯示拍攝或重播畫面。

選擇一張影像

選擇您曾拍攝的一張照片作為歡迎畫面顯示。顯示照片選擇畫面，選擇一張照片 (1128)，然後按 OK 按鍵將它記錄下來。

- 因為選擇的照片儲存在相機中，所以即使刪除原版照片，該照片也會出現在歡迎畫面中。
- 不能夠選擇 NRW (RAW) 影像。
- 不能夠選擇以 3648 × 2432、3584 × 2016 及 2736 × 2736 的影像大小 (1170) 來拍攝的照片。
- 不能夠選擇使用小照片編輯 (1137) 或裁剪 (1145) 而縮小至 160 × 120 或更小的照片。

日期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日期

設定相機的內置時鐘。

日期

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設定日期和時間。

- 選擇一個項目：按  或  (按以下次序選擇：日 → 月 → 年 → 小時 → 分鐘 → 日月年 (日期顯示次序))。
- 設定內容：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按  或 。
- 完成設定：最後，選擇日月年，然後透過按  按鍵或  (21) 套用選擇。

日月年 (日期顯示次序)



時區

可以指定  (本地時區) 以及啟用或停用夏令時間。

如果已記錄  (旅行目的地)，相機將自動計算旅行目的地與  (本地時區) 之間的時差 (172)，並記錄當地的日期和時間。本功能在旅行時很有用。

設定旅行目的地時區

-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選擇時區，然後按  按鍵。

- 將會顯示時區畫面。



- 2 選擇  旅行目的地，然後按  按鍵。

- 螢幕中顯示的日期和時間根據目前所選的地區而變化。



3 按▶。

- 時區選擇畫面隨即出現。



4 按◀或▶以選擇旅行目的地 (時區)。

- 將會顯示本地和旅行目的地之間的時差。
- 在夏令時間生效的地區使用相機時，請透過▲開啓夏令時間設定。當設定為開啓時，將會顯示⌚圖示且時鐘會走快一小時。若要關閉，請按▼。
- 按⌚按鍵來記錄下旅行目的地時區。
-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之後，如果相機處於拍攝模式，⌚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時鐘電池

相機的內置時鐘使用的電池與相機電池不同。安裝了主電池或連接了 AC 變壓器時，時鐘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 10 小時後可提供數天的時鐘電池電量。

🔧 🏠 (本地時區)

- 若要切換至本地時區，請在步驟 2 中選擇🏠本地時區，然後按⌚按鍵。
- 若要更改本地時區，請在步驟 2 中選擇🏠本地時區，然後執行與➡旅行目的地中的相同步驟來設定本地時區。

🔧 🌞 夏令時間

夏令時間開始或結束時，可透過步驟 4 中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選項。

📷 拍攝時在照片上加印日期

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在設定選單中設定加印日期設定(📅174)。設定加印日期後，便可以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在照片上。

 時區

本相機支援以下時區。

對於未在下面列出時差的地區，請使用日期來設定相機時鐘。

UTC +/-	地區	UTC +/-	地區
-11	Midway, Samoa	+1	Madrid, Paris, Berlin
-10	Hawaii, Tahiti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9	Alaska, Anchorage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4	Abu Dhabi, Dubai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5	Islamabad, Karachi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5.5	New Delhi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6	Colombo, Dhaka
-4.5	Caracas	+7	Bangkok, Jakarta
-4	Manaus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9	Tokyo, Seoul
-2	Fernando de Noronha	+10	Sydney, Guam
-1	Azores	+11	New Caledonia
±0	London, Casablanca	+12	Auckland, Fiji

螢幕設定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螢幕設定

變更以下選項的設定。

影像重看

開啟 (預設設定): 照片在拍攝後立即在螢幕上顯示, 然後螢幕顯示返回至拍攝模式。

關閉: 拍攝後不顯示照片。

放大有效對焦點: 照片在拍攝後立即在螢幕上顯示, 然後螢幕顯示返回至拍攝模式。執行對焦的區域會顯示對焦部分的放大影像。

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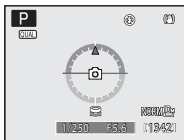
從五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 **3**。

相片資訊

選擇在拍攝期間螢幕上所顯示的顯示選項。當螢幕顯示 (14) 設定為**螢幕顯示資訊**及**螢幕隱藏資訊**時, 都可分別選擇顯示選項。預設設定中, 所有選項都是隱藏的。

- 若要選擇顯示或隱藏, 請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進行選擇, 然後按 **OK** 按鍵以核選 **✓** 或取消核選核選框。
- 完成設定後, 選擇**確定**並按 **OK** 按鍵。

📏 虛擬水平線



顯示虛擬水平線, 用以檢查相機是否處於水平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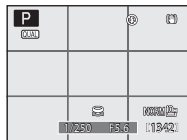
當相機處於水平或垂直狀態, 虛擬水平線顯示上的水平線會轉為綠色。

📊 查看/隱藏色階分佈



顯示照片的亮度分佈圖。水平軸表示像素亮度, 左邊為暗色調, 右邊為亮色調。垂直軸表示像素數量。

📐 查看/隱藏構圖網格



顯示構圖的方框狀指南。

✓ 關於螢幕顯示設定的注意事項

- 顯示選項在自動模式、場境模式或低雜訊夜間模式中不會顯示。在短片模式中只會顯示網格。
- 在 U1、U2 及 U3 拍攝模式中, 不能在設定選單設定中對**相片資訊**進行設定。請選擇 U1、U2 或 U3 標籤, 並在 U1、U2 及 U3 (113、112) 的特定選單中設定**相片資訊**。

加印日期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加印日期

可以在拍攝時在照片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即使使用不支援列印日期和時間的印表機也可以列印該資訊 (📖125)。



日期

在照片上加印日期。

日期和時間

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關閉 (預設設定)

不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使用**關閉**以外的設定時，螢幕上將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 (📖6)。

✓ 關於加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不能從影像中刪除加印日期，亦不可以拍攝照片後加印日期。
- 在以下情況下，日期無法加印。
 - 為場境模式選擇了**運動**、**博物館**或**全景輔助時**
 - 為**連拍**設定 (📖99) 選擇了**連拍**、**BSS**或**連續閃光時**
 - 使用**自動包圍** (📖80) 時
 - 記錄短片期間
 - 為**影像品質** (📖68) 選擇了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
- 使用 **📷 640 × 480** 的影像大小 (📖70) 設定時，加印的日期可能會難以看清。請將影像大小設定為 **📷 1024 × 768** 或更大。
- 日期的記錄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日期**選項 (📖20、170) 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 加印日期及列印設定

當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相片資訊功能的 DPOF 兼容印表機進行列印時，可透過**列印設定**選單 (📖123) 中的選項將日期和資訊列印在照片上，而不需要利用**加印日期**在照片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減震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減震

為靜態照片及短片的拍攝設定減震。可用於修正因手部輕微顫抖（又稱為相機震動，通常出現於在遠攝變焦位置或以慢速快門而進行的拍攝）而引致的模糊。

在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以拍攝靜態照片時，請設定減震為關閉。

開啟（預設設定）

補償相機抖動的影響。相機將自動偵測搖動方向，並為因相機抖動而導致的震動作出修正。

例如，當相機水平搖鏡拍攝時，減震只減少垂直震動。如果相機垂直搖鏡拍攝，減震只補償水平震動。

關閉

減震將會停用。

啟用減震時，拍攝期間會顯示目前設定 (📖6、25)。當設定為關閉時，則不會有任何顯示。

關於減震的注意事項

- 電源開啓後或當相機由重播模式進入拍攝模式時，請待顯示穩定後才開始拍攝。
- 由於減震功能的特性，在剛拍攝之後，相機螢幕上所顯示的影像可能會顯得模糊。
- 在某些情況下，減震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的影響。

動作偵測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168) → 動作偵測

啓用動作偵測，以便在拍攝靜態照片時減少相機震動及主體移動的影響。

自動

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將會提高 ISO 感光度和增加快門速度，以減少影響。

但是，動作偵測在以下情況時不起作用。

- 補充閃光閃動時
- 處於以下場境模式：運動、夜間人像、黃昏／黎明、夜景、博物館、煙花匯演及逆光
- 當拍攝模式為 P、S、A、M、U1、U2、U3 或 （低雜訊夜間）時
- 當已設定笑容定時
- 為 AF 區域模式選擇了主體追蹤時

關閉（預設設定）

不會套用動作偵測。

啓用動作偵測後，拍攝期間將顯示目前設定 (166)。

當相機偵測到任何震動並增加快門速度時，動作偵測圖示會亮起綠色。當設定為關閉時，則不會有任何顯示。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動作偵測功能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和拍攝主體移動的影響。
- 如果拍攝主體移動明顯或光線過暗，動作偵測可能會不起作用。
- 拍攝的照片可能有顆粒感。

AF 輔助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AF 輔助

在照明情況欠佳時，啟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燈以協助自動對焦。

自動 (預設設定)

當主體的照明情況欠佳，AF 輔助照明燈會自動開啓。照明燈在最大廣角位置和最大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分別為 6.5 m 和 5.5 m。但是，對於某些對焦區域和場境模式，即使已設定為**自動**，AF 輔助照明燈都不會開啓。

關閉

停用此功能。如果光線不足，相機可能難以對焦。

關於 AF 輔助照明燈的注意事項

在 U1、U2 及 U3 拍攝模式之中，不能夠對設定選單設定中的 **AF 輔助** 進行設定。
選擇 U1、U2 或 U3 標籤，並在 U1、U2 及 U3 (📖13、112) 的特定選單中設定 **AF 輔助**。

減輕紅眼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減輕紅眼

當閃光模式 (📖32) 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 時，選擇減輕紅眼方法。

開啓預閃 (預設設定)

閃光燈會在主閃光之前以低強度預閃數次，以減輕紅眼現象；接著，會使用照片補償執行減輕紅眼處理。

請注意，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和實際拍攝照片之間會發生短暫的延遲。

關閉預閃

預閃不會閃光。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會即時釋放快門，並使用照片補償執行減輕紅眼處理。

數碼變焦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數碼變焦

啓用或停用數碼變焦。

開啓 (預設設定)

當相機的變焦放大到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並將其按住將會啓動數碼變焦 (📖27)。

裁剪

限制變焦放大比例最多到  位置 (記錄短片時除外)。亦將數碼變焦限制在所拍的靜態照片的影像品質不會下降的範圍之內。

當影像大小為  **3648 × 2736**、 **3264 × 2448**、 **3648 × 2432**、 **3584 × 2016** 或  **2736 × 2736** 時，不能夠使用數碼變焦。

關閉

數碼變焦不會啓用 (記錄短片時除外)。

✓ 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

- 啓用數碼變焦時，AF 區域模式會設定為**中央 (小)** (📖84)。
-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當對焦模式 (📖40) 設定為 **MF** (手動對焦) 時
 - 為 AF 區域模式 (📖84) 選擇了**主體追蹤**時
 - 已設定笑容定時時
 - 在場境模式中選擇了**自動場境選擇器**、**人像**或**夜間人像**時
 - 為影像品質 (📖68) 選擇了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
 - 為**連拍** (📖99) 設定選擇了**連拍 16 張**時
 - 當**廣角附加鏡頭** (📖104) 設定為**開啓**時
- 在放大倍率為 1.2 倍至 1.8 倍時，**測光**會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而在放大倍率為 2.0 倍至 4.0 倍時，則會設定為**重點測光**。

變焦速度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設定選單）(168) → 變焦速度

設定變焦操作速度。減慢變焦速度可在短片記錄期間減少記錄到變焦操作時所產生的雜音。

自動（預設設定）

在拍攝靜態照片期間以**標準**速度操作變焦。在記錄短片期間以低於**標準**的速度操作變焦，可減少記錄到變焦操作時所產生的雜音。在拍攝靜態照片期間，向其中一個方向全力轉動變焦控制可快速調整變焦，而局部轉動變焦控制則可慢速調整變焦。

標準

在拍攝靜態照片和記錄短片期間均以標準速度操作變焦。在拍攝靜態照片和記錄短片期間，向其中一個方向全力轉動變焦控制可快速調整變焦，而局部轉動變焦控制則可慢速調整變焦。

靜音

在拍攝靜態照片和記錄短片期間以低於**標準**的速度操作變焦。

在拍攝期間，變焦速度設定會以圖示形式顯示在螢幕上 (166)。使用**自動**以外的設定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聲音設定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設定選單）(168) → 聲音設定

調整以下聲音設定。

按鍵聲音

將蜂鳴音和啓動聲音設定為**開啓**（預設設定）或**關閉**。當成功完成設定時，會響一次蜂鳴音；當相機對焦在主體上時，會響兩次；當偵測到錯誤時，會響三次。

快門音

選擇將快門音設定為**開啓**（預設設定）或**關閉**。

- 即使已設為**開啓**，連續拍攝或短片記錄期間快門音也不會響起。

記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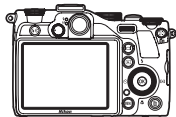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記錄方位

設定拍攝時是否記錄照片的方向數據。

自動 (預設設定)

在拍攝時記錄照片方向數據。當重播照片時，所記錄的方向數據會用於自動旋轉照片以進行顯示。

相機可以記錄以下三類數據方向類型：



水平位置



左方為上的垂直位置



右方為上的垂直位置

關閉

方向數據不會被記錄。照片總是以水平位置顯示。

拍攝後，可以使用重播選單中的**旋轉影像**更改方向數據 (📖130)。

✓ 關於記錄方向數據的注意事項

- 在連拍或自動包圍模式中，所有照片都將以首張照片的方向數據進行記錄。
- 對於相機朝上或朝下時所記錄的照片，其方向數據可能不正確。

自動關閉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自動關閉

當相機的狀態為開啓時，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會關閉以節省電力，而相機則會進入待機模式 (📖19)。

此選單可設定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在 **30 秒**、**1 分鐘**（預設設定）、**5 分鐘**及 **30 分鐘**之間進行選擇。

當螢幕關閉以節省電力時

- 電源指示燈在待機模式中閃爍。
- 當待機模式持續約三分鐘，相機會關閉。
-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您可以執行以下其中一項操作重新開啓螢幕：
 - 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或  按鍵。
 - 轉動模式轉盤。

自動關閉設定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進入待機模式所需的時間是固定的。

- 顯示選單時：三分鐘
- 顯示色調等級資訊時：三分鐘
- 幻燈播放時：最長 30 分鐘
- 已連接 AC 變壓器 EH-5a 時：3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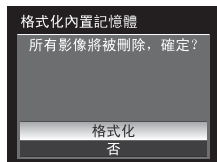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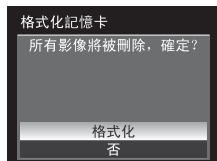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格式化記憶卡

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因此，請確保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照片傳輸到電腦。
- 進行格式化期間，切勿關閉相機或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如果是首次將用於其他裝置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語言／Language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語言／Language

從 24 種語言中選擇一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Dansk	丹麥語
Deutsch	德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Español	西班牙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Français	法語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Italiano	意大利語
Magyar	匈牙利語
Nederlands	荷蘭語
Norsk	挪威語
Polski	波蘭語
Português	葡萄牙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Suomi	芬蘭語

Svenska	瑞典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日本語	日語
한글	韓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電視設定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電視設定

調整連接至電視的設定。

視頻模式

選擇 **NTSC** 或 **PAL**。

HDMI

為 HDMI 輸出從 **自動** (預設設定)、**480p**、**720p** 或 **1080i** 中選擇一個照片解像度。當設定為 **自動** 時，將自動從 **480p**、**720p** 或 **1080i** 中選擇最適合用於所連接的高清電視的輸出解像度。

HDMI 裝置控制

選擇以 HDMI 線將符合 HDMI-CEC 標準的電視連接到相機時，是否從電視接收信號。

當設定為 **開啟** (預設設定) 時，於重播期間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來操作該相機，而無需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變焦控制。利用電視遙控器可以進行照片選擇、短片重播及暫停，以及在全螢幕重播和四幅縮圖顯示之間進行切換。

- 請參閱電視說明書或其他相關文件，以查看電視是否支援 HDMI-CEC 標準。

HDMI 及 HDMI-CEC

「HDMI」是「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多媒體界面)」的英文縮寫，是多媒體界面的一種。「HDMI-CEC」是「HDMI-Consumer Electronics Control (HDMI 消費電子控制)」的英文縮寫，能夠連接相互兼容的裝置之間的操作。

內置 ND 濾鏡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設定選單）(📖168) → 內置 ND 濾鏡

當使用相機內置的 ND 濾鏡時，可以分三個級別來減少拍攝時進入相機的光線。在主體太光亮而導致曝光過度的情況下使用。設定是否在以下拍攝模式中使用 ND 濾鏡來減少光線：

- （低雜訊夜間）模式
- **P**、**S**、**A** 及 **M** 模式（包括 **U1**、**U2** 及 **U3** 模式）

在上述以外的拍攝模式中，無論**內置 ND 濾鏡**的設定如何，內置 ND 濾鏡的開啓／關閉設定將根據拍攝模式和拍攝狀況進行自動控制。

開啓

使用 ND 濾鏡來減少光線。

自動

在 （低雜訊夜間）或 **P**（程式自動）模式中，當主體過亮並且超出了曝光範圍時，會自動以 ND 濾鏡來減少光線。

- 在 **S**、**A** 或 **M** 拍攝模式中，ND 濾鏡會被停用。

關閉（預設設定）

不會使用 ND 濾鏡。

在拍攝期間，內置 ND 濾鏡的設定會在螢幕上以圖示表示 (📖6)。當設定為**關閉**、（自動）、**場境**或**短片**模式時，則不會有任何顯示。

內置 ND 濾鏡的效果

使用濾鏡有助對過亮主體的拍攝，而不會令影像曝光過度。您亦可以使用它，以一個較低的光圈值來減慢快門速度。

例如，在快門速度為 1/2000 秒並有正確的曝光情況下，使用 ND 濾鏡可分三個級別減少光線，快門速度可以變為 1/250 秒，而不用更改光圈值。

AE/AF 鎖定按鍵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AE/AF 鎖定按鍵

選擇在拍攝靜態照片期間按下 AE-L/AF-L 按鍵 (📖11) 時所執行的功能。

AE/AF 鎖定（預設設定）

在拍攝時按下 AE-L/AF-L 按鍵將同時鎖定對焦和曝光。

僅鎖定 AE

在拍攝時按下 AE-L/AF-L 按鍵將僅鎖定曝光。

僅鎖定 AF

在拍攝時按下 AE-L/AF-L 按鍵將僅鎖定對焦。

在拍攝期間，AE-L/AF-L 按鍵設定會顯示在螢幕上 (📖6)。

關於 AE-L/AF-L 按鍵設定的注意事項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M** 時，不能夠使用 AE-L（曝光鎖定）。
- 當對焦模式 (📖40) 設定為 **MF**（手動對焦）時，不能夠使用 AF-L（對焦鎖定）。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對焦鎖定」 (📖29)。

Fn 按鍵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Fn 按鍵

選擇同時按下 Fn 按鍵和快門釋放按鍵時所執行的功能 (📖11)。

- 已為拍攝模式選擇了 P、S、A、M、U1、U2 或 U3 時，可以使用此按鍵。

關閉 (預設設定)

在毋須更改設定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NRW (RAW)/NORMAL (影像品質) (📖68)

當設定為 **Fine**、**Normal** 或 **Basic** 時，以 **NRW (RAW)** 設定進行拍攝。當設定為 **NRW (RAW)** 時，以 **Normal** 設定進行拍攝。

- 影像大小為  3648 × 2736。
- 當設定為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在毋須更改設定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ISO 感光度 (📖74)

在 **ISO 感光度** 設定為 **自動**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白平衡 (📖76)

在 **白平衡** 設定為 **自動**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 當 **Picture Control** 設定為 **單色濾鏡** 時，則無法使用。

Picture Control (📖92)

在 **Picture Control** 設定為 **標準**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在 **主動式 D-Lighting** 設定為 **標準**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測光 (📖98)

在 **測光** 設定為 **重點測光**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Av/Tv 按鍵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Av/Tv 按鍵

選擇當按下 Av/Tv 按鍵 (9) 時所執行的功能。

切換 Av/Tv 選擇 (預設設定)

切換快門速度或光圈值設定操作。每當按下 Av/Tv 按鍵，會在指令撥盤和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之間作切換 (63、64、65)。

- 只有為拍攝模式選擇了 P、S、A、M、U1、U2 或 U3 時，才可以使用。

虛擬水平線、查看／隱藏色階分佈、查看／隱藏構圖網格

選擇在拍攝期間是否在螢幕上查看或隱藏虛擬水平線、色階分佈或構圖網格顯示 (173)。

內置 ND 濾鏡

更改內置 ND 濾鏡 (184) 設定。

自定我的選單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自定我的選單

在我的選單內記錄下常用的選單項目 (最多六項)。當快速選單撥盤設定為  且按下快速選單按鍵時，將會顯示我的選單，讓您可以更快地查看和更改設定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P、S、A、M、U1、U2 或 U3 時)。

可以記錄以下項目：

Picture Control (92)	閃光控制 (105)	減震 (175)
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雜訊消除濾鏡 (103)	數碼變焦 (178)
測光 (98)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182)
連拍 (99)	變形控制 (104)	內置 ND 濾鏡 (184)
自動對焦模式 (102)	廣角附加鏡頭 (104)	- (沒有設定) (刪除) *
閃光曝光補償 (102)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 從我的選單中選擇一個要移除的項目。

記錄入我的選單

1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選單項目，然後按 **OK** 按鍵。

- 選單項目選擇畫面隨即出現。



2 選擇想要記錄下的選單項目，然後按 **OK** 按鍵。

- 所選擇的選單項目隨即切換。
- 若要結束設定，按下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重設檔案編號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重設檔案編號

選擇是後，檔案的順序編號將會重設 (📖203)。重設之後，將會建立一個新檔案夾，並且下一幅所拍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 關於重設檔案編號的注意事項

- 當場境模式設定為全景輔助時，或在 P、S、A、M、U1、U2 或 U3 拍攝模式下的連拍設定為間隔定時拍攝時，將不能夠使用重設檔案編號。對於全景輔助或間隔定時拍攝，會建立一個新檔案夾，並且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自動作分派 (📖203、204)。
- 當檔案夾編號到達 999 並且檔案夾中有影像時，重設檔案編號無法套用。插入新的記憶卡，或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記憶卡 (📖182)。

眨眼警告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168) → 眨眼警告

選擇是否在以下拍攝模式中使用臉部優先 (📖86) 時偵測眨動的眼睛。

- 自動場境選擇器 (📖46)、人像 (📖48) 或夜間人像 (📖49) 場境模式
- P、S、A、M、U1、U2、U3，以及 （低雜訊夜間）（為 AF 區域模式選擇了臉部優先 (📖84) 時）拍攝模式

開啓

當相機識別到一張人物主體臉部、進行拍攝並隨即偵測到該張臉部可能閉上了眼睛時，螢幕上將會顯示**是否有人眨眼？**畫面。

閉上眼睛的人物主體的臉部周圍會出現黃色邊框。您可以檢查所拍攝的照片，確定是否需要重拍。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操作是否有人眨眼？畫面」(📖190)。

關閉（預設設定）

眨眼警告不啓用。

關於眨眼警告的注意事項

當連拍 (📖99) 的設定為單張以外的設定、當已設定自動包圍 (📖80)、當自動顯示色調等級資訊 (📖82) 或已設定笑容定時 (📖36)，不能使用眨眼警告。

操作是否有人眨眼？畫面

顯示是否有人眨眼？畫面時可執行以下操作。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進行操作，畫面將自動返回拍攝模式畫面。



操作	使用	說明
放大偵測到眨眼的臉部	T (Q)	將變焦控制轉到 T (Q)。
返回至全螢幕重播	W (Q)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Q)。
選擇要顯示的臉部		如果相機偵測到一個或多個人物主體閉上了眼睛，在重播縮放期間按 ▲、▼、◀ 或 ▶ 可顯示其他臉部。 亦可透過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指令撥盤進行變更。
刪除拍攝的照片		按 按鍵。
返回拍攝模式		按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全部重設

依次按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168) → 全部重設

選擇了**重設**時，相機設定會恢復為預設值。

彈出式選單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32)	自動
自拍 (📖35)／遙控 (📖38)／笑容定時 (📖36)	關閉
對焦模式 (📖40)	自動對焦
AF 區域模式 (📖84)	自動

在場境模式中拍攝

選項	預設值
場境選單 (📖45)	自動場境選擇器
食物模式中的色相調整 (📖53)	中央

低雜訊夜間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測光 (📖59)	矩陣測光
連拍 (📖59)	單張
閃光曝光補償 (📖59)	0.0

短片選單

選項	預設值
自動對焦模式 (📖150)	單次 AF
減低風聲 (📖150)	關閉

快速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品質 (📖68)	Normal
影像大小 (📖70)	 3648 × 2736
短片選項 (📖148)	HD 720p (1280 × 720)
ISO 感光度 (📖74)	自動
最慢快門速度 (📖74)	無
白平衡 (📖76)	自動
自動包圍 (📖80)	關閉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Picture Control (📖92)	標準
測光 (📖98)	矩陣測光
連拍 (📖99)	單張
間隔定時拍攝 (📖100)	30 秒
自動對焦模式 (📖102)	單次 AF
閃光曝光補償 (📖102)	0.0
雜訊消除濾鏡 (📖103)	標準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自動
變形控制 (📖104)	關閉
廣角附加鏡頭 (📖104)	無
閃光控制 (📖105)	自動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關閉
變焦記憶 (📖107)	所有值都會被選中。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歡迎畫面 (📖169)	無
影像重看 (📖173)	開啓
亮度 (📖173)	3
螢幕設定 (📖173)	隱藏所有項目
加印日期 (📖174)	關閉
減震 (📖175)	開啓
動作偵測 (📖176)	關閉
AF 輔助 (📖177)	自動
減輕紅眼 (📖177)	開啓預閃
數碼變焦 (📖178)	開啓
變焦速度 (📖179)	自動
按鍵聲音 (📖179)	開啓
快門音 (📖179)	開啓
記錄方位 (📖180)	自動
自動關閉 (📖181)	1 分鐘
HDMI (📖183)	自動
HDMI 裝置控制 (📖183)	開啓
內置 ND 濾鏡 (📖184)	關閉
AE/AF 鎖定按鍵 (📖185)	AE/AF 鎖定
Fn 按鍵 (📖186)	關閉
Av/Tv 按鍵 (📖187)	切換 Av/Tv 選擇
自定我的選單 (📖187)	1 : Picture Control 2 : 主動式 D-Lighting 3 : 變形控制 4 : 測光 5 : 連拍 6 : 自動對焦模式
眨眼警告 (📖189)	關閉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163、164)	預設
幻燈播放的畫面間隔 (📖126)	3 秒

- 選擇**全部重設**亦會清除記憶體內的目前檔案編號 (📖203)。重新設定後，編號會由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內最小可用的編號繼續。如果從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內刪除了所有照片並執行**全部重設** (📖127)，下一幅所拍照片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 即使執行**全部重設**後，以下設定將不受影響。
快速選單：用於白平衡的手動預設數據 (📖79)
拍攝選單：自定 **Picture Control** 記錄 (📖96)
設定選單：電視設定內的日期 (📖170)、語言／**Language** (📖183) 及視頻模式 (📖183)
- 在執行**全部重設**後，為 **U1**、**U2** 及 **U3** 模式轉盤而儲存的 User settings，不會被重設為預設設定。若要將這些設定變更為預設設定，請使用**重設 user settings** (📖114)。

韌體版本

依次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168) → 韌體版本

顯示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愛護相機

為確保您能持續使用本尼康產品，請在存放或使用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保持乾燥

若將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濕度的環境中將會損壞本品。

✓ 避免掉落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相機可能會發生故障。

✓ 謹慎裝卸鏡頭以及所有可移動部件

切勿對鏡頭、鏡頭蓋、螢幕、記憶卡插槽或電池室用力過大。這些部件容易損壞。對鏡頭蓋用力過大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或損壞鏡頭。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 CCD 影像感應器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相機。諸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工作電路。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相機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記錄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相機記憶體或內部電路損壞。

電池

- 攜帶相機外出時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果需要則請對電池充電。電池一旦充足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 0℃ 或高於 40℃ 的情況下使用電池。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在溫度處於 5℃ 到 35℃ 的室內環境對電池充電。
- 當電池溫度處於 0℃ 到 10℃ 或 45℃ 到 60℃ 之間時，電池的可充電容量會減少。如果電池溫度低於 0℃ 或高於 60℃，則無法充電。
- 如果在低溫環境中使用電量耗盡的電池，相機可能無法開啓。在寒冷的天氣下到戶外拍攝之前，務必將電池充滿電，並準備好備用電池。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在需要時更換。一旦回暖，由於低溫而無法使用的電池可以恢復部分電量。
- 如果電池終端不乾淨，相機可能會由於接觸不良而無法開啓。此時，請用一塊清潔的乾布擦掉髒物，然後再使用相機。
- 請至少六個月為電池充電一次，並待其電量用完後再另行存放。使用隨附的終端蓋將電池蓋上，並存放在環境溫度為 15℃ 至 25℃ 的陰涼處。請勿將電池存放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 存放電池時，每六個月至少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用完後再行存放在陰涼處。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電池充電器中取出。如果不取出電池，即使不使用時也會有少量電流流出，造成電池電量過度流失導致無法正常操作。
-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請購買新電池。
- 電池電量耗盡時請更換電池。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清潔

鏡頭／ 觀景器	請勿讓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氣球（一種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擠壓出氣流吹在其他物體上的小裝置）除去灰塵或棉絨。要除去指紋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除去的污漬，可以用乾淨的軟布，從鏡頭的中央開始，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鏡頭的邊緣擦拭。如果這種方法無效，請用稍稍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清潔布來清潔鏡頭。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若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使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擦拭螢幕，要小心切勿用力。
機身	用吹氣球除去灰塵、髒物或沙粒，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海邊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和鹽，然後徹底涼乾。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儲存

不使用時請關閉相機。存放相機之前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已經熄滅。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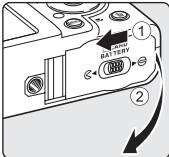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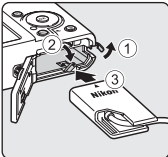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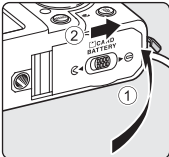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曝露在溫度低於 -10 °C 或高於 50 °C 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 60 % 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每月應至少取出相機一次。開啓相機並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數次，然後再將相機重新存放。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可能含有少量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像素。這是所有 TFT 液晶屏螢幕的共性，並非故障。使用相機拍攝的影像將不會受到影響。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光線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 LED 背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服務中心聯絡。
- 對準明亮主題時，螢幕上可能會看到白色或彩色掃尾的光線。該現象即通常所說的「拖影」，在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出現。這是因影像感應器的特性造成的，並非故障。拖影還可能會導致拍攝顯示的螢幕部分變色。拖影不會影響記錄的影像，記錄短片及在連拍設定中使用連拍 16 張進行拍攝時除外。使用這些模式拍攝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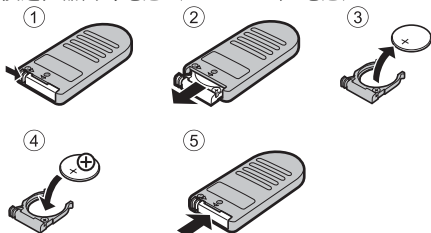
另購配件

充電電池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
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 MH-24*
AC 變壓器／ 電源連接器	AC 變壓器 EH-5a（如圖所示進行連接）及電源連接器 EP-5A（如圖所示進行連接） 當電源連接器插入至相機並且連接至 AC 變壓器時，可以從電源插座給相機供電。 AC 變壓器和電源連接器須另購。    在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槽蓋前，請將電源線完全插入電池室的插槽內。如果部分插線突出在凹槽外，關閉插槽蓋時可能會損壞插槽蓋或插線。 將 AC 變壓器 EH-5a 的 DC 插頭插入電源連接器 EP-5A 的 DC 插頭連接器內。
USB 線	USB 線 UC-E6
音頻／視頻線	音頻視頻線 EG-CP16
附加鏡頭	廣角附加鏡頭 WC-E75A（0.75 倍） （需要配接環 UR-E22）
鏡頭配接環	配接環 UR-E22
閃光燈（外部閃 光燈元件）	閃光燈 SB-400、SB-600、SB-900 無線閃光燈指令器 SU-800

遙控器

遙控器 ML-L3

如何更換遙控器內的電池（3 V CR2025 鋰電池）。



- 當更換遙控器電池時，請確保電池的正極 (+) 端和負極 (-) 端的方向正確。
- 請確保閱讀並遵照第 iii 頁及「電池」章節內有關電池的警告 (196)。

* 在其他國家使用時，須根據需要使用市面上的轉接插頭。有關轉接插頭的詳細資訊，請向您的旅行社查詢。

瀏覽我們的網站或產品目錄，以了解有關 COOLPIX P7000 配件的最新資訊。

✓ 附加鏡頭及配接環

- 請確保將廣角附加鏡頭 (C104) 設定為開啓。
- 由於遮光罩或濾鏡可能會令照片邊緣產生陰影，所以請勿將它們連接至附加鏡頭或配接環。

✓ 外部閃光燈

COOLPIX P7000 的配件插座能兼容尼康閃光燈 SB-400、SB-600 及 SB-900，以及無線閃光燈指令器 SU-800。試圖連接其他外部閃光燈可能會損壞相機及外部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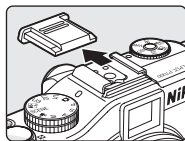
✓ 僅使用尼康閃光燈配件

僅使用尼康閃光燈。將負電壓或高於 250 V 的電壓應用於配件插座不但會妨礙正常運作，亦會損壞相機或閃光燈的同步電路。

使用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

相機備有一個配件插座，可安裝閃光燈 SB-400、SB-600 或 SB-900（須另購）。當需要間接照明或額外照明時，可使用閃光燈。當使用閃光燈時，內置閃光燈會自動變更為 ☐ （關閉）。當螢幕上顯示 ☐ 時，閃光燈閃光模式亦會顯示在螢幕上，且可以使用與內置閃光燈相同的步驟來對閃光燈進行設定（ ☐ 32）。

- 如右圖所示，在連接閃光燈元件前，請取出配件插座蓋。
- 當內置閃光燈已升起，請向下輕推閃光燈直至其關閉合上為止。
- 有關如何連接閃光燈以及其使用細節等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說明書。
- 不使用閃光燈時，請放回配件插座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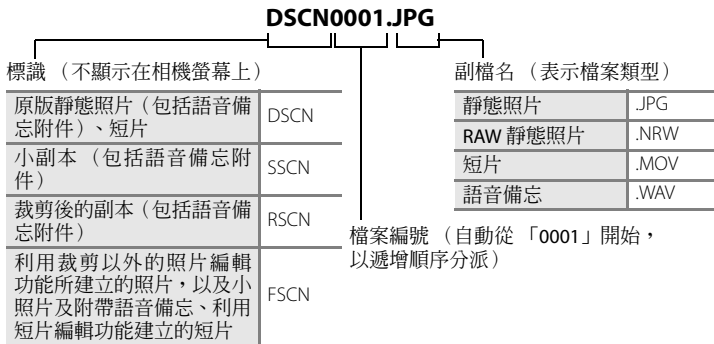


閃光燈 SB-400、SB-600 及 SB-900

- 使用閃光燈 SB-600 或 SB-900 前，請將閃光燈閃光控制模式設定為 TTL。這容許 i-TTL 閃光控制使用監察預閃來因應照明情況，自動調整閃光輸出。有關 i-TTL 閃光控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說明書。
- 透過將 SB-900 或無線閃光燈的指令器 SU-800 設定為「指令器」，並將 SB-600 及 SB-900 設定為「遙控閃光燈」，便可以進行無線多重閃光拍攝。然而，若已將 SB-900 設定為「指令器」，即使監察預閃已閃光，該閃光燈仍然不能使用。無線多重閃光組別設定只適用於組別 A。請將指令器及遙控閃光燈的設定更改為組別 A。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說明書。
- 在無線多重閃光拍攝時，如果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高 ISO 感光度自動、ISO 100 - 200 或 ISO 100 - 400，它將被固定為 ISO 100。
- 使用閃光燈 SB-600 或 SB-900 時，相機並不支援閃光色彩資料傳達、自動 FP 高速同步、FV 鎖定或多區域 AF 的 AF 輔助。
- 使用閃光燈 SB-600 或 SB-900 時，可以使用電動變焦功能，變焦頭位置的設定會自動取決於焦距。
- 使用閃光燈 SB-600 或 SB-900 時，在少於 2 m 範圍內以廣角變焦所拍攝的照片，其邊緣可能會顯得陰暗。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擴散片。
- 當設定為 STBY（待機），閃光燈會隨相機同時開啓及關閉。請確認閃光燈的預備燈是亮起的。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照片、短片及語音備忘將如下分派檔案名稱。



- 將會利用以下命名慣例自動建立一個為儲存檔案而設的檔案夾：「檔案夾編號 + NIKON」（例如「100NIKON」）。如果檔案夾內的檔案達到 200 個，即會建立新的檔案夾。（例如，接續「100NIKON」的下一個檔案夾名稱會變成「101NIKON」。當一個檔案夾內的檔案編號達到 9999，即會建立新的檔案夾或執行**重設檔案編號**（[圖 188](#)）。下一個檔案編號會自動設定為「0001」。
如果一個檔案夾內沒有檔案，即使執行**重設檔案編號**，亦不會建立一個新的檔案夾。
- 當以 **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的影像品質（[圖 68](#)）設定來拍攝影像，同一時間記錄的 NRW (RAW) 及 JPEG 影像會獲分派相同的檔案名稱。同一時間記錄的 NRW (RAW) 及 JPEG 影像會儲存在相同的檔案夾內。如果檔案夾內的檔案達到 199 個，即會建立新的檔案夾，影像則會儲存在新檔案夾內。
- 附加在一張照片上的語音備忘，其檔案名稱會擁有與該照片相同的標識和檔案編號。

- 在全景輔助下 (📖55)，相機會為每個拍攝時段建立一個檔案夾，並使用以下命名慣例命名：「檔案夾編號 + P_XXX」（例如「101P_001」）。照片將會從檔案編號 0001 開始，按順序編號儲存。
- 每次以間隔定時拍攝 (📖99) 拍攝照片時，會使用以下命名慣例建立檔案夾：「檔案夾編號 + INTVL」（例如101INTVL）。照片將會從檔案編號 0001 開始，按順序編號儲存。
- 從記憶卡複製影像檔案或語音檔案至內置記憶體或從內置記憶體複製檔案至記憶卡 (📖131)，將會採用以下檔案命名慣例：
 - 利用**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會複製至目前檔案夾（或其後照片所使用的檔案夾）內，並接續記憶體內的最大檔案編號、以遞增順序分派檔案編號。
 - 利用**所有影像**複製的檔案會連同其檔案夾一併複製。接續目的地媒體上的最大檔案夾編號、以遞升順序分派檔案夾編號。
檔案名稱不會被變更。
- 當目前檔案夾編號為 999，而檔案夾內的檔案達到 200 個或者檔案編號為 9999 時，則需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82) 或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才能繼續拍照。

錯誤訊息

下表列出了顯示在螢幕上的錯誤訊息及其他警告，以及相應的解決方法。

顯示	說明	解決方法	📖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時鐘。	170
	電池電量低。	預備充電或更換電池。	16, 18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電量已耗盡。	充電或更換電池。	16, 18
 電池溫度高	電池溫度高。	關閉相機，待電池冷卻後再行使用。這個信息出現五秒後，螢幕將會關閉，電源指示燈、AF 指示燈以及閃光指示燈則會快速閃爍。這些指示燈閃爍三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但您亦可以手動按下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19
 請等待相機完成記錄。	在完成記錄前，相機無法執行其他操作。	等待記錄完成，訊息即自動從螢幕顯示中消失。	—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23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 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 • 檢查連接器是否清潔。 • 確認記憶卡已正確插入。	221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22 22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否	用於本相機的記憶卡尚未進行格式化。	記憶卡上所儲存的所有數據會在格式化時刪除。如果您想保留記憶卡上的任何數據，請選擇 否 ，先將數據備份至電腦，然後才格式化記憶卡。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 是 ，然後按  按鈕。	23

顯示	說明	解決方法	
i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 選擇較低的影像品質或較小的影像大小。 - 刪除照片及短片。 - 更換記憶卡。 - 取出記憶卡並使用內置記憶體。	68, 70 31, 127, 153 22 22
i 無法儲存影像。	記錄照片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82
	相機用盡了所有檔案編號。	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記憶卡。	22, 182
	照片無法用於歡迎畫面。	以下照片不能使用。 - NRW (RAW) 影像 - 以 3648×2432、3584×2016 或 2736×2736 的影像大小拍攝的照片 - 以小照片或裁剪功能建立且大小為 160×120 或更小的照片	68 70 137, 145
	沒有足夠空間儲存副本。	從目的地刪除照片。	127
i 影像不能修改。	無法編輯所選擇的照片。	- 確認編輯所需的條件。 - 無法為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所拍攝的 NRW (RAW) 照片進行 RAW 處理。 - 這些選項不能夠用於短片。	133 – –
i 無法錄製短片。	記錄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具有更快寫入速度的記憶卡。	221
i 無法重設檔案編號。	不可以建立更多檔案夾。	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記憶卡。	22, 182, 188

顯示	說明	解決方法	
❶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內沒有照片。	- 只有當沒有插入記憶卡時，才可以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內的照片。 - 若要將檔案從內置記憶體複製至記憶卡內，請按 MENU 按鍵以顯示複製畫面，然後將檔案從內置記憶體複製至記憶卡內。	22 131
❶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檔案並非以 COOLPIX P7000 建立。	無法在本相機上查看檔案。 請使用電腦或用於建立或編輯該檔案的其他裝置查看檔案。	—
❶ 所有影像被隱藏。	幻燈播放中無法重播該照片。	—	126
	內置記憶體／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均被隱藏。	停用 隱藏影像 設定，以查看影像。	130
❶ 無法刪除此影像。	照片受到保護。	停用保護。	129
❶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的時區內。	目的地時區與本地時區相同。	—	172
❶ 模式轉盤未置於正確位置。	模式轉盤處於兩個模式之間。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需要的模式。	44
❶ 無法透過目前的設定變更我的選單。	在目前設定中，所有記錄下的選單項目都不能更改。	- 檢查沒有記錄在我的選單中的功能設定。 - 更改要記錄到我的選單中的選單項目。	187 187

顯示	說明	解決方法	
❶ 按下閃光燈彈出按鍵， 升起閃光燈。	當場境模式為 夜間人像 或 逆光 ，或連拍模式為 連續閃光 ，內置閃光燈已降下。	按下  (閃光燈彈出) 按鍵升起內置閃光燈。	33, 49, 55, 99
❶ 閃光燈已降下。	在自動場境選擇器模式中，內置閃光燈沒有升起。	按下  (閃光燈彈出) 按鍵升起內置閃光燈。如果您不想使用閃光燈，降下閃光燈後，相機仍然可以正常拍攝。	33, 46
❶ 閃光燈設定錯誤	當使用無線閃光進行拍攝時，並沒有為組別設定選擇組別 A。	請設定主指令器及遙控閃光燈的組別設定為組別 A。	202
❶ 鏡頭錯誤	鏡頭不能正常運作。	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啓。如果問題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19
❶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出現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接線。	157, 162
系統錯誤 ❶	相機的內部電路出現錯誤。	關閉相機，取出電池後重新裝入，然後開啓相機。如果問題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19
❶ 鏡頭啟動定位中。無法對焦。	相機無法對焦。	等待相機自動恢復操作。	—

顯示	說明	解決方法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沒有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卡紙情況。	移除卡住的紙張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沒有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盒錯誤	檢查墨盒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盒是空的。	更換墨盒後，請選擇 恢復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出現一個由影像檔案所造成的錯誤。	請選擇 取消 ，然後按  按鍵以取消列印。	—

* 如果需要進一步的指引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故障診斷

如果您的相機不能正常運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之前，請先查看以下的常見問題列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最右一欄中的頁碼。

顯示、設定和電源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無任何顯示內容。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相機處於待機模式以節省用電：按下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鈕或  按鈕，或者轉動模式轉盤。 - 螢幕已關閉。按下  按鈕以開啓螢幕。 - 相機和電腦正透過 USB 線連接。 - 相機和電視正透過音頻／視頻線或 HDMI 線連接。 - 正在進行間隔定時拍攝。	19 24 19, 30 14 156 154 100
螢幕難以看清。	- 環境照明太光亮：使用觀景器或移動至較暗的地方。 - 調整螢幕亮度。 - 螢幕不乾淨。請清潔螢幕。 - 使用螢幕亮度增強功能。	26 173 195 15
電子觀景器難以看清。	調整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26
相機在沒有警告的情況下關閉。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用電。 - 相機內部已經變熱。保持相機關閉，待其內部冷卻。 - 於低溫下，相機和電池可能會無法正常運作。	24 19 — 196
記錄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 如果沒有設定日期（「日期未設定」指示器會於拍攝期間閃爍），靜態照片的時戳為「00/00/0000 00:00」；短片的日期為「01/01/10 00:00」。利用設定選單內的日期來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 - 相機時鐘並不及一般時鐘（例如腕錶）準確。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並與更準確的鐘錶作對照，以及於必要時重設時間。	20, 170 170
螢幕上無資訊顯示。	拍攝數據和相片資訊可能為隱藏狀態。按下  按鈕，直至顯示拍攝數據或相片資訊。	14
加印日期無法使用。	未設定日期。	20, 170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即使已啓用 加印日期 ，日期也沒有出現在照片上。	- 選擇了不支援加印日期的拍攝模式。 - 現時設定的另一項功能限制了加印日期。 - 不能加印日期至短片。	174 174 —
相機設定被重設。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被重設為各自的預設值。	171
無法完成 重設檔案編號 。	- 當檔案夾編號到達 999 並且檔案夾中有影像時，無法套用重設檔案編號。更換記憶卡，或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記憶卡。 - 當場境模式設定為全景輔助，或者當拍攝模式為P、S、A、M、U1、U2 或 U3，而且已在拍攝選單內為連拍選擇間隔定時拍攝時，便不能夠設定重設檔案編號。	188, 203 55, 99, 188, 203
螢幕關閉，且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	電池溫度高。關閉相機，待電池冷卻後再行使用。指示燈閃爍三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但您亦可以手動按下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19
相機溫度升高。	長時間使用某些功能（例如短片記錄）或者在高環境溫度下使用相機，都可能使相機溫度升高。這並非故障。	147

電子控制式相機

在極少數情況下，螢幕可能會出現亂碼，並且相機可能會停止運作。在大多數情況下，這個現象是由於強烈的外在靜電所造成。關閉相機，移除並更換電池，然後重新開啓相機。請注意，如果按照上述說明切斷電源，可能會導致任何在問題發生時尚未記錄至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數據丟失。已經記錄的數據不會受到影響。如果故障持續出現，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拍攝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無法設定至拍攝模式	斷開音頻／視頻線、HDMI 線或 USB 線。	154, 157, 162
當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沒有拍攝到照片。	- 在相機處於重播模式時按  或快門釋放按鈕。 - 在顯示選單時按 MENU 按鈕。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當場景模式為夜間人像或逆光，或者在拍攝選單內的連拍設定為連續閃光時，升起內置閃光燈。 -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	30 13 24 33, 49, 55, 99 34
相機無法對焦。	- 要拍攝的主體難以使用自動對焦功能對焦。 - 將設定選單內的AF 輔助設定為自動。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主體不處於對焦區域內。 - 對焦模式設定為MF（手動對焦）。 - 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啓。	29 177 28, 84 40 19
照片模糊。	- 使用閃光燈。 - 使用減震及動作偵測。 - 使用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 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使用自拍功能以獲得較佳效果）。	32 175, 176 99 35
螢幕上出現拖影或部分變色。	在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拖影便會出現。在連拍設定為連拍 16 張的情況下進行拍攝時以及在記錄短片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如太陽、太陽反射和電燈。	198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照片中出現亮斑。	閃光被空氣中的粒子反射。將閃光燈設定為  （關閉）。	32
閃光燈不會閃光。	- 閃光燈被設定為 （關閉）。 - 選擇了無法開啓閃光燈的場景模式。 - 選擇了短片模式。 - 現時設定的另一項功能限制了閃光燈。 - 當使用閃光燈（外部閃光燈元件）時，內置閃光燈不會閃光。	32 45 148 108 202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變焦無法使用。	- 為拍攝選單內的廣角附加鏡頭選擇了開啓。 -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移除鏡頭環，變焦會固定在廣角的一端。關閉相機、連接鏡頭環，然後重新開啓相機。	104 104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為設定選單內的數碼變焦選擇了關閉。 -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對焦模式設定為 MF（手動對焦）時 - 為 AF 區域 模式選擇了 主體追蹤 時 - 已設定笑容定時時 - 在場境模式中選擇了 自動場境選擇器、人像 或 夜間人像 時 - 快速選單內的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NRW (RAW) + Fine、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 - 為拍攝選單內的廣角附加鏡頭選擇了開啓時 - 拍攝選單內的連拍設定為連拍 16 張時	178 40 85 36 46, 48, 49 68 104 99
影像大小無法使用。	現時設定的另一項功能限制了影像大小。	108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 為設定選單內聲音設定下的快門音選擇了關閉。 - 為拍攝選單內的連拍選擇了連拍、BSS、連續閃光 或 連拍 16 張。 - 為快速選單內的自動包圍選擇了關閉以外的一個模式。 - 在場境模式內選擇了 運動 或 博物館。 - 選擇了短片模式。 - 不要遮擋揚聲器。	179 99 80 49, 54 146 5, 26
AF 輔助照明燈不亮。	為設定選單內的 AF 輔助 選擇了關閉。即使已設定自動，視乎對焦區域位置或場境模式，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177
照片中出現臟污。	鏡頭不乾淨。請清潔鏡頭。	195
顏色不自然。	白平衡與光源不匹配。	76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影像中出現隨意外佈的明亮像素（「雜訊」）。	由於主體較暗，因此快門速度過慢或 ISO 感光度過高。 • 使用閃光燈。 • 指定一個較低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在拍攝選單中套用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以適應各種情況。 • 使用帶有減低雜訊功能的一個場境模式。	32 74 103 45
照片太暗（曝光不足）。	• 閃光燈被設定為  （關閉）。 • 內置閃光燈窗口被阻擋。 • 主體位於閃光範圍之外。 • 調整曝光補償。 • 提高 ISO 感光度。 • 主體逆光。升起內置閃光燈，並將場境模式設定為 逆光 或將閃光模式設定為  （補充閃光）。 • 為設定選單內的 內置 ND 濾鏡 選擇了 開啟 。	32 26 32 43 74 32, 55 184
照片過亮（曝光過度）。	• 調整曝光補償。 • 在設定選單內使用 內置 ND 濾鏡 設定。	43 184
當閃光燈設定為自動連減輕紅眼時，出現意外結果。	在拍攝期間套用了  （自動連減輕紅眼）或 夜間人像 場境模式中的「使用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補充閃光」時，在極少數情況下，內置減輕紅眼功能可能會被套用於不受紅眼影響的區域。請設定  （自動連減輕紅眼）以外的閃光模式，選擇 夜間人像 以外的場境模式，再繼續拍攝。	32, 49
柔化肌膚的結果未如理想。	• 視乎拍攝條件，柔化肌膚不一定能夠產生需要的結果。 • 如果照片上有四張或以上臉部，請嘗試在重播選單內使用 柔化肌膚 。	36 139
儲存影像時間長。	以下情況可能需要較多時間儲存影像。 • 減低雜訊功能運作中 • 閃光燈設定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時 • 使用場境模式 人像 或 夜間人像 進行拍攝時 • 使用笑容定時進行拍攝時 • 使用主動式 D-Lighting 進行拍攝時 • 影像品質設定為 NRW (RAW) - NRW (RAW) + Fine 、 NRW (RAW) + Normal 或 NRW (RAW) + Basic 時	103 32 48, 49 36 106 68
無法設定或使用連拍或自動包圍。	現時設定的另一項功能限制了連拍設定或自動包圍。	108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設定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現時設定的另一項功能限制了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108

重播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重播檔案。	- 檔案曾經被電腦或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 - 正在進行間隔定時拍攝。 - 無法重播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來記錄的 NRW (RAW) 影像或短片。	— 100 68, 146
無法放大照片。	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 320 × 240 及以下像素的副本進行重播縮放。	—
無法記錄或重播語音備忘。	- 短片不能夠附加語音備忘。 - 不能夠為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所拍攝的照片附加語音備忘，以及不能夠重播使用其他相機記錄的語音備忘。	151 132
無法編輯照片及短片。	- 對於使用  3648 × 2432、 3584 × 2016 及  2736 × 2736 的影像大小拍攝的照片，不能夠進行黑色邊框以外的編輯。 - 不能夠對 NRW (RAW) 格式的照片採用 NRW (RAW) 處理以外的編輯。若要編輯這些照片，請先使用 NRW (RAW) 處理來建立 JPEG 照片，然後編輯這些 JPEG 照片。 - 確認編輯所需的條件。 - 使用 COOLPIX P7000 以外的相機所拍攝的照片及短片不能夠被編輯。	70 143 133 —
照片無法在電視上顯示。	- 在電視設定設定選單內的視頻模式或 HDMI 未被正確設定。 - 同時連接了 HDMI 線及音頻／視頻線，或者同時連接了 HDMI 線及 USB 線。 - 記憶卡內沒有照片。請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內的照片。	183 154 22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Nikon Transfer 2 沒有啟動。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USB 線未正確連接。 - 相機未被電腦識別。 - 確認所使用的作業系統與相機兼容。 - 電腦沒有設定為自動啟動 Nikon Transfer 2。 有關 Nikon Transfer 2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ViewNX 2 內所包含的說明資訊。	19 24 157 – 156 160
要列印的照片沒有顯示。	- 記憶卡內沒有照片。請更換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內的照片。	22 22
無法使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	在以下情況下，將不能夠透過相機選擇紙張大小，即使對於 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亦然。請使用印表機來選擇紙張大小。 - 使用相機所選擇的紙張大小與印表機不兼容。 - 使用的印表機會自動設定紙張大小。	163, 164 –

規格

尼康 COOLPIX P7000 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型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	1010 萬			
影像感應器	1/1.7 英吋類型 CCD；總像素約 1039 萬			
鏡頭	7.1 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6.0-42.6mm（畫角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相機的 28-200 mm 鏡頭）			
f/-數值	f/2.8-5.6			
結構	9 組 11 片			
數碼變焦	最大 4 倍（畫角相當於 35 mm [135] 格式相機的約 800 mm 鏡頭）			
減震	鏡片移動			
自動對焦 (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 （從鏡頭測量）	• 約 50 cm 至 ∞（廣角一邊）、約 80 cm 至 ∞（遠攝一邊） • 近拍特寫模式：約 2 cm 至 ∞（圖示的廣角一邊）			
對焦區域選擇	臉部優先、自動（9 個對焦區域自動選擇）、中央（大、標準、小）、手動（99 個對焦區域）、主體追蹤			
觀景器	真實影像光學觀景器，具有屈光度調節功能			
畫面覆蓋率	水平約 80%，垂直約 80%（與實際照片比較）			
螢幕	7.5cm（3-英吋），約 92.1 萬點，具有防反射塗層及 5 級亮度調節的 TFT LCD 螢幕			
畫面覆蓋率 （拍攝模式）	水平約 97%，垂直約 97%（與實際照片比較）			
畫面覆蓋率 （重播模式）	水平約 100%，垂直約 100%（與實際照片比較）			
儲存				
媒體	內置記憶體（約 79 MB），SD/SDHC/SDXC 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 DCF、Exif 2.2 及 DPO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NRW (RAW) • 可以同時記錄 RAW 及 JPEG 聲音檔案（語音備忘）：WAV 短片：MOV（視頻：MPEG-4 AVC/H.264、音頻：AAC 立體聲）			
影像大小 （像素）	• 10 M	3648 × 2736	• 8 M	3264 × 2448
	• 5 M	2592 × 1944	• 3 M	2048 × 1536
	• 2 M	1600 × 1200	• 1 M	1280 × 960
	• 個人電腦	1024 × 768	• VGA	640 × 480
	• 3:2	3648 × 2432	• 16:9	3584 × 2016
	• 1:1	2736 × 2736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 ISO 100、200、400、800、1600、3200、Hi 1 (相當於 6400) - 自動 (從 ISO 100 至 800 之間自動增益) - 高 ISO 感光度自動 (ISO 100 至 1600) - 固定範圍自動 (ISO 100 至 200、100 至 400) - 低雜訊夜間模式 (ISO 400 至 12800)
曝光	
測光	256 像素矩陣、偏重中央測光、重點、重點 AF 區域 (支援 99 個對焦區域)
曝光控制	具有彈性程式的程式化自動曝光、快門優先自動、光圈優先自動、手動、曝光包圍 (Tv)、曝光包圍 (Sv)、動作偵測、曝光補償 (-3.0 至 +3.0 EV, 增量為 1/3 EV)
範圍 ( (自動) 模式)	[W]: -1 至 +16.2 EV [T]: 1 至 16.6 EV (透過自動 ISO 感光度調節獲得的曝光值轉換為 ISO 100 值)
快門	機械與電荷耦合電子快門
速度	1/2000 - 8 秒 (P、S 模式) 1/4000 - 8 秒 (A 模式) 1/4000 - 60 秒 (M 模式) 4 秒 (煙花匯演場境模式)
光圈	電子控制 6 葉片圓形光圈
範圍	10 級, 增量為 1/3 EV
自拍	時間可以選擇 2 至 10 秒
內置閃光燈	
範圍 (約值) (ISO 感光度: 自動)	[W]: 0.5 至 6.5 m [T]: 0.8 至 3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配件插座	具有同步及數據接點及安全鎖的 ISO 518 熱靴接點
介面	高速 USB
數據傳輸協議	MTP、PTP
視頻輸出	可以從 NTSC 及 PAL 中選擇
I/O 終端	音頻/視頻輸出; 數碼 I/O (USB); HDMI 小型連接器 (HDMI 輸出)、外部收音器接口 (立體聲小型插頭插孔 (直徑 3.5 mm)), 輸入電阻 2 kΩ, 敏感度 -42 dB 或以下, 插入電源類型)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中文（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德語、希臘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意大利語、日語、韓語、挪威語、波蘭語、葡萄牙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泰語、土耳其語
電源	1 枚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隨機提供） - AC 變壓器 EH-5a（配合電源連接器 EP-5A 使用）（須另購）
電池壽命 (EN-EL14)	靜態照片*：約 350 幅 短片：約 2 小時 45 分鐘 (HD 720p (1280 × 720))
三腳架插孔	1/4 (ISO 1222)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114.2 × 77 × 44.8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360 g（包括電池和 SD 記憶卡）
作業環境	
溫度	0 至 40 °C
濕度	85% 及以下（沒有凝結）

-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資料均指使用以 25 °C 室溫下電量充足的 EN-EL14 鋰離子充電電池供電的相機。

* 根據 CIPA（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標準測量相機電池壽命。測量於 23 (±2) °C；每張照片均調整變焦、閃光燈每隔一張照片閃光一次、影像品質設定為 **Normal**、影像大小設定為  **3648 × 2736**。電池壽命會因拍攝間隔及選單和影像的顯示時間長短而異。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

類型	鋰離子充電電池
額定容量	DC 7.4 V、1030 mAh
操作溫度	0 至 40 °C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38 × 53 × 14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48 g（不包括終端蓋）

電池充電器 MH-24

額定輸入	AC 100 至 240 V、50/60 Hz、最大 0.2 A
額定容量	18 至 24 VA
額定輸出	DC 8.4 V，0.9 A
支援的充電電池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4
充電時間	完全沒有電量時約需 1 小時 30 分鐘
操作溫度	0 至 40 °C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70 × 26 × 97 mm
重量	約 89 g，不包括轉接插頭

✓ 規格

-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產品的外觀以及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用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讓照片可以在數碼相片沖印店或利用家用印表機，按儲存在記憶卡內的列印指令進行列印。
- **Exif 版本 2.2**：本相機支援 EXIF（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2.2 版本，以此標準在支援 Exif（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可以利用儲存在相片上的資訊實現最佳色彩重現。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開發的標準，利用此標準，可以在無需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的情況下，直接將相片輸出至印表機。

經認可的記憶卡

以下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獲認可於這部相機使用。

- 在記錄短片到記憶卡時，建議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等級 6 或以上的記憶卡。如果記憶卡的傳輸速度過慢，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地結束。

	SD 記憶卡	SDHC 記憶卡 ²	SDXC 記憶卡 ³
SanDisk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TOSHIBA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Panasonic	2 GB ¹	4 GB、8 GB、12 GB、16 GB、24 GB、32 GB	48 GB、64 GB
Lexar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

1 使用讀卡器或類似裝置前，請檢查該裝置支援 2 GB 記憶卡。

2 支援 SDHC。使用讀卡器或類似裝置前，請檢查該裝置支援 SDHC。

3 支援 SDXC。使用讀卡器或類似裝置前，請檢查該裝置支援 SDXC。

-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細節，請聯絡製造商。



符號

AE/AF-L 57

AE-L/AF-L 按鍵 11, 185

AF 區域模式 12, 84

Av/Tv 按鍵 9, 187

Fn FUNC 按鍵 11, 107, 186

ISO ISO 感光度 67, 74

U1 / U2 / U3 User Setting (用戶設定) 模式 112

M 手動模式 60, 65

WB 白平衡 67, 76

A 光圈優先自動模式 60, 64

自拍/遙控/笑容定時 35, 36, 38

BKT 自動包圍 67, 80

自動模式 24

i 色調等級資訊 67, 82

低雜訊夜間模式 58

刪除按鍵 31, 132, 153

S 快門優先自動模式 60, 63

我的選單 67

重播按鍵 30

重播模式 30

重播縮放 118

(套用選擇) 按鍵 12

閃光模式 33

閃光燈彈出按鍵 33

SCENE 場景模式 45

短片模式 146

P 程式自動模式 60, 62

對焦模式 41

T 遠攝 27

W 廣角 27

QUAL 影像品質/影像大小/短片選項 67, 68, 148

螢幕按鍵 14

MENU 選單按鍵 13

縮圖顯示 116

JPG 203

.MOV 203

.NRW 203

.WAV 203

A

AC 變壓器 199

AE-L/AF-L 按鍵 185

AF 指示燈 28

AF 區域模式 84

AF 輔助 177

AV 線 154

Av/Tv 按鍵 187

B

BSS 99

C

Computer 156

COOLPIX Picture Control 92

COOLPIX 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D

D-Lighting 136

DPOF 列印 166

DSCN 203

E

Fn 按鍵 186

FSCN 203

H

HDMI 154, 183

HDMI 小型連接器 154

HDMI 裝置控制 183

I

ISO 感光度 74

N

Nikon Transfer 2 156, 157

NRW (RAW) 處理 143

NRW (RAW) 影像 69, 143

P

Panorama Maker 5 156, 160

PictBridge 161, 220

Picture Control 92

R

RSCN 203

S

SSCN 203

U

USB 線 157, 162, 199

USB / 音頻 / 視頻輸出連接器 154, 157

USB / 音頻視頻連接器 162

User Setting (用戶設定) 模式 112

V

ViewNX 2 156, 160

二畫人像  48三畫

小照片 137

四畫

內置 ND 濾鏡 184

內置記憶指示器 25

內置記憶體 22

內置閃光燈 32

切換 Av/Tv 選擇 66, 187

幻燈播放 126

手動 32

手動預設 79

手動對焦 40, 42

手動模式 65

日期 20, 170

日落  51

日曆顯示 117

五畫

主動式 D-Lighting 106

主體追蹤 85, 88

以臉部優先拍攝 86

充電電池 199

充電器 199

加印日期 174

半按 10

另購配件 199

外部閃光燈 111, 199, 202

白平衡 76

六畫

光圈值 61

光圈優先自動模式 64

光學變焦 27

全部重設 191

全景輔助  55, 56

全螢幕重播 30, 115

列印 161, 163, 164

列印設定 123

列印設定日期選項 124

印表機 161

在標籤之間切換 14

收音器 132, 146

自定 Picture Control 96

自定我的選單 187

自拍 35

自拍指示燈 35

自動 32

自動包圍 80

自動場境選擇器  46

自動對焦 41, 102, 150

自動對焦模式 102, 150

自動模式 24

自動關閉 181

色階分佈 82, 173

色溫 78

色調 95

色調等級資訊 82

七畫

低雜訊夜間模式 58

刪除 31, 127, 132, 153

快門音 179

快門速度 61

快門優先自動模式 63

快門釋放按鈕 28

快速修飾 135

快速調整 94

快速選單 67

快速選單按鈕 67

快速選單撥盤 67

我的選單 67

沙灘  50八畫夜景  51夜間人像  49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26

拉直 141

拍攝 24, 44

拍攝日期資訊 14, 82

拍攝選單 90

初始螢幕顯示 112

近拍  52

近拍特寫 40

附加鏡頭 199

九畫

保護 129

後簾同步 32
按日期排列模式 119
按鍵聲音 179
指令撥盤 9
柔化肌膚 36, 37, 139
查看／隱藏構圖網格 173
查看網格 93
相片資訊 173
相機帶孔 15
重設已儲存的設定 114
重設檔案編號 188
重播 30, 115, 116, 117, 118, 132, 151
重播選單 122
重播縮放 118
音量 151
音頻／視頻線 154, 199
音頻／視頻輸入插孔 154
風景  48

十畫

食物  53
夏令時間 20, 171
時差 172
時區 172
格式化 23, 182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182
格式化記憶卡 23, 182
眨眼警告 189
笑容定時 36
紙張大小 163, 164

十一畫

記憶卡 22, 221
記憶卡插槽 22
記憶體容量 24
記錄方位 180
逆光  55
配件插座 202
配件插座蓋 202
配接環 199
閃光指示燈 34
閃光控制 105
閃光模式 32
閃光燈 111, 199, 202
閃光曝光補償 102
副檔名 203

動作偵測 176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2
旋轉影像 130
設定選單 167
連拍 99
連拍 16 張 99
連續閃光 99
雪景  50
十二畫
最佳影像選擇器 99
最慢快門速度 74
剩餘曝光次數 24, 71
博物館  54
單張 99
場境模式 45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103
減低風聲 150
減輕紅眼 32, 177
減震 175
測光 98
焦距 107, 112, 217
無法同時套用的功能 108
無限遠 40
短片長度 149
短片重播 151
短片記錄 146
短片模式 146
短片選單 149
短片選項 148
程式自動模式 62
虛擬水平線 173
裁剪 145, 152
視頻輸出 183
間隔定時拍攝 99, 100
韌體版本 194
黃昏／黎明  51
黑色邊框 138

十三畫
微縮模型效果 142
煙花匯演  54
照片編輯 133
補充閃光 32
運動  49
電池 16, 18, 199

電池充電器 16, 199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18, 22
 電池電量指示器 24
 電視 154
 電視設定 183
 電源 19, 20, 24
 電源連接器 199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19
 飽和度 94

十四畫

對比度 94
 對焦 10, 28, 84, 102
 對焦區域 28, 84
 對焦模式 40
 對焦鎖定 29
 慢速同步 32
 截取靜態照片 151
 聚會／室內  50
 語言／Language 183
 語音備忘 132
 遠攝 27
 遙控 38

十五畫

廣角 27
 廣角附加鏡頭 104, 199
 影像大小 70
 影像品質 68
 影像複製 131
 數碼變焦 27, 178
 標識 203
 模式轉盤 44
 編輯短片 152
 複製  54
 銳化影像 94
 鋰離子充電電池 16, 199
 鋰離子電池 16, 18, 199

十六畫

螢幕 6, 8, 197
 螢幕亮度 173
 螢幕亮度增強指示器 15
 螢幕設定 173
 選擇照片 128

十七畫

儲存至用戶設定 113
 檔案名稱 203
 檔案夾名稱 203
 縮圖顯示 116
 聲音設定 179
 臉部優先 84
 隱藏影像 130

十八畫

濾鏡效果 94
 雜訊消除濾鏡 103

十九畫

曝光補償 43
 曝光補償撥盤 43
 曝光模式 60
 鏡頭 197, 217
 鏡頭環 104
 鏡頭環釋放按鈕 104
 關閉 32

二十二畫

歡迎畫面 169

二十三畫

變形控制 104
 變焦 27
 變焦記憶 107
 變焦控制 27
 變焦速度 179

二十五畫

觀景器 26, 197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